

# 河南万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NAN WANJIE INTELLIGENT TECHNOLOGY CO., LTD.

(河南省许昌市襄城县紫云镇孙祠堂村)



推荐主办券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 2 号高科大厦四楼)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

##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 （一）市场竞争与技术创新风险

在中式面点产业化领域，我国食品机械制造行业竞争充分，制造厂商分布较为分散。与国外食品机械生产巨头相比，我国虽然基本形成自己的食品加工及包装机械产品体系，但生产规模普遍较小，大多数食品机械生产企业以初级、小型产品为主，落后的手工和半机械化加工状况较为常见，一些非中式面点大型机械产品基本依赖进口。

近年来公司不断加大科技研发投入，若公司主营的面食机械产品技术储备和应用优势不能够得以保持，研发和市场未能有效结合，将面临激烈的市场竞争和技术创新竞争风险。

### （二）人才短缺及流失风险

公司所处食品机械行业属于专业技术性较强的行业，对员工的专业要求和加工操作经验要求较高。虽然公司重视员工的未来发展潜力，建立了合理的人才培训制度，通过较长时间的培训和指导，能够培养出既熟悉机械行业又熟悉食品加工操作的高质量的人才。但是，公司新员工在刚进公司较长一段时间内需要历经充分实习后才能上岗。因此，公司在业务和管理快速发展的情况下，存在生产和管理人才短缺的风险。

同时，在面对外部竞争对手的人才竞争策略时，若公司应对不当，也要承担部分高素质人才流失给公司业务带来的不利影响风险。

### （三）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经过长期实验研究、生产实践，公司掌握了面食机械等加工装备的多项核心技术，建立和培养了一支稳定专业的研发团队。这些技术和研发人员对于提升食品机械的产品性能、开发新产品满足市场需求及提供优质的售后服务具有至关重要的作用，构成了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基础。

虽然公司通过股权激励、职务晋升等激励机制增强核心人员的凝聚力，但是如果公司保密措施不够严密，核心技术泄密或者核心人员流动很可能带来技术失密，竞争对手可能在短期内推出在技术、产品性能上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产品，对公司现有产品销售

将构成直接威胁，并对公司未来新产品的市场前景带来负面影响。

#### （四）规模扩张导致的管理风险

近年来公司业务快速发展，致使公司在实行战略规划、人力资源管理、生产管理、财务管理等内部控制等方面将面临更大的挑战。

虽然近几年公司持续引进人才，努力建立有效的考核激励机制和严格的内控体系，不断加大人员培训力度，并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经理层管理制度，优化了公司治理，聘请了外部专业机构规划公司战略、策划市场营销，但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增长，仍然存在高速成长带来的管理风险。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有效地提升管理能力，将导致公司管理体系不能完全适应业务规模的快速扩张，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和持续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 （五）资产抵押风险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土地使用权、厂房、机器设备均为公司的银行借款设置了抵押权限，上述抵押物为公司生产经营所必需。

如果公司及公司承担担保责任的公司不能按期归还银行借款，公司将面临相关资产被银行处置的风险。

#### （六）对外担保风险

报告期内，第三方单位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因此，公司对偿债能力有一定保障的第三方单位借款也同时提供了互保。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1,300 万元。

如果被担保方到期不能偿还银行借款，则公司会承担连带责任。

#### （七）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晓杰通过万杰实业持有公司 61.45% 的股份，王晓杰直接持有公司 3.37% 的股份。虽然公司已经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相对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各项制度，从制度安排上避免实际控制人控制现象的发生，但实际控制人仍可能利用其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以及其他方式对公司的财务决策、经营决策、

人事任免等进行控制，从而存在侵犯公司和公众投资者利益的风险。

## （八）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动和财政补贴风险

2013年10月23日，公司取得了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及河南省地方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341000102)，有效期三年。按照规定，公司在2013-2015年度享有15%企业所得税税率的税收优惠。

如果国家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发生不利变化，或公司以后年度不能被重新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须按2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将对公司未来盈利产生较大影响。

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5月，公司净利润分别为-87.12万元、271.64万元和450.19万元，除2013年度亏损导致不可比外，2014年和2015年1-5月非经常性损益占公司净利润的比例为63.34%和7.98%，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较大。2015年1-5月份公司经营情况进一步改善，政府补助等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重下降。若未来公司不再具备享受相关政府补助的条件或资格，或政府根据经济情况调整政府补助的相关政策，则公司净利润和经营成果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 （九）部分土地和房屋产权存在瑕疵的风险

2011年2月1日，公司与坡刘村、孙祠堂村村民委员会及紫云镇人民政府签订了《土地租赁合同》，约定由坡刘村村民委员会、紫云镇人民政府将约定地块的土地租赁给公司，租赁期限为20年。

报告期内，公司在承租的部分土地上修建了职工宿舍楼、研发车间等附属建筑物，未及时履行报建手续，未办理建设工程规划批准文件，未取得相应的土地使用权和房屋权属证书。

2015年7月15日，坡刘村、孙祠堂村村民委员会及紫云镇人民政府出具《确认函》，确认其与公司签订的《土地租赁合同》合法有效并将继续履行，认可公司在承租的土地上修建员工宿舍楼、研发车间等建筑物，确认与公司不存在任何争议和潜在纠纷。

2015年7月15日，襄城县国土资源局、襄城县城乡规划局和襄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分别出具证明，因上述土地正在履行土地征收报批手续，公司在承租的土地上修建研发车间、宿舍楼等建筑物，虽未取得相应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证书，但用地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事项，该等建筑物短期内无拆除风险。待土地出让等手续办理后，有关部

门将及时为公司办理土地使用权证书、用地规划、建设工程规划等批准手续；至证明出具之日，公司及其前身的用地行为，不影响有关部门之后为其办理建设工程相关批准文件。有关部门未对公司进行行政处罚或调查。

虽然公司承租上述土地及在承租的土地上修建建筑物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但公司在租赁的土地上修建职工宿舍楼、研发车间等的行为仍然存有法律瑕疵，相关部门目前未对公司该等行为进行处罚和建筑拆除，但公司未来面临该等法律风险，并可能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万杰实业和实际控制人王晓杰于2015年7月15日出具《承诺函》，承诺若公司因土地使用方面的问题被主管部门或其他权利主体追究法律责任造成相关损失的，将由万杰实业和王晓杰承担责任，不会给公司带来损失。

目前，就上述承包土地中的部分土地，公司已向主管部门提交用地申请，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该等申请尚在办理过程中。

## （十）公司执行社会保险制度及住房公积金制度的风险

截至2015年5月底，公司依法为部分员工办理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但大部分员工未参与。主要原因系公司员工多为工厂所在地区周边的农民工，大部分为已参加“新农保”、“新农合”人员，该部分人员已享有相关保障，按规定“新农保”、“新农合”与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不能同时参保，故该部分员工未参与公司社保的缴纳，并且该部分员工于2015年7月分别与公司签订了《承诺书》，该等员工自愿放弃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和基本医疗保险。由于公司所处的地理位置特殊性、以及生产型企业的就地用工需要，此类现象目前具有普遍性，尤其是在近年用工紧张的大环境下，公司若强制要求该部分员工参保，可能导致其离职，从而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另外，未缴纳住房公积金的原因系员工考虑到公司已为其提供免费住宿，且如缴纳公积金的情况下个人需承担部分费用，员工为了保证实际领取的绝对收入，自愿放弃缴纳住房公积金。

2015年7月15日，襄城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和襄城县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分别出具证明，公司自设立以来，依法用工，不存在任何违反劳动和社会保障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的情形，不存在因违反劳动和社会保障方面的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情形，亦不

存在因违反国家住房公积金管理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情形。

针对公司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可能存在的风险，控股股东万杰实业及实际控制人王晓杰出具承诺：如公司因违反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而受到处罚或损失，将由其全额承担股份公司的补缴义务、罚款或损失，并保证股份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 （十一）银行承兑汇票风险

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5 月底，公司应付票据分别为 1,000 万元、5,050 万元和 4,000 万元。除了公司业务发展、销售规模扩大相应增加票据结算量外，前述金额包括公司为获得银行融资、开具的部分无真实贸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

公司承诺，在既有票据基础上，不再开具新的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对于未来到期票据将及时履行票据付款责任。中国人民银行襄城县支行于 2015 年 7 月 7 日也就此出函认定上述事项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事项，且不会因此对公司和相关人员此前的票据行为（仅限承兑汇票）作出行政处罚。

尽管如此，公司仍存在因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而被相关主管部门处罚的风险。针对上述情况，公司控股股东万杰实业和实际控制人王晓杰承诺，公司日后若因开具承兑汇票受到处罚均由其承担。

## （十二）现金交易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部分现金销售的情形，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5 月，公司销售收入中现金销售分别为 762.14 万元、1,290.80 万元和 545.58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3.48%、67.36% 和 17.08%。

尽管公司已经建立健全完善的内控制度并执行良好，确保现金收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但公司仍可能产生现金控制不当的风险。

# 目录

重大事项提示 .....	3
目录 .....	8
释义 .....	10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	13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3
二、本次挂牌情况 .....	13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 .....	16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 .....	17
五、公司历次股本演变情况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20
六、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情况 .....	30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	47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51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53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55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情况 .....	55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	62
四、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65
五、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	73
六、公司商业模式 .....	80
七、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及基本风险特征 .....	82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93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93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	96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99
四、公司独立运作情况 .....	99
五、同业竞争 .....	101
六、公司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	105

七、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106
<b>第四节 公司财务与会计信息 .....</b>	<b>111</b>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111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	122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和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22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22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	141
六、盈利能力分析 .....	143
七、财务状况分析 .....	153
八、现金流量分析 .....	172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	173
十、或有事项、期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179
十一、资产评估情况 .....	179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股利分配情况 .....	180
十三、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182
十四、风险因素 .....	182
<b>第五节 有关声明 .....</b>	<b>187</b>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187
二、主办券商声明 .....	188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	189
四、审计机构声明 .....	191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	192
<b>第六节 附件 .....</b>	<b>193</b>
一、备查文件 .....	193
二、查阅地点和时间 .....	193

##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之含义：

### 一、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万杰智能	指	河南万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万杰机械	指	公司前身河南万杰食品机械有限公司
万杰实业	指	公司控股股东河南万杰实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中国大陆居民王晓杰
万杰公司网站	指	网址为 www.hnwanjie.com 和 www.wanjiejixie.com 的互联网站
聪明象	指	许昌聪明象商贸有限公司
颍丰小贷	指	襄城县颍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河南面语	指	河南面语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郑州面语	指	郑州面语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强劲投资	指	强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食品和包装机械行业协会	指	中国食品和包装机械工业协会
中外食品和包装机械	指	《中外食品和包装机械》杂志
十二五规划	指	中国食品和包装机械工业协会颁布的《食品和包装机械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粮食加工业发展规划	指	粮食加工业发展规划（2011—2020 年）
中国制造 2025	指	国务院 2015 年印发的《中国制造 2025》规划
总后	指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农业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
国家粮食局	指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管理的负责全国粮食流通宏观调控具体业务、行业指导和中央储备粮行政管理的行政机构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国家认监委	指	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质检总局	指	中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国家知识产权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国家商标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天风证券、推荐主办券商、主办券商	指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瑞华会计师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大成律师	指	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公司章程》	指	《河南万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河南万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股东或股东大会	指	公司股东或股东大会
董事或董事会	指	公司董事或董事会
监事或监事会	指	公司监事或监事会
报告期、最近二年及一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5 月
最近两年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

## 二、专业技术词语释义

添加剂	指	生湿面制品允许使用的添加剂（GB2760——2011）。
电子商务	指	电子商务泛指以互联网、手机无线网络、传真、电话、电视、广播等电子手段进行的各种商务活动。
B2C	指	企业与消费者之间通过互联网进行产品、服务及信息的交换和销售活动。
APP	指	智能手机的第三方应用程序，英语 Application 的缩写。
移动互联网行业	指	以互联网技术和通信技术为基础，通过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终端设备，采用无线通信方式获取通信业务和网络服务的新兴行业，横跨通信、互联网、软件、终端设备制造等多个领域
ISO9001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在 1987 年提出的概念，是指“由 ISO/Tc176（国际标准化组织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技术委员会）制定的国际标准。ISO9001 用于证实组织具有提供满足顾客要求和适用法规要求的产品的能力，目的在于增进顾客满意。这个第三认证方不受产销双方经济利益支配，公证、科学，是各国对产品和企业进行质量评价和监督的通行证；作为顾客对供方质量体系审核的依据；企业有满足其订购产品技术要求的能力。
PLC	指	可编程逻辑控制器（英文：Programmable Logic Controller 的缩写），它采用一类可编程的存储器，用于其内部存储程序，执行逻辑运算、顺序控制、定时、计数与算术操作等面向用户的指令，并通过数字或模拟式输入/输出控制各种类型的机械或

		生产过程。
BOM	指	物料清单（Bill of Material），是计算机可以识别的产品结构数据文件，也是 ERP 的主导文件。BOM 使系统识别产品结构，也是联系与沟通企业各项业务的纽带。ERP 系统中的 BOM 的种类主要包括 5 类：缩排式 BOM、汇总的 BOM、反查用 BOM、成本 BOM、计划 BOM。
ERP	指	企业资源计划(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 )的简称，是指建立在信息技术基础上，以系统化的管理思想，为企业决策层及员工提供决策运行手段的管理平台。
MRP	指	物料需求计划（英文：Material Requirement Planning 的缩写）是指根据产品结构各层次物品的从属和数量关系，以每个物品为计划对象，以完工时期为时间基准倒排计划，按提前期长短区别各个物品下达计划时间的先后顺序，是一种工业制造企业内物资计划管理模式。
PMC	指	PMC(Product material control 的缩写)，是指对生产的计划与生产进度，以及物料的计划、跟踪、收发、存储、使用等各方面的监督与管理和废料的预防处理工作。PMC 部主要有两方面的工作内容。即 PC (生产计划、生产进度的管理) 与 MC (物料的计划、跟踪、收发、存储、使用等各方面的监督与管理，以及呆废料的预防与处理工作)。

敬请注意：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可能存在部分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略有差异的情况，该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河南万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HENAN WANJIE INTELLIGENT TECHNOLOGY CO., LTD
法定代表人	王晓杰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09 年 9 月 10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5 年 7 月 1 日
注册资本	6,330 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	411025000000841
组织机构代码	69486737-X
注册地址	襄城县紫云镇孙祠堂村
邮编	461710
电话及传真	电话：0374-3850218； 传真：0374-3850558
网址	www.wanjiejixie.com; www.hnwanjie.com
信息披露负责人	王晓蕊
所属行业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中的专用设备制造业（C3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C35）中的食品、酒、饮料及茶生产专用设备制造（行业代码：C3531）。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中的“食品、酒、饮料及茶生产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C3531）”；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家用器具与特殊消费品 13111013”。
经营范围	智能食品机械研发、生产与销售；炊事机械、厨房设备、制冷设备销售及租赁；从事相关产品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食品加工机械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智能鲜湿面条机系列、智能包子机系列、智能馒头机系列、智能揉面机系列、智能和面机系列、智能蒸制系列、数控多功能切菜机系列、智能面制食品生产线系列等食品加工机械设备，产品主要应用于面制食品加工领域。

### 二、本次挂牌情况

#### （一）挂牌股票情况

股票简称	万杰智能
------	------

股票代码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股票总量	63,300,000 股
挂牌日期	【】年【】月【】日
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

###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1)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

“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2)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第八条规定：

“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3) 《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规定：

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本公司

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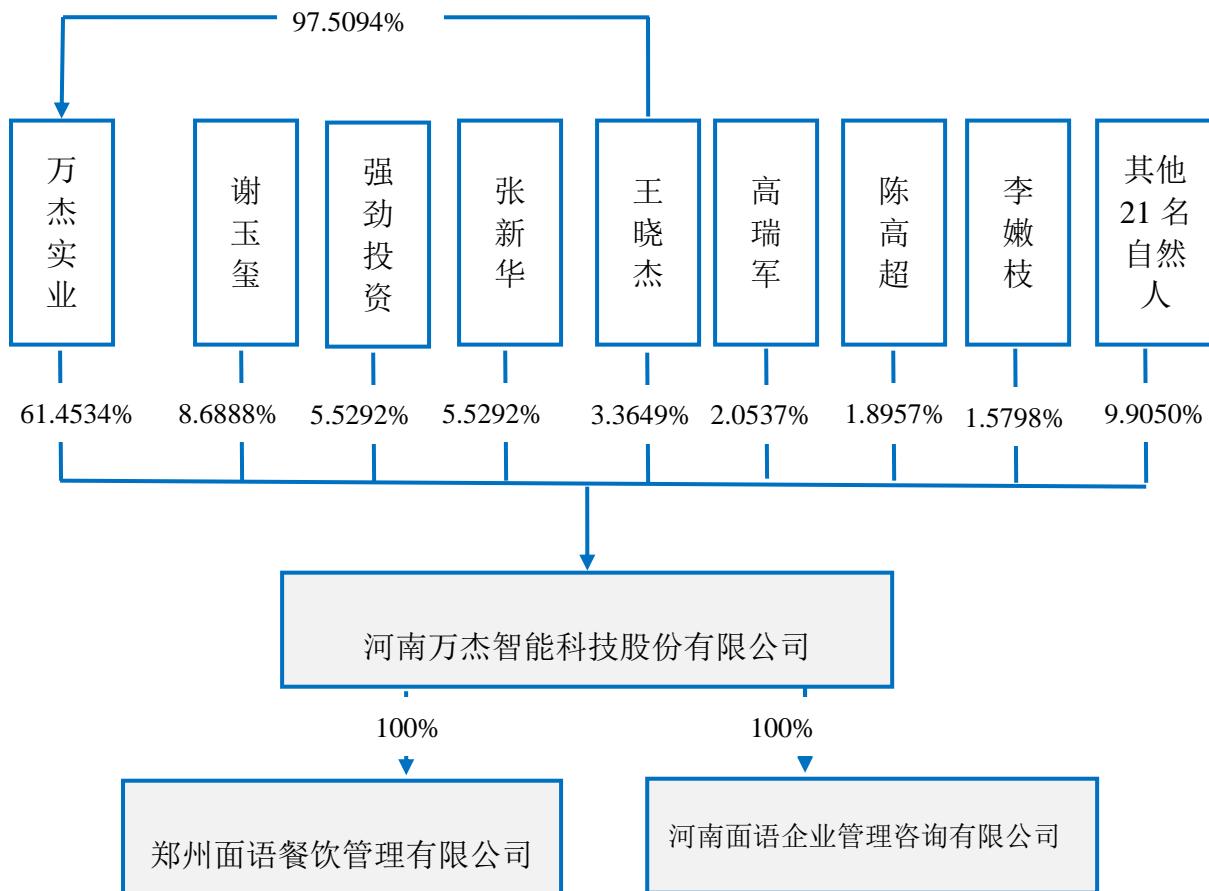
除上述法律法规所规定股份锁定以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作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票挂牌转让之日可报价转让的股份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挂牌前持股数量 (股)	挂牌当日可转让股份数量 (万股)
1	强劲投资	3,500,000	3,500,000
2	张新华	3,500,000	3,500,000
3	高瑞军	1,300,000	1,300,000

###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



其他单独持股比例低于1%的21名自然人持股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额(股)	持股比例(%)
1	吴超峰	550,000	0.8689
2	崔硕旗	450,000	0.7109
3	张军锋	400,000	0.6319
4	李湘波	350,000	0.5529
5	刘志军	300,000	0.4739
6	黄秀金	300,000	0.4739
7	赵磊刚	300,000	0.4739
8	刘建	300,000	0.4739
9	张瑜萍	300,000	0.4739
10	全利坡	300,000	0.4739
11	李书阳	300,000	0.4739

12	王晓蕊	300,000	0.4739
13	秦现春	300,000	0.4739
14	王军杰	300,000	0.4739
15	豆金星	250,000	0.3949
16	张松	250,000	0.3949
17	张真真	220,000	0.3476
18	宋晓娟	200,000	0.3160
19	张娟娟	200,000	0.3160
20	孙俊华	200,000	0.3160
21	武晓鸽	200,000	0.3160
	<b>合计</b>	<b>6,270,000</b>	<b>9.9050</b>

##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

### (一) 控股股东

万杰实业持有公司 38,9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61.45%，为公司控股股东。

中文名称	河南万杰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晓杰
设立日期	2014 年 1 月 10 日
注册资本	5,300 万元
注册号	410101000079775
注册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都路南黄河东路西 4 檐 1 单元 2 层 206 号
经营范围	批发零售：农产品、办公用品、钢材、五金机电；企业管理咨询；室内外装饰装修设计与施工（凭有效资质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王晓杰 97.51%；王会军 0.28%；王金安 2.21%

### (二) 实际控制人

王晓杰目前直接持有公司 2,13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37%，通过万杰实业间接持有公司 59.92% 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63.29% 的股份，合计实际控制公司 64.82% 的股份。王晓杰先生担任公司的董事长，依其持股比例所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实际支配公司行为，决定公司经营方针、财务政策及管理层人事任免，因此王晓杰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王晓杰，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410426197510\*\*\*\*\*，

住所：河南省襄城县紫云镇祠堂村\*\*村。

王晓杰简介参见本节“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中“(一)董事”。

### (三) 公司前十大股东情况

1、公司持股 5%以上及前十大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万杰实业	38,900,000	61.4534	法人
2	谢玉玺	5,500,000	8.6888	自然人
3	强劲投资	3,500,000	5.5292	法人
4	张新华	3,500,000	5.5292	自然人
5	王晓杰	2,130,000	3.3649	自然人
6	高瑞军	1,300,000	2.0537	自然人
7	陈高超	1,200,000	1.8957	自然人
8	李嫩枝	1,000,000	1.5798	自然人
9	吴超峰	550,000	0.8689	自然人
10	崔硕旗	450,000	0.7109	自然人
合计		58,030,000	91.6745	-

2、公司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 (1) 万杰实业

万杰实业的具体情况见本节“(一)控股股东”部分。

#### (2) 强劲投资

中文名称	强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宋伟民
设立日期	2015 年 5 月 26 日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注册号	540126200005282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营业期限至	2055 年 5 月 25 日
注册地址	达孜县工业园区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实业投资、投资管理及咨询；技术服务、建筑材料、金属材料、石材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该项目】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强劲地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5,000	100
	合计	5,000	100

强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情形，亦未聘请管理人进行投资管理，无需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办理相应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或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

股东强劲投资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的规定在中国境内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且在中国境内有住所。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仍有效存续，不存在法律、法规或规章等规定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因此，强劲投资具备依法成为公司股东（发起人）的资格。

### （三）公司股东所持有的股份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公司股东所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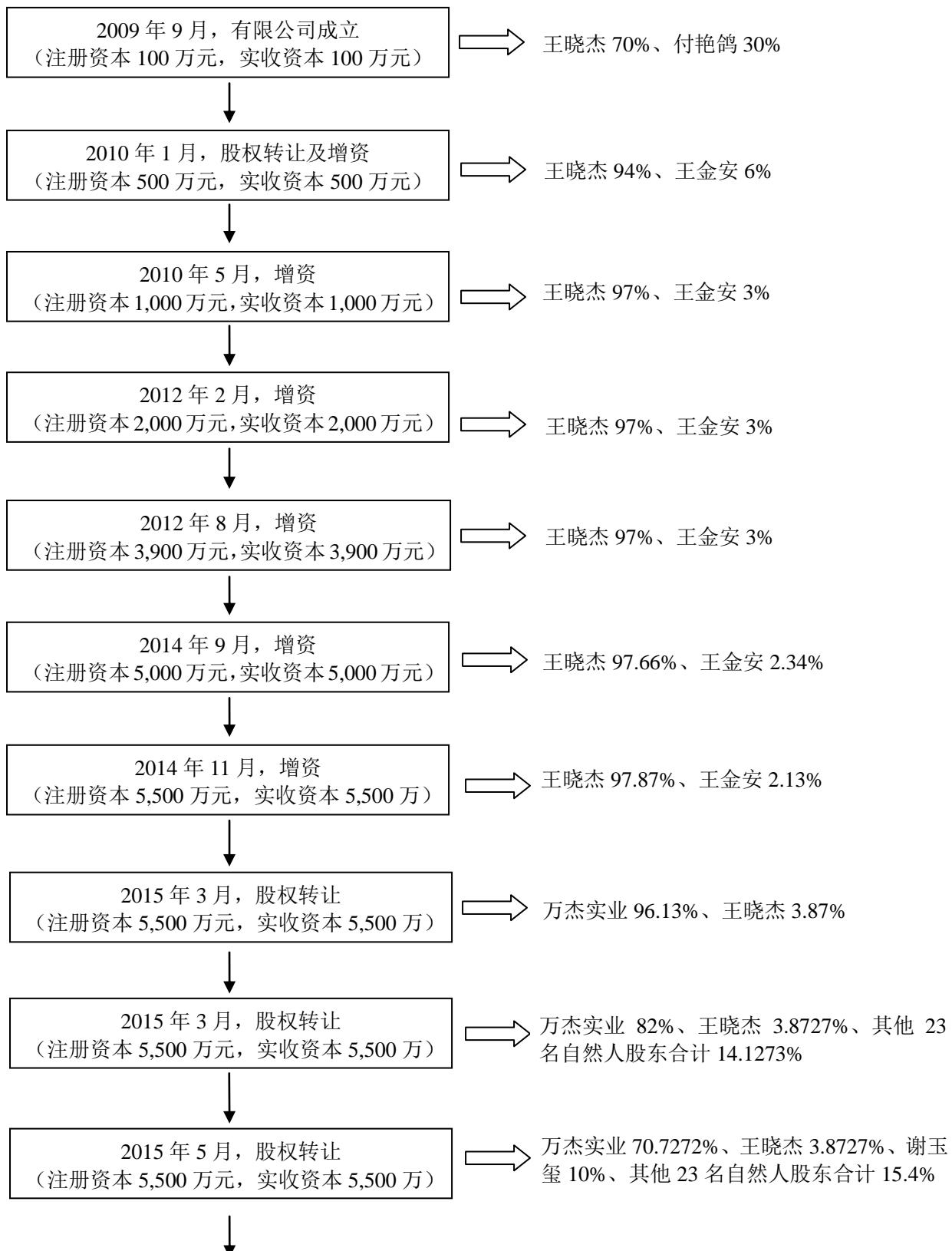
### （四）本次挂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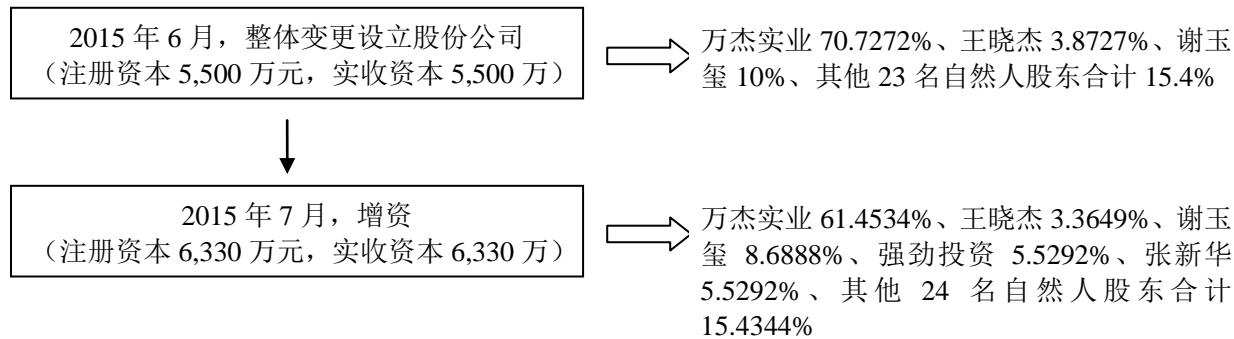
本次挂牌前，公司股东王晓杰为万杰实业的实际控制人。公司股东秦现春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晓杰的姐夫。公司股东王军杰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晓杰的堂弟。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五、公司历次股本演变情况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一) 公司历次股本演变情况





## 1、2009年9月，有限公司设立

2009年9月，王晓杰和付艳鸽共同出资设立万杰机械，设立时注册资本为100万元，其中，王晓杰货币出资70万元，付艳鸽货币出资30万元。

河南博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9年9月10日出具《验资报告》（编号：豫博为设验字（2009）第174号），对上述出资进行了审验。

2009年9月10日，襄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11025000000841）。

2009年9月，公司设立时基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王晓杰	70.00	70.00	70.00	货币
付艳鸽	30.00	30.00	30.00	货币
合计	<b>100.00</b>	<b>100.00</b>	<b>100</b>	-

## 2、2010年1月，第一次股权转让及第一次增资

2010年1月5日，股东付艳鸽与王金安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付艳鸽将其持有的万杰机械30%的股权以3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金安。

2010年1月17日，万杰机械召开股东会会议并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付艳鸽将其持有的公司30%的股权以30万元转让给王金安；同时，同意新增注册资本400万元，全部由股东王晓杰认缴，其中货币出资200万元，实物出资200万元。

2009年12月24日，郑州瑞华联合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了《评估报告书》（编号：郑瑞华评报字（2009）第091号），对王晓杰投入的89台机器设备及36台（件）电子

设备等实物资产进行了评估，该批资产评估值为 202.90275 万元，全体股东一致确认价值为 200 万元。

2010 年 1 月 26 日，河南博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出具了《验资报告》(编号：豫博为验字（2010）第 012 号)，对上述出资进行了审验。

2010 年 1 月 27 日，万杰机械在襄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本次股权转让和注册资本变更的工商登记，并取得了襄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实缴出资 (万元)	认缴出资 (万元)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王晓杰	470.00	470.00	94.00	货币 270 万
				实物 200 万
王金安	30.00	30.00	6.00	货币
合计	<b>500.00</b>	<b>500.00</b>	<b>100</b>	-

### 3、2010 年 5 月，第二次增资

2010 年 5 月 21 日，万杰机械召开股东会会议并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新增注册资本 500 万元，股东王晓杰以货币出资 500 万元。

2010 年 5 月 24 日，河南博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编号：豫博为验字（2010）第 082 号)，对上述出资进行了审验。

2010 年 5 月 25 日，万杰机械在襄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本次注册资本变更的工商登记，并取得了襄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1	王晓杰	970.00	970.00	97.00	货币 770 万
					实物 200 万
2	王金安	30.00	30.00	3.00	货币
合计		<b>1,000.00</b>	<b>1,000.00</b>	<b>100</b>	-

### 4、2012 年 2 月，第三次增资

2012年2月20日，万杰机械召开股东会会议并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新增注册资本1,000万元，股东王晓杰以货币出资970万元，股东王金安以货币出资30万元。

2012年2月22日，河南博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编号：豫博为验字（2012）第02-09号），对上述出资进行了审验。

2012年2月23日，万杰机械在襄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本次注册资本变更的工商登记，并取得了襄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1	王晓杰	1,940.00	1,940.00	97.00	货币 1740 万
					实物 200 万
2	王金安	60.00	60.00	3.00	货币
<b>合计</b>		<b>2,000.00</b>	<b>2,000.00</b>	<b>100</b>	-

## 5、2012年8月，第四次增资

2012年7月30日，万杰机械召开股东会会议并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新增注册资本1,900万元，股东王晓杰以货币出资1,843万元，股东王金安以货币出资57万元。

2012年8月1日，河南博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编号：豫博为验字（2012）第08-01号），对上述出资进行了审验。

2012年8月2日，万杰机械在襄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本次注册资本变更的工商登记，并取得了襄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1	王晓杰	3,783.00	3,783.00	97.00	货币 3583 万
					实物 200 万
2	王金安	117.00	117.00	3.00	货币
<b>合计</b>		<b>3,900.00</b>	<b>3,900.00</b>	<b>100</b>	-

## 6、2014年9月，第五次增资

2014年8月24日，万杰机械召开股东会会议并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新增注册资本1,100万元，股东王晓杰以货币出资1,100万元，由股东王晓杰于2014年8月29日前将新增1,100万元货币资本缴纳到位。

2014年9月11日，万杰机械在襄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本次注册资本变更的工商登记，并取得了襄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1	王晓杰	4,883.00	4,883.00	97.66	货币 4683 万
					实物 200 万
2	王金安	117.00	117.00	2.34	货币
<b>合计</b>		<b>5,000.00</b>	<b>5,000.00</b>	<b>100</b>	-

## 7、2014年11月，第六次增资

2014年11月14日，万杰机械召开股东会会议并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新增注册资本500万元，股东王晓杰以货币出资500万元，由王晓杰于2014年11月18日前将新增500万元货币资本缴纳到位。

2014年11月21日，万杰机械在襄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本次注册资本变更的工商登记，并取得了襄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1	王晓杰	5,383.00	5,383.00	97.87	货币 5183 万
					实物 200 万
2	王金安	117.00	117.00	2.13	货币
<b>合计</b>		<b>5,500.00</b>	<b>5,500.00</b>	<b>100</b>	-

## 8、2015年3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年3月13日，万杰机械召开股东会并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王晓杰将其持有的公司94%的股权以5,17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万杰实业；同意王金安将其持有的公司

2.13%的股权以 117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万杰实业。

2015 年 3 月 26 日，万杰机械在襄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本次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

本次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持股比例 (%)
1	万杰实业	5,287.00	5,287.00	96.13
2	王晓杰	213.00	213.00	3.87
<b>合计</b>		<b>5,500.00</b>	<b>5,500.00</b>	<b>100</b>

### 9、2015 年 3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3 月 30 日，万杰机械召开股东会并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万杰实业将其拥有的公司 14.13% 的股权按 1 元/出资额的价格分别转让给陈高超等 23 名自然人。

2015 年 3 月 31 日，万杰机械在襄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本次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持股比例 (%)
1	万杰实业	4,510.00	4,510.00	82.0000
2	王晓杰	213.00	213.00	3.8727
3	陈高超	50.00	50.00	0.9091
4	宋晓娟	20.00	20.00	0.3636
5	张娟娟	20.00	20.00	0.3636
6	豆金星	25.00	25.00	0.4545
7	刘志军	30.00	30.00	0.5455
8	张真真	22.00	22.00	0.4000
9	黄秀金	30.00	30.00	0.5455
10	赵磊刚	30.00	30.00	0.5455
11	刘建	30.00	30.00	0.5455
12	李嫩枝	100.00	100.00	1.8182

13	张瑜萍	30.00	30.00	0.5455
14	张松	25.00	25.00	0.4545
15	李湘波	35.00	35.00	0.6364
16	全利坡	30.00	30.00	0.5455
17	李书阳	30.00	30.00	0.5455
18	王晓蕊	30.00	30.00	0.5455
19	孙俊华	20.00	20.00	0.3636
20	武晓鸽	20.00	20.00	0.3636
21	崔硕旗	45.00	45.00	0.8182
22	张军锋	40.00	40.00	0.7270
23	吴超峰	55.00	55.00	1.000
24	秦现春	30.00	30.00	0.5455
25	王军杰	30.00	30.00	0.5455
合计		5,500.00	5,500.00	100

## 10、2015年5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5年5月22日，万杰机械召开股东会会议并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万杰实业将拥有的公司1.27%的股权70万元出资额以14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陈高超；同意万杰实业将拥有的公司10%的股权550万元出资额以1,1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谢玉玺，其他股东同意放弃优先受让权。

2015年5月28日，万杰机械在襄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本次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持股比例 (%)
1	万杰实业	3,890.00	3,890.00	70.7272
2	王晓杰	213.00	213.00	3.8727
3	陈高超	120.00	120.00	2.1818
4	宋晓娟	20.00	20.00	0.3636
5	张娟娟	20.00	20.00	0.3636
6	豆金星	25.00	25.00	0.4545
7	刘志军	30.00	30.00	0.5455

8	张真真	22.00	22.00	0.4000
9	黄秀金	30.00	30.00	0.5455
10	赵磊刚	30.00	30.00	0.5455
11	刘建	30.00	30.00	0.5455
12	李嫩枝	100.00	100.00	1.8182
13	张瑜萍	30.00	30.00	0.5455
14	张松	25.00	25.00	0.4545
15	李湘波	35.00	35.00	0.6364
16	全利坡	30.00	30.00	0.5455
17	李书阳	30.00	30.00	0.5455
18	王晓蕊	30.00	30.00	0.5455
19	孙俊华	20.00	20.00	0.3636
20	武晓鸽	20.00	20.00	0.3636
21	崔硕旗	45.00	45.00	0.8182
22	张军锋	40.00	40.00	0.7270
23	吴超峰	55.00	55.00	1.000
24	秦现春	30.00	30.00	0.5455
25	王军杰	30.00	30.00	0.5455
26	谢玉玺	550.00	550.00	10.0000
<b>合计</b>		<b>5,500.00</b>	<b>5,500.00</b>	<b>100</b>

## 11、2015年6月，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6月11日，万杰机械召开股东会，决定由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2015年5月31日经审计的公司净资产59,826,366.91元，其中55,000,000.00元以1:1的比例折合公司股份55,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剩余4,826,366.91元计入资本公积，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变更前后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变。

2015年6月11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出具了瑞华沪专审字[2015]31110015号《专项审计报告》，截止审计基准日2015年5月31日，万杰机械经审计净资产为59,826,366.91元。

2015年6月15日，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万隆评报字（2015）第1253号《评估报告》，截止评估基准日2015年5月31日，公司净资产估值为67,999,239.28元。

2015年6月26日，瑞华会计师出具了瑞华沪验字[2015]31110008号《验资报告》，对股份公司股本总额予以审验确认。

2015年6月26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河南万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等议案。

2015年7月1日，公司在许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领取了《营业执照》（注册号：411025000000841）。

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万杰实业	38,900,000	70.7272
2	谢玉玺	5,500,000	10.0000
3	王晓杰	2,130,000	3.8727
4	陈高超	1,200,000	2.1818
5	李嫩枝	1,000,000	1.8182
6	吴超峰	550,000	1.0000
7	崔硕旗	450,000	0.8182
8	张军锋	400,000	0.7270
9	李湘波	350,000	0.6364
10	刘志军	300,000	0.5455
11	黄秀金	300,000	0.5455
12	赵磊刚	300,000	0.5455
13	刘建	300,000	0.5455
14	张瑜萍	300,000	0.5455
15	全利坡	300,000	0.5455
16	李书阳	300,000	0.5455
17	王晓蕊	300,000	0.5455
18	秦现春	300,000	0.5455
19	王军杰	300,000	0.5455
20	豆金星	250,000	0.4545
21	张松	250,000	0.4545
22	张真真	220,000	0.4000
23	宋晓娟	200,000	0.3636

24	张娟娟	200,000	0.3636
25	孙俊华	200,000	0.3636
26	武晓鸽	200,000	0.3636
	合计	<b>55,000,000</b>	<b>100</b>

## 12、2015年7月，第七次增资

2015年7月21日，股份公司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830万元，增资价格为2.8元/股，其中，强劲投资认缴350万元；张新华认缴350万元；高瑞军认缴130万元。

许昌博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5年7月29日出具的《验资报告》（编号：许博验字（2015）第JU-02号），对上述出资进行了审验。

2015年7月27日，公司在许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本次注册资本变更的工商登记，并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万杰实业	38,900,000	61.4534
2	谢玉玺	5,500,000	8.6888
3	强劲投资	3,500,000	5.5292
4	张新华	3,500,000	5.5292
5	王晓杰	2,130,000	3.3649
6	高瑞军	1,300,000	2.0537
7	陈高超	1,200,000	1.8957
8	李嫩枝	1,000,000	1.5798
9	吴超峰	550,000	0.8689
10	崔硕旗	450,000	0.7109
11	张军锋	400,000	0.6319
12	李湘波	350,000	0.5529
13	刘志军	300,000	0.4739
14	黄秀金	300,000	0.4739
15	赵磊刚	300,000	0.4739
16	刘建	300,000	0.4739

17	张瑜萍	300,000	0.4739
18	全利坡	300,000	0.4739
19	李书阳	300,000	0.4739
20	王晓蕊	300,000	0.4739
21	秦现春	300,000	0.4739
22	王军杰	300,000	0.4739
23	豆金星	250,000	0.3949
24	张松	250,000	0.3949
25	张真真	220,000	0.3476
26	宋晓娟	200,000	0.3160
27	张娟娟	200,000	0.3160
28	孙俊华	200,000	0.3160
29	武晓鸽	200,000	0.3160
合计		63,300,000	100

## (二)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至今不存在合并、分立及其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 六、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 2 家全资子公司和 1 家参股公司，不存在其他合营、联营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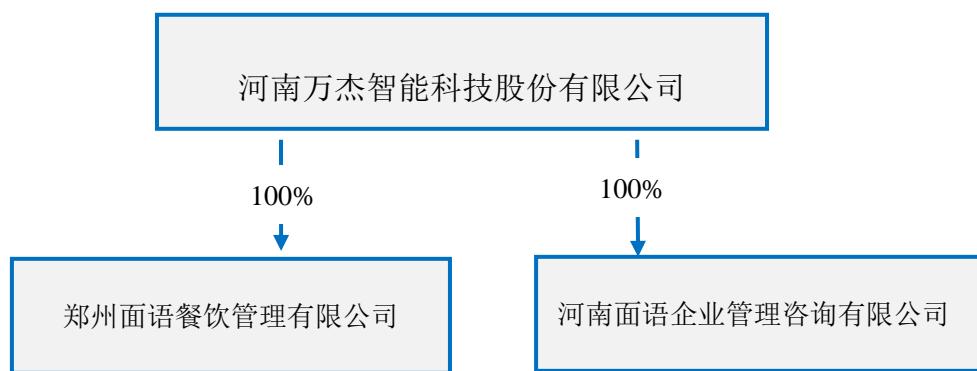
### (一) 河南面语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中文名称	河南面语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马晓钢
设立日期	2014 年 3 月 26 日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注册号	410101000086284
注册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内环路 3 号 3 层 08 号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品牌推广、餐饮管理（不含餐饮服务）、室内外装饰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河南万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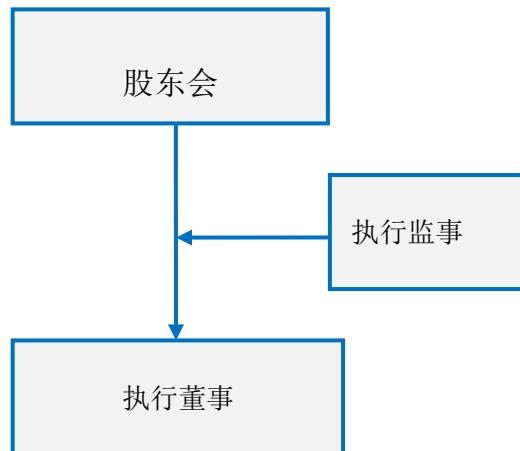
## (二) 郑州面语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中文名称	郑州面语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马晓钢
设立日期	2014年6月4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注册号	410101000104712
注册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内环路3号3层08号
经营范围	餐饮企业管理、酒店管理（不含餐饮服务、住宿）；品牌推广；企业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河南万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 1、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组织结构图



### 2、河南面语和郑州面语的公司组织结构图



### 3、河南面语和郑州面语的基本情况

截止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河南面语和郑州面语一直未开展具体经营业务，其工商基本资料如下：

	河南面语	郑州面语
开展业务情况	一直未开展具体业务	一直未开展具体业务
法定代表人	马晓钢	马晓钢
董事会设立情况	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负责公司日常运营管理	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负责公司日常运营管理
执行董事	马晓钢	马晓钢
监事会设立情况	不设监事会	不设监事会
监事	王军伟	王军伟
其他管理人员或员工	无	无
公司股东	万杰智能	万杰智能
公司是否正常经营	是	是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河南面语和郑州面语尚未开展具体业务并实现收入，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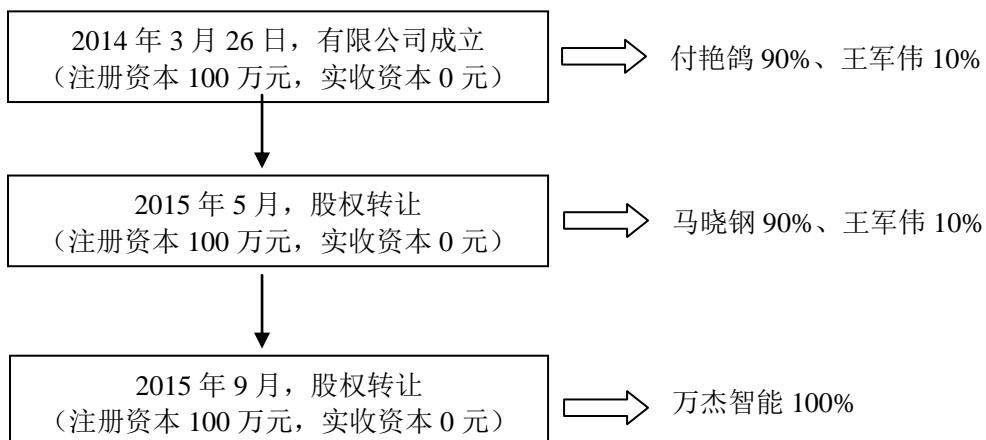
	河南面语	郑州面语
资产	5,675.00	1,280.00
负债	40,000.00	30,000.00
净资产	-3,4325.00	-2,8720.00
其中：注册资本	1,000,000.00	10,000,000.00

实收资本	0	0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18,000.00	-18,000.00
未分配利润	-34,325.00	-28,720.00

#### 4、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子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子公司无任何关联关系。

#### 5、河南面语股权变更历史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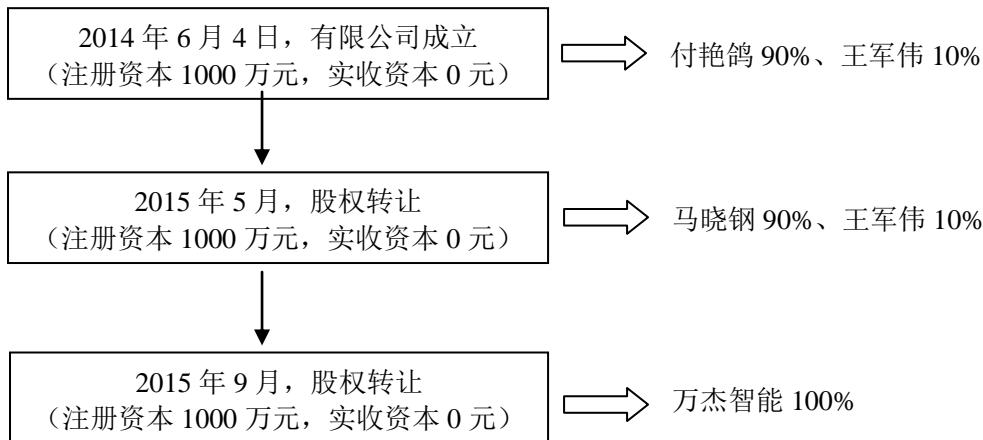
河南面语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3 月 26 日，注册资本 100 万元（目前实收资本 0 万元），经营范围为：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品牌推广、餐饮管理（不含餐饮服务）、室内外装饰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关联方付艳鸽原持有其 90% 的股权。

2015 年 5 月 21 日，河南面语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付艳鸽将其持有的 90% 股权转让给马晓钢，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由于河南面语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股东尚未出资，公司也未开展具体经营业务，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净资产为 -2.63 万元，因此实际转让对价以净资产为基础确定为 1 元。上述股权转让的受让方马晓钢与万杰智能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由于上述股权转让对价为 1 元，相关股权转让无需缴税。

2015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鉴于河南面语 8 月底净资产为负数，以 1 元的价格受让马晓钢持有的河南面语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90%

股权转让；同意以 1 元的价格受让王军伟持有的河南面语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 股权。转让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并于 2015 年 9 月 9 日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6、郑州面语股权变更历史沿革



郑州面语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6 月 4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目前实收资本为 0 万元），经营范围为：餐饮企业管理、酒店管理（不含餐饮服务、住宿）；品牌推广；企业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关联方付艳鸽原持有其 90% 的股权。

2015 年 5 月 21 日，郑州面语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付艳鸽将其持有的 90% 股权转让给马晓钢，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由于郑州面语餐饮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尚未出资，公司也未开展具体经营业务，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净资产为 -2.07 万元，因此实际转让对价以净资产为基础确定为 1 元。上述股权转让的受让方马晓钢与万杰智能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由于上述股权转让对价为 1 元，相关股权转让无需缴税。

2015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鉴于郑州面语 8 月底净资产为负数，同意以 1 元的价格受让马晓钢持有的郑州面语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90% 股权；同意以 1 元的价格受让王军伟持有的郑州面语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0% 股权。转让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并于 2015 年 9 月 9 日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7、河南面语和郑州面语业务模式

**河南面语和郑州面语业务模式：**作为公司内部市场推广和品牌策划服务机构，接

受公司战略和管理层安排，为万杰智能旗下“万杰”和“面语”品牌推广和营销策划提供智能支持服务。

具体内容为：

(1) 作为公司市场推广专业服务机构，负责公司“万杰”和“面语”品牌的产品推广活动和品牌营销策划。

(2) 与外部营销、策划、广告等专业机构对接，推广“万杰”和“面语”品牌。

(3) 时机成熟时，对外提供企业品牌推广和营销策划服务，并收取相关费用。

其中，河南面语和郑州面语的业务模式逐步形成背景说明如下：

随着公司主营的面食机械研发、制造和销售业务在 2015 年下半年迅速发展，拥有专门的市场推广机构来负责公司产品推广和品牌营销策划日渐必要。作为食品机械制造实体企业，公司也需要专业机构来负责不同区域的产品展示、体验平台。

2015 年 8 月，公司聘请了外部营销策划机构先行战略营销咨询公司提供整体营销策划方案，最终确定了紧密贴近用户终端、大力开拓与食品餐饮连锁店合作发展的路径，决定以餐饮特许授权经营的方式推广主导产品的销售。

在营销推广合作过程中，公司感觉成立内部营销和品牌推广机构与外部营销机构对接日渐必要，也是公司树立企业自有品牌的必由之路。河南面语和郑州面语经营范围主要是市场营销策划、品牌推广、餐饮企业管理，公司将其收购，作为营销策划、市场推广和将来对外提供服务的咨询机构，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与此同时，原受让河南面语和郑州面语主要股权的自然人马晓钢，经过几个月的深度市场调研后，察觉进入该新领域经营风险较大，决定放弃原计划从事的面食餐饮经营业务。公司与之洽谈，受让其持有的河南面语和郑州面语全部股权，同时受让另一自然人王军伟持有的河南面语和郑州面语全部股权。

## 8、河南面语和郑州面语与公司的业务分开及合作模式

(1) 与公司的业务分开模式

万杰智能为实体生产制造企业，以经营食品机械研发、制造和销售为主；河南面语和郑州面语是以提供营销策划、管理咨询和品牌推广为主的服务型公司，营业范围、营业收入不存在与万杰智能不易区分的领域，是财务独立核算的子公司。

综上，公司与两家子公司业务领域完全不同，能够明显区分。

### (2) 与公司的合作模式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河南面语和郑州面语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定位为万杰智能旗下“万杰”和“面语”品牌推广活动和营销策划服务机构，为万杰智能实体制造企业的产品推广、营销提供智力支持。

两家公司财务独立核算，对内、对外提供服务时，将据实确认收入、成本、费用等。

## (三) 襄城县颍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中文名称	襄城县颍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德安
设立日期	2010年10月28日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注册地址	襄城县八七路中段
经营范围	办理各项小额贷款；办理中小企业发展、管理、财务等咨询服务；省主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股权结构	万杰智能40%；丁利萍20%；盛亚芬10% 王德安20%；卢慧明10%

注：自然人股东丁利萍、盛亚芬、王德安和卢慧明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故认定万杰智能参股颍丰小贷。

### 1、特殊行业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该公司所处的小额贷款行业主要面向中小微企业及“三农”提供贷款服务，因此存在着一些行业特殊风险。

**信用风险：**贷款不能收回导致的信用风险是该公司面临的最主要的风险。借款人不能及时将贷款本金及利息归还而成为逾期贷款，或部分逾期贷款无法收回而成为坏账，均将给该公司造成损失。

**行业竞争风险：**该公司面临来自于银行、农村信用合作社、村镇银行、民间借贷等多方面的竞争冲击；随着政府对小额贷款公司设立条件的监管变动以及小额贷款公司数量的增多，与本地区同行业的竞争会加剧。

**业务模式单一的风险：**该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办理小额贷款的利息收入，该公司业务模式较为单一。如果未来宏观经济不景气，该公司客户群体资金需求持续下降，不良贷款率会提高，该公司面临着贷款利息收入下降的风险，从而对该公司持续经营造成一定程度的波动。

**监管政策变化的风险：**目前小贷公司的政策调整变化的风险较大，在运行过程中，国家、省级人民政府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变化，如小贷公司经营范围、贷款期限、贷款利率等方面，会对小额贷款公司开展业务产生较大影响。

**展业区域集中风险：**该公司只能在襄城县经营，不允许跨区域经营业务，导致该公司的经营业绩和风险与该区域的经济波动紧密关联。该公司所处的区域一旦发生自然灾害、当地支柱产业不景气、担保链条断裂等情况，该公司将面临较大的经营风险。

为了控制业务风险，报告期内，该公司根据《公司法》和监管机构制定的各类制度的要求和自身的发展情况，参照金融机构内部控制要求，建立了与自身业务性质、规模及复杂程度相适应的内部控制制度。该公司以客户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以风险管理为重点，合理设定前、中、后台层次清晰的组织架构以及部门职责，建立了覆盖全部业务、岗位和人员的内部控制制度，确保该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该公司主要业务风险管理控制措施如下：

(1) 在许可经营范围内开展业务

该公司经营范围经监管部门批准和工商登记，以向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自然人等提供小额贷款为核心主业，同时在法律、法规和规章允许的范围内开展其他业务。

(2) 制定、完善和严格执行既有管理制度

该公司目前已经制定了包括《公司章程》、《资金管理制度》、《信贷管理制度》、《财务会计管理制度》和《安全保卫制度》等内部规章制度，从制度上对该公司治理和贷款业务进行规范，明确了项目审批权限和规则，建立了整体工作流程体系。

(3) 形成并执行切合县域经济实际的《小额贷款公司贷款流程》、《抵押贷款流程》和《贷款业务流程图》

该公司实行小而精的贷款管理模式，严格执行既有制度，严格控制风险，流程操作

制衡合理，明确立项、贷前调查、贷时审查、贷后检查等环节的岗位职责，在把控业务实质风险的基础上保证为客户高效服务。

#### (4) 加强员工管理

该公司对不同的岗位赋予了相应的职责和权限，并有明确的岗位职责要求和清晰的工作细则，明确了工作职责和风险控制重点环节。

#### (5) 坚持抵押和担保贷款为主，严控信用贷款

信用贷款是指对符合条件的企业、自然人、商户，以方便快捷的信用方式或以信用为主的方式对其发放的贷款，用以满足借款人在综合消费和经营周转中急需性的资金周转需求。该公司制定了《信贷管理制度》，严控信用贷款规模，坚持抵押和担保贷款为主，且单个客户最高贷款额度不超过250万元，坚持了“小额、分散”的原则。

贷款期限方面，该公司主要经营中短期贷款，借款人根据自身的实际项目运作用款时间来申请借款期限，该公司根据借款人项目的运作情况和还款来源与借款人协定借款期限。《信用贷款管理制度》对信用贷款管理流程进行了细化，规定了客户申请、受理、贷前业务调查、贷时审查、合同签订、放款、归档、贷后检查、直至贷款解除等各环节的执行部门和操作指导。

## 2、颍丰小贷的贷款客户、金额和利率说明

(1)、2013年颍丰小贷有49笔贷出款项，其中个人客户45人(有2位客户借款2次)，企业客户2家。如下表：

序号	借款人	个人及企业	借款时间	金额(万元)	年化利率
1	侯跃强	个人	2013-1-28	100	14.40%
2	刘军旗	个人	2013-1-28	100	15.60%
3	王德华	个人	2013-1-28	100	14.40%
4	陈东坡	个人	2013-1-28	60	15.60%
5	周占稳	个人	2013-1-31	19	18.00%
6	武中将	个人	2013-2-25	15	18.00%
7	刘二亚	个人	2013-3-12	60	15.60%
8	王德安	个人	2013-3-22	100	12.00%
9	孙凤英	个人	2013-3-27	30	12.00%
10	苗鑫伟	个人	2013-4-2	50	12.00%
11	胡帅辉	个人	2013-4-16	80	12.00%

12	李晓东	个人	2013-4-29	100	12.00%
13	丁德岭	个人	2013-5-15	100	15.60%
14	焦晓燕	个人	2013-7-22	100	14.40%
15	张广辉	个人	2013-8-1	30	15.60%
16	张建生	个人	2013-8-2	50	15.60%
17	赵建辉	个人	2013-8-2	100	14.40%
18	桓琼博	个人	2013-8-8	100	14.40%
19	赵群召	个人	2013-8-8	100	14.40%
20	桓琼佳	个人	2013-8-8	100	14.40%
21	唐锦恒	个人	2013-8-8	100	14.40%
22	王校培	个人	2013-8-9	50	15.60%
23	朱可可	个人	2013-8-9	90	15.60%
24	王琴	个人	2013-8-9	100	14.40%
25	郭申东	个人	2013-8-12	100	14.40%
26	闫翠云	个人	2013-8-12	100	14.40%
27	宋基范	个人	2013-8-12	100	14.40%
28	马想	个人	2013-8-12	60	15.60%
29	丁淑君	个人	2013-9-11	100	14.40%
30	许昌威龙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企业	2013-10-9	30	12.00%
31	颜利国	个人	2013-10-9	76	15.60%
32	常亚娟	个人	2013-10-18	50	15.60%
33	姚二军	个人	2013-10-18	50	13.20%
34	丁丽军	个人	2013-10-24	100	12.00%
35	焦晓飞	个人	2013-10-24	100	14.40%
36	李进召	个人	2013-10-25	50	15.60%
37	祖兰	个人	2013-10-26	60	13.20%
38	董广军	个人	2013-10-30	50	15.60%
39	杨广晚	个人	2013-10-31	50	14.40%
40	焦伟强	个人	2013-11-1	40	15.60%
41	宋钢锋	个人	2013-11-5	70	14.40%
42	闫晓蕊	个人	2013-11-6	30	18.00%
43	王鹏浩	个人	2013-11-28	60	14.40%
44	苏生	个人	2013-11-28	70	14.40%
45	襄城县麦岭墙体材料有限公司	企业	2013-11-30	250	21.60%
46	王俊涛	个人	2013-12-11	100	14.40%
47	李风奇	个人	2013-12-11	100	14.40%
48	桓琼博	个人	2013-12-20	70	15.60%
49	赵群召	个人	2013-12-28	20	18.00%

(2)、2014年颍丰小贷共有44笔贷出款项，其中个人客户40人（有3位客户借款2次），企业客户1家。如下表：

序号	借款人	个人及企业	借款时间	金额(万元)	年化利率
1	桓琼佳	个人	2013-8-8	100	14.40%
2	王琴	个人	2013-8-9	100	14.40%

3	郭申东	个人	2013-8-12	100	14.40%
4	闫翠云	个人	2013-8-12	100	14.40%
5	颜利国	个人	2013-10-9	76	15.60%
6	襄城县麦岭墙体材料有限公司	企业	2013-11-30	250	21.60%
7	桓琼博	个人	2013-12-20	70	15.60%
8	赵群召	个人	2013-12-28	20	15.60%
9	祖兰	个人	2014-1-20	40	14.40%
10	李飞飞	个人	2014-2-7	80	14.40%
11	刘阳阳	个人	2014-2-24	100	14.40%
12	董广军	个人	2014-2-28	80	14.40%
13	程帅杰	个人	2014-3-12	70	15.60%
14	刘向阳	个人	2014-3-31	9	16.80%
15	方程	个人	2014-4-15	170	14.40%
16	陈兴娜	个人	2014-4-23	190	14.40%
17	米亚利	个人	2014-4-23	160	14.40%
18	侯跃强	个人	2014-5-9	80	14.40%
19	王德华	个人	2014-5-28	85	14.40%
20	周占稳	个人	2014-6-10	50	14.40%
21	张栓录	个人	2014-6-20	30	15.60%
22	李进召	个人	2014-6-24	40	15.60%
23	赵国利	个人	2014-6-27	30	15.60%
24	李阳阳	个人	2014-8-1	200	14.40%
25	陈飞龙	个人	2014-8-18	149	14.40%
26	陈清涛	个人	2014-8-18	150	14.40%
27	邢建强	个人	2014-9-9	200	14.40%
28	杨安民	个人	2014-9-10	200	14.40%
29	陈士臣	个人	2014-9-11	170	14.40%
30	石帅军	个人	2014-9-13	120	14.40%
31	王文刚	个人	2014-9-13	180	14.40%
32	武中将	个人	2014-9-22	100	14.40%
33	彭贺祖	个人	2014-9-29	100	14.40%
34	魏猛捕	个人	2014-10-14	40	15.60%
35	崔森	个人	2014-11-10	100	14.40%
36	陈松涛	个人	2014-11-11	240	14.40%
37	陈永涛	个人	2014-11-11	240	14.40%
38	丁淑君	个人	2014-11-13	200	14.40%
39	陈松鹤	个人	2014-11-19	100	14.40%
40	付胜法	个人	2014-11-24	230	14.40%
41	王丽娜	个人	2014-11-24	230	14.40%
42	彭贺祖	个人	2014-12-1	200	14.40%
43	魏猛捕	个人	2014-12-1	130	14.40%
44	李君芳	个人	2014-12-5	50	14.40%

(3)、2015年1-8月份，颍丰小贷共有40笔贷出款项，其中个人客户35人（有3位客户借款2次），企业客户2家。如下表：

序号	借款人	个人及企业	借款时间	金额(万元)	年化利率
1	襄城县麦岭墙体材料有限公司	企业	2013-11-30	185	21.60%
2	刘阳阳	个人	2014-2-24	100	14.40%
3	董广军	个人	2014-2-28	80	14.40%
4	程帅杰	个人	2014-3-12	70	15.60%
5	方程	个人	2014-4-15	170	14.40%
6	陈兴娜	个人	2014-4-23	190	14.40%
7	米亚利	个人	2014-4-23	160	14.40%
8	侯跃强	个人	2014-5-9	80	14.40%
9	王德华	个人	2014-5-28	85	14.40%
10	周占稳	个人	2014-6-10	50	14.40%
11	张栓录	个人	2014-6-20	30	15.60%
12	李进召	个人	2014-6-24	40	15.60%
13	赵国利	个人	2014-6-27	30	15.60%
14	李阳阳	个人	2014-8-1	200	14.40%
15	陈飞龙	个人	2014-8-18	149	14.40%
16	陈清涛	个人	2014-8-18	150	14.40%
17	邢建强	个人	2014-9-9	200	14.40%
18	杨安民	个人	2014-9-10	200	14.40%
19	陈士臣	个人	2014-9-11	170	14.40%
20	石帅军	个人	2014-9-13	120	14.40%
21	王文刚	个人	2014-9-13	180	14.40%
22	武中将	个人	2014-9-22	100	14.40%
23	彭贺祖	个人	2014-9-29	100	14.40%
24	魏猛捕	个人	2014-10-14	40	15.60%
25	崔森	个人	2014-11-10	100	14.40%
26	陈松涛	个人	2014-11-11	240	14.40%
27	陈永涛	个人	2014-11-11	240	14.40%
28	丁淑君	个人	2014-11-13	200	14.40%
29	陈松鹤	个人	2014-11-19	100	14.40%
30	付胜法	个人	2014-11-24	230	14.40%
31	王丽娜	个人	2014-11-24	230	14.40%
32	彭贺祖	个人	2014-12-1	200	14.40%
33	魏猛捕	个人	2014-12-1	130	14.40%
34	襄城县鸿翔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企业	2015-4-3	190	14.40%
35	王斐斐	个人	2015-4-7	130	14.40%
36	王斐斐	个人	2015-4-29	36	14.40%
37	秦楠楠	个人	2015-5-6	180	12.96%
38	王会军	个人	2015-5-6	180	12.96%
39	丁淑君	个人	2015-5-27	30	12.96%
40	古筝	个人	2015-6-29	29	12.96%

### 3、颍丰小贷对(农户)个人、(农业)企业等贷款对象的认定标准和依据

依据《关于小额贷款公司试点的指导意见》(银监发〔2008〕23号)和《河南省小额贷款公司试点管理暂行办法》(豫工信〔2012〕525号)等文件精神,小额贷款公司在坚持为农民、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服务的原则下自主选择贷款对象,为“三农”、中小企业和县域经济提供信贷服务。

颍丰小贷坚持为“三农”发展服务,贷款对象都与农民、农业和农村经济直接或间接相关。该公司制定的《信贷管理制度》第二章第二条明确规定,贷款对象是指本公司(含营业部)服务区范围内,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或主管机关核准登记的企业法人、其他经济组织、个体工商户和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

《信贷管理制度》第三条规定,借款人申请贷款应当具备下列基本条件:

- (1) 从事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社会发展规划要求的建设和生产经营活动。
- (2) 产品有市场,生产经营有效益。
- (3) 恪守信用,能按期归还贷款。
- (4) 无不良贷款的行为记录,具有一定的资信等级。
- (5) 持有人民银行核发的贷款卡或者农户贷款证。
- (6) 有贷款人认可的切实可行的担保措施。
- (7) 有一定比例的自有资金。
- (8) 自愿接受贷款人的检查监督,及时上报各种贷款人所需资料。

同一借款人的贷款余额,不得超过小额贷款公司资本净额的5%,最高贷款额度不得超过250万元。

#### 4、颍丰小贷的监管层级安排

颍丰小贷自设立以来,省级直接监管机构先后为河南省中小企业服务局、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和河南省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

目前颍丰小贷对应的省、市、县三级监管机构分别为河南省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许昌市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和襄城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同时接受中国人民银行郑州中心支行的利率管理。

颍丰小贷成立以来监管层级变更说明如下:

《关于小额贷款公司试点的指导意见》(银监发〔2008〕23号)第五条规定：“凡是省级政府能明确一个主管部门(金融办或相关机构)负责对小额贷款公司的监督管理，并愿意承担小额贷款公司风险处置责任的，方可在本省(区、市)的县域范围内开展组建小额贷款公司试点。”“中国人民银行对小额贷款公司的利率、资金流向进行跟踪监测，并将小额贷款公司纳入信贷征信系统。”

《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小额贷款公司试点工作的意见》(豫政办〔2008〕100号)之监管措施部分规定：“(一)省中小企业服务局作为全省小额贷款公司试点工作主管部门，要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具体明确的试点管理办法，负责对小额贷款公司的设立、变更和市场退出等事项进行核准，指导与督促省辖市、县(市、区)政府加强对小额贷款公司的监管。”

《河南省小额贷款公司试点管理暂行办法》(豫工信〔2012〕525号)第四条规定：“……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为全省小额贷款公司试点工作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具体明确的试点管理暂行办法，负责对小额贷款公司的设立、变更和终止等事项进行核准，指导与督促省辖市、县(市、区)政府加强对小额贷款公司的监管，制定明确的金融风险防范措施，落实相应的处置责任，建立小额贷款公司的动态监督系统，及时识别、预警、防范和处置风险等，实施日常监督管理。”

该条还规定，各级中小企业工作部门要会同财政、工商、人行、银监等有关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对小额贷款公司进行监督管理，积极引导小额贷款公司为“三农”、中小企业和县域经济提供信贷服务。

《中共河南省委办公厅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共河南省委金融工作委员会河南省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厅文〔2015〕4号)之职能转变部分规定：“……将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承担的小额贷款公司和融资性担保机构的监督管理职责划入省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

2015年4月30日，河南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下发《河南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河南省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行政职权目录的通知》(豫编办〔2015〕117号)至省政府金融办，根据文件附件1“河南省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行政职权目录”第八项“其他职权”内容为“1、小额贷款公司设立、变更和退出批准”。

利率管理方面，中国人民银行郑州中心支行《关于进一步促进全省小额贷款公司试点工作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郑银发〔2010〕93号)之第四部分“日常金融服务与

管理”之“（三）利率管理”规定，小额贷款公司要按季统计本机构贷款利率水平，并于每季度末月 18 日前将利率数据报送当地人民银行。报备内容包括：1. 人民币贷款浮动利率期限、结构表；2. 人民币贷款浮动利率区间分布表；3. 人民币贷款固定利率期限、结构表；4. 人民币贷款固定利率区间分布表；5. 同业存款利率水平表。

因此，河南省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为公司省级监管部门。中国人民银行郑州中心支行对全省小额贷款公司（包括颍丰小贷）利率进行管理。

## 5、颍丰小贷属地监管的主要思路、层级安排及具体措施

### （1）、颍丰小贷属地监管的主要思路和层级安排

河南省根据《关于小额贷款公司试点的指导意见》（银监发〔2008〕23 号），确定河南省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负责全省小额贷款公司的设立、变更和退出批准。河南省小额贷款公司监督管理和风险处置责任主体明确为所在试点县（市、区）政府、河南省直管县（市）政府。中国人民银行郑州中心支行负责对河南全省小额贷款公司及其利率、资金流向进行监管。

根据目前有效的《河南省小额贷款公司年度监管考核评价办法(试行)》（豫工信企业〔2013〕233 号）和《河南省小额贷款公司日常监管办法(试行)》（豫工信企业〔2013〕369 号），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统一领导全省小额贷款公司的年度监管考核评价工作，对省级小额贷款公司进行年度监管考核，对全省小额贷款公司的年度监管考核工作进行督导和抽查。

省辖市、省直管试点县（市）监管部门负责辖区内小额贷款公司的年度监管考核，并报省监管部门备案。小额贷款公司分支机构由所在地省辖市、省直管试点县（市）监管部门负责年度考核。

因此，颍丰小贷直接受襄城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监管。经访谈颍丰小贷负责人，省级监管部门每年度对小额贷款单位对象抽查一次，市级监管部门每季度对小额贷款单位对象检查一次，县级监管部门每月对该公司检查一次。检查的主要重点在“吸收存款”、“高息放款”和“账外经营”三个领域。

根据《河南省小额贷款公司行业年审指导意见（试行）》，小额贷款公司行业年审时间为每年的 2 月 20 日至 4 月 30 日，各级监管部门在此期间组织开展行业年审工作。

对小额贷款公司的行业年审，实行属地管理与分级负责相结合的原则。小额贷款公司应向所在县（市、区）监管部门报送年审材料，当地监管部门综合评价并签署意见后，报省辖市监管部门，经省辖市监管部门综合评价并签署意见后，报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审验。省直管试点县（市）监管部门综合评价并签署意见后，可直接报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同时报所在省辖市监管部门备案。

## （2）、颍丰小贷属地监管的具体措施

各级监管部门根据辖区内小额贷款公司的合规经营、日常监管及现场检查等情况，对申报行业年审的小额贷款公司分别进行综合评价。综合评价结果分为合格、基本合格和不合格三类。

各级监管部门行业年审重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基本证照情况。行业年审报告书与营业执照、设立变更批准文件中的内容是否一致，营业执照是否在有效期限内，是否按规定参加行业年审。
- 2) 资本状况。注册资本金实际到位情况，资本金完整性及使用情况，是否存在挪用、抽逃资本金，是否签订资本金“三方”监管协议等问题。
- 3) 该公司治理与内部控制情况。该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等“三会一层”组织架构的建立情况，以及各主体之间责、权、利相互制衡制度的落实情况。不相容岗位的分离情况，贷款项目审批流程、操作标准和运行规则的执行情况。
- 4) 合规经营情况。是否有超出规定的业务范围及区域经营的情况；是否存在吸收存款、高息放贷或非法集资等违法违规经营行为；是否向该公司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发放或变相发放贷款。
- 5) 账户开立和使用情况。小额贷款公司是否开设公司内部财务账户与信贷业务专用账户；贷款专用账户是否专用于发放及回收贷款与利息、向银行业金融机构融资、银行业金融机构的委托贷款和与内部财务账户的往来。贷款业务专用账户是否违规发生其他业务，交易信息摘要是否准确、清楚。
- 6) 信息披露情况。是否按照相关法规政策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向监管部门和相关机构提交财务审计报告、统计资料、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决议等文件和资料。
- 7) 重大风险事件报告情况。是否按规定，向监管部门报告重大风险事件。同时，关注贷款集中度风险，逾期贷款和贷款损失准备提取情况。
- 8) 高管人员和从业人员守法经营情况。包括小额贷款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

员履职情况及调整变化情况，高管人员合规工作及兼职情况等。

9) 各级监管部门根据本辖区实际情况，认为需要审核的其他情况。

## 5、如监管政策变化，颍丰小贷可能会面临的政策风险

2015年10月，中国人民银行、银监会、国家统计局等五部委发出“银发〔2015〕309号”文件，发布《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规定适用于从事《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中J门类（金融业）活动的企业。

金融业企业采用复合分类方法分类。按经济性质将货币银行服务类金融业企业划为银行业存款类金融机构；将非货币银行服务类金融业企业分为银行业非存款类金融机构、贷款公司、小额贷款公司及典当行等。因此，小额贷款公司金融属性目前明确为非货币银行服务类金融业企业。但银监会至今尚未向小额贷款公司颁发《金融许可证》。

总体而言，小额贷款公司在我国尚处于探索阶段，相关配套法律、法规尚不健全，监管主体相对不明确。

当前，小额贷款公司受地方政府金融办、属地银监局、人民银行、工商局等机构多方共同监管。颍丰小贷自2010年设立以来，省级监管机构先后变更为河南省中小企业服务局、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和河南省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2015年4月明确河南省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为省内小额贷款公司设立、变更和退出批准的管理机构。如未来再次发生监管权属变更，将对颍丰小贷未来经营、考核等产生一定影响。

小额贷款公司目前无法享受金融机构的财政补贴、税收优惠、同业拆借利率优惠等一系列政策。由于行业性质特殊，小额贷款公司的设立、重大变更等都需要取得监管部门的审批。颍丰小贷业务开展以拥有小额贷款公司牌照为前提。若未来年份未通过监管审查，将有可能被撤销小额贷款公司牌照并无法正常开展业务。

小额贷款公司亦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货币政策、信贷政策及各级主管部门政策影响，如小贷公司经营范围、贷款期限、贷款利率、股东持股比例、对外融资渠道及杠杆率等方面政策发生变化，都会直接影响颍丰小贷的经营与业务。

##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 (一) 董事

#### 1、王晓杰 先生

1975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98年毕业于洛阳工学院机械设计与制造专业，2009年至2011年在厦门大学进修管理学，2011年至2013年在清华大学攻读金融证券与资本运营。1996年创办襄城县万杰食品机械厂，任厂长；2009年9月创办河南万杰食品机械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兼总经理；2015年6月26日河南万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股东会被选举为董事，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被选举为董事长，同时被聘任为总经理。

#### 2、吴超峰 先生

1976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9年毕业于洛阳工学院机械设计专业。2002年到河南万杰食品机械有限公司工作，先后出任车间员工、售后业务员、售后科长、品保部经理、研究所所长、企管部副总和执行副总；2015年6月26日河南万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股东会被选举为董事。

#### 3、张军锋 先生

1983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5年毕业于河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2003年10月至2005年6月在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鸿图集团出任非标研发工程师；2005年7月至2009年6月在香港真明丽集团出任非标研发高级工程师；2009年8月至2010年7月在广东省东莞市裕兴机械自动化出任非标研发工程师；2010年7月至2012年5月在东莞益诚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出任非标研发高级工程师；2012年5月至今在河南万杰食品机械有限公司出任总工程师；2015年6月26日河南万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股东会被选举为董事。

#### 4、张真真 女士

1985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3年毕业于南阳理工学院会计电算化专业。2008年至2010年在许昌龙兴达煤化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10年至2012年在首山重工机械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12年至今在河南万杰食品机械有限

公司出任主管会计；2015年6月26日河南万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股东会被选举为董事。

### 5、崔硕旗 先生

1980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1年6月毕业于信阳职业技术学院计算机应用技术专业。2000年至2004年在许继集团教育处任招生专员；2005年至2007年在广东省越峰电子集团任营销经理；2007年至2010年在许继集团做销售区域经理；2010年3月至今在河南万杰食品机械有限公司担任营销总监一职；2015年6月26日河南万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股东会被选举为董事。

## （二）监事

### 1、刘志军 先生

1975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6年6月毕业于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机械与电子工程专业。2008年至今在河南万杰食品机械有限公司出任行政部经理兼党支部书记一职；2015年6月26日河南万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股东会被选举为监事，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被选举为监事会主席。

### 2、武晓鸽 女士

1988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9年6月毕业于平顶山学院会计电算化专业。2005年至2008年在东莞捷仕美电子有限公司出任会计；2009年至今在河南万杰食品机械有限公司出任主管会计一职；2015年6月26日河南万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股东会被选举为监事。

### 3、张娟娟 女士

1985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6年毕业于石家庄职业技术学院机电一体化专业。2003年至2006年在广东名辉电子塑料有限公司出任品保部品保；2010年至今在河南万杰食品机械有限公司出任内勤部副经理一职；2015年6月26日河南万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大会被选举为职工代表监事。

## （三）高级管理人员

### 1、李湘波 先生

1967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93年毕业于河南大学会计专业。1993年11月至2000年12月在襄城县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同济制药厂，任财务科长；2001年3月至2006年12月在洛阳京豫矿业有限公司任财务科长；2007年1月至2012年10月在洛阳捷胜通矿业有限公司任财务科长；2012年11月至2014年9月在襄城县永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出任会计一职；2014年10月至2015年4月在河南万杰食品机械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5年4月至6月在河南万杰食品机械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5年6月26日河南万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被聘任为财务总监。

## 2、赵磊刚 先生

1972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93年毕业于湖南大学。2013年至2015年6月在河南万杰食品机械有限公司出任营销副总一职；2015年6月26日河南万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被聘任为副总经理。

## 3、李书阳 先生

1970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92年毕业于河南财经学院经济管理专业。1992年9月至2007年12月在平顶山豫美面粉有限公司出任分公司经理；2008年1月至2009年12月在湖南郴州裕湘面业公司出任生产总监；2010年3月至2012年12月在白象食品集团出任供应链副总经理；2013年3月至2015年6月在河南万杰食品机械有限公司出任事业部副总经理；2015年6月26日河南万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被聘任为副总经理。

## 4、邵艳宾 先生

1983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4年毕业于许昌学院，计算机科技与技术专业。2004年7月至2012年7月在许昌恒源发制品有限公司出任仓储部部长、生产部部长、计划保障部部长；2012年7月至2015年3月在河南中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出任副总经理一职；2015年5月至6月在河南万杰食品机械有限公司出任生产副总一职；2015年6月26日河南万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被聘任为副总经理。

## 5、王晓蕊 女士

1976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7年毕业于山东经济学院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1994年至1998年在广东省番禺市大岗镇兴泰鞋厂担任人事主管；2001年至2003年在广东省东莞市圣米堤鞋厂担任总经理助理；2005年至2006年在福建省莆田市昌盛鞋厂担任人事主管；2009年在许昌汉王鞋业有限公司担任人事主管；2010年至2012年在福建省莆田市双联鞋业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2012年3月至6月在河南万杰食品机械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助理；2015年6月26日河南万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被聘任为董事会秘书。

#### （四）核心技术人员

##### 1、王晓杰 先生

简历见本节“董事”部分。

##### 2、吴超峰 先生

简历见本节“董事”部分。

##### 3、豆金星 先生

1986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年毕业于河南工业大学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2008年10月至2009年5月在昆山市太平洋精密机械株式会社出任班长；2010年3月至今，在河南万杰食品机械有限公司先后出任品保部任经理助理、研究所任所长助理、研究所副所长。2010年至2011年研发的数控包子成型机顺利通过河南省科技成果鉴定，并被评为许昌市科技进步一等奖。

##### 4、张军锋 先生

简历见本节“董事”部分。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公司任职	持股数量(股)		合计持股比例 (%)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1	王晓杰	董事长、总经理	2,130,000	37,931,170	63.2878

2	崔硕旗	董事	450,000	-	0.7109
3	张军锋	董事、总工程师	400,000	-	0.6319
4	吴超峰	董事、研究所所长	550,000	-	0.8689
5	张真真	董事	220,000	-	0.3476
6	张娟娟	职工监事	200,000	-	0.3160
7	武晓鸽	监事	200,000	-	0.3160
8	刘志军	监事	300,000	-	0.4739
9	王晓蕊	董事会秘书	300,000	-	0.4739
10	赵磊刚	副总经理	300,000	-	0.4739
11	李书阳	副总经理	300,000	-	0.4739
12	邵艳宾	副总经理	-	-	-
13	李湘波	财务总监	350,000	-	0.5529
14	豆金星	研究所副所长	250,000	-	0.3949

##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5.05.31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总计（万元）	18,508.52	18,483.18	10,746.94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982.64	5,532.45	3,660.8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982.64	5,532.45	3,660.81
每股净资产（元/股）	1.09	1.01	0.9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1.09	1.01	0.94
资产负债率（以母公司报表为基础）（%）	67.68	70.07	65.94
流动比率（倍）	0.77	0.74	0.78
速动比率（倍）	0.57	0.57	0.59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193.43	1,916.20	1,200.67
净利润（万元）	450.19	271.64	-87.1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50.19	271.64	-87.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14.28	99.59	-111.7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后的净利润（万元）	414.28	99.59	-111.73
毛利率（%）	35.84	43.10	34.93
净资产收益率（%）	7.82	5.91	-2.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7.20	2.17	-3.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5	-0.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5	-0.0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73	5.17	5.08
存货周转率(次)	1.02	0.93	1.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734.08	1,106.24	-37.5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2	0.20	-0.01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流动负债

(3)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4) 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期末股份总数

(5)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6)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份总数

(8)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9) 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方式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_0/(E_0 + NP/2 + E_i \times M_i/M_0 - E_j \times M_j/M_0 \pm E_k \times M_k/M_0)$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0) 每股收益的计算方式

基本每股收益= $P_0/(S_0 + S_1 + S_i \times M_i/M_0 - S_j \times M_j/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稀释每股收益= $P_1/(S_0 + S_1 + S_i \times M_i/M_0 - S_j \times M_j/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_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上表中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系按照《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要求进行计算而得。

##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一) 主办券商

名称: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余磊
注册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 2 号高科大厦四楼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 1088 号紫竹国际大厦 12 楼
联系电话:	021-50769210
传真:	021-50155671
项目负责人:	赵一明
项目组成员:	赵一明、朱森阳、鲁向前、席晓晨、张恒

### (二) 律师事务所

名称:	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王汉齐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东南路 500 号国家开发银行大厦 3 层、30 层
联系电话:	021-58785888
传真:	021-58786218
经办律师:	李煦燕、张永存、魏伟强

###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杨剑涛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5-11 层
联系电话:	010-88095588
传真:	010-88091199
经办注册会计师:	刘万富、余瑾

### (四) 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人:	刘宏
联系地址:	上海市迎勋路 168 号 16 楼

联系电话:	021-63788398
传真:	021-63767768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张小娟、戴冠群

##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 (六) 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010-63889513
传真:	010-63889694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情况

#### (一) 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食品加工机械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智能鲜湿面条机系列、智能包子机系列、智能馒头机系列、智能揉面机系列、智能和面机系列、智能蒸制系列、数控多功能切菜机系列、智能面制食品生产线系列等食品加工机械设备，产品主要应用于面制食品加工领域。

公司是河南省面制食品机械行业的龙头企业，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建有“河南省食品机械院士工作站”、“河南省传统面制主食机械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许昌市面食机械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省市两级企业技术中心。

公司通过了 IS9001:2008 质量体系认证。先后被授予“河南省著名商标”、“中国驰名商标”、“许昌市创新型企业”、“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小巨人企业”、“中国食品机械行业十大知名品牌”等称号。

#### (二) 公司主要产品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为面制食品加工机械设备，分为八大产品系列，广泛适用于各类企业、机关、学校、部队等单位的食堂，各宾馆、饭店、超市以及早餐工程等面制食品加工行业。主要产品、功能及用途如下：

##### 1、智能鲜湿面条机系列产品

序号	产品名称	设备特点
1	WJMJ-I 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和面-压片-成型一次完成，按钮按下8.37秒钟即可做出口感接近手工制作的面条，节约人力和时间成本，制面效率提升；</li><li>2. 采用先进的PLC、变频等控制技术，可对机型参数进行精确调节，精度达到0.01，可达到面粉量和水量的合理配比，制作适合口感的面条。可根据食量不同，设置单份面条分量和连续出面条的份数，通过份数的设置可实现1-999份的任意数值的连续作业；</li><li>3. 通过更换不同的面粉、水、面刀可实现白面、杂面、蔬菜</li></ol>

		<p>面、兰州拉面、乌冬面、刀削面等多种面条的制作；</p> <p>4. 整机采用模块化设计，关键零件方便拆装和清洗，达到方便卫生的效果；</p> <p>5. 通过增加投币模块可进行快速自选销售。</p>
2	 <p>WJMJ-V型</p>	<p>本机型除了具备WJMJ-I型全部优点外，还有以下特点：</p> <p>1. 经专业工业设计公司进行外观的全新设计，提升了美观和产品档次；</p> <p>2. 采用模具化设计思路，使物料成本更低、生产效率更高，便于大批量生产和销售。</p>

## 2、智能包子机系列

序号	产品名称	设备特点
1	 <p>WJB-140型</p>	<p>1. 改进型缓压式输面系统，输面量更大，可以做150克的大包子；</p> <p>2. 改进型涡旋式输馅系统，给馅更加流畅、均匀，解决了以往包子机肉菜馅走不稳、伤馅不稳的问题；</p> <p>3. 进口双变频控制，面、馅大小调节自如，使用方便，精确度高；</p> <p>4. 轻巧型机身，，设计合理，结构紧凑，挪用方便，不占空间；</p> <p>5. 优质不锈钢制造，坚固耐用，美观大方，符合国家食品卫生标准；</p> <p>6. 制品大小统一，表面光滑，花纹整齐，远比手工包美观。</p>
2	 <p>XBZ-100型</p>	<p>1. 输面结构先进，能充分保护面筋质，真正不伤面，保证包子口感；进馅结构合理，给馅更加流畅、均匀，不伤蔬菜馅，不论何种馅料均能使包子成型效果极佳；</p> <p>2. 设计科学，符合面点工艺要求，增加了制品的密度、筋度，不仅保证了制品气孔的均匀、细腻、弹韧性和持水性，而且还能让制品表面光亮细腻、花纹整齐、口感滑爽，远远超过手工制作的包子的效果；</p> <p>3. 采用微电脑记忆系统控制和储存数据，自动化程度高，能使制品定量准确，大小统一，皮、馅比例可以随意调整，使用方便，精确度高；</p>

		<p>4. 可使制品多样化，能制作各种菜包、肉包、水煎包、南瓜饼、小笼包等各种包馅产品，也可采用酵母工艺、老面工艺制作包子；</p> <p>5. 结构合理、成型、供馅、送面均由独立电机驱动，不易发生连带故障，而且维修、清洗更方便。整机获得实用新型专利。</p>
--	---	--

### 3、智能馒头机系列

序号	产品名称	设备特点
1	DMT90-VII型 	<p>1. 整个机组配备有PLC、调速电机，变频器、PVC输送带，与食品接触部分均采用不锈钢等符合食品卫生要求的材料，确保生产运行平稳、可靠、卫生；</p> <p>2. 将面团通过主机整压，卷成条胚，由刀切机构成形，制出成品，并使产品重量更加精确，有光泽，有筋度，保持纯仿手工的工艺及口味。</p>
2	DMT90-III型 	此款方馒头机除具有DMT90-VII型特点外，还是触摸屏微控制，使操作更加直观且具有记忆储存功能，加工不用再重复设置，即用即调。

### 4、智能揉面机系列

序号	产品名称	设备特点
1	JCQ-RMJ350A型、DRM450型、DRM500型自动揉面机	揉面机是一种高效、经济、实用的面食加工机具，揉和后的面团可以提高面的筋度，增加面的白度和弹韧性，并且揉和均匀而且效率高，可以代替传统的人工揉面和繁重的体力劳动，经它揉后的面团，配加各种添加料



## 5、智能和面机系列

序号	产品名称	设备特点
1	HWH-20 --75III型、HWH-100IV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动力配置采用齿轮减速电机，精良的动力系统保证机器动力充沛，运行稳定；</li> <li>2. 机架、面斗均采用国标材焊接而成，拱形结构力学性能优良保证经久耐用；</li> <li>3. 机身部分采用高档油漆，精调“亚光白”色调；</li> <li>4. 采用自动翻斗和脚踏两种形式，自动翻斗采用点动按钮、相比倒正开关安全性大大增加，脚踏更省力且能解放也一只手，提高效率，踏板踏下的同时触动限位开关，主轴自动停止运转同样提高安全行。</li> </ul>
2	JCQ-HMJ-25A/50A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采用不锈钢防水按钮, 集成电路及电器配套控制, 具有过载保护、掀盖停机等功能, 电控系统防水等级达到IPX5级以上, 安全耐用;</li> <li>2. 护板、面斗、面斗挡板内外附板、搅拌器、搅拌轴等采用06Cr19Ni10不锈钢。</li> </ul>
3	HWH-75II型、HWH-100III型	本机具有自动和面、自动上水、自动上粉、自动翻斗等功能，操作方便，生产效率高。主传动采用链条，翻斗部分采用蜗轮蜗杆传动，机身采用槽钢、箱体采用铸铁件，整机坚固耐用。



## 6、智能蒸制系列

序号	产品名称	设备特点
1	WJZG-DK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蒸房外露部分没有明显焊痕，采用内焊接工艺使外观更美观，取消铆钉坚固工艺及外观焊接工艺；</li> <li>2. 内部龙骨采用方管焊接使内部龙骨更加坚固耐用，使用寿命更长；</li> <li>3. 管倒采用双向内置隐形进气管道，使进气量更加均衡；</li> <li>4. 蒸房门采用新型工艺使门更加坚固，且重量是以前的三分之二的减少变形机率及密封性更加稳定；</li> <li>5. 蒸柜的内外表面采用优质不锈钢材料制造，符合卫生要求。</li> </ul>
2	WJZG-SK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蒸柜的内外表面采用优质不锈钢材料制造，符合卫生要求；</li> <li>2. 蒸柜内装有产品中心温度探测器，可有效的观测到产品中心的温度状况，自动化程度高；</li> <li>3. 蒸柜密封选用耐高温硅胶材料，密封性能好；</li> <li>4. 门板保温采用耐高温聚氨酯注入发泡而成，既轻巧有保温；柜身保温选用珍珠岩等混合材料，坚固、扎实；</li> <li>5. 蒸柜配有独立不锈钢抽风机机组；</li> <li>6. 前后柜门口下配有两个不锈钢手动升降斜坡各一个，方便蒸车进出；</li> <li>7. 蒸柜内部上顶用不锈钢弧形搭衬，凝结水可顺壁下流，无卫生死角，方便清洗。</li> </ul>

## 7、数控多功能切菜机系列

序号	产品名称	设备特点
1	DQC-660型、DQC-1000型	<p></p> <p>1. 离心式切片机构适用于瓜薯类硬菜的切片，片厚可在一定范围内自由调节，竖刀部分可将叶类软菜或切好的片加工成不同规格的块、丁、菱形等各种形状；</p> <p>2. 切菜宽度可通过“可调偏蜗轮”在不停机的情况下，在一定范围内任意调整；</p> <p>3. 因竖刀模拟手工切菜原理，加工表面平整光滑，成形规矩，所切蔬菜的组织细胞不被破坏，可保持原有的新鲜；</p> <p>4. 该机操作简单，维修方便，适应性强，便于掌握，是理想的蔬菜加工设备。</p>
2	DQC-III型	<p></p> <p>1. 多功能切菜机是各种叶茎类切菜机和根茎类切菜机的混合体，功能多样，可用于切片、切丝、切丁等；</p> <p>2. 全部采用IP55防护等级电机，防水防尘。且电路部分全部放到上部控制箱内，避免客户使用过之后用水冲洗机器损坏电器；</p> <p>3. 通过使用变频调速，调速性能更加平稳、调速范围更宽、低频性能更加优越，并且易于操作，同时可以有效的实现对电机的各种保护：比如：缺相、过流、过压、低压、短路等；</p> <p>4. 该机操作简单，维修方便，适应性强，便于掌握，是理想的蔬菜加工设备。</p>

## 8、智能面制食品生产线系列

公司生产的智能面制食品生产线系列产品，包括智能馒头生产线、智能包子生产线和智能面条生产线，可以根据客户需求和加工场地的空间要求实现个性化组装，以实现客户效率的最大化。



### 设备特点

1. 自动和面、自动输送、自动摆盘，降低劳动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减轻操作者的劳动强度，自动化程度高；
2. 采用连续压面，使面胚的面筋结构不被撕裂破坏，形成有层次的面筋，保持面筋网络的完整均匀；

- 
- 3. 摆盘机采用仿生学设计，完全模仿人手抓取动作，机构抓手仿照人手型制作，成排抓取，抓取稳定、摆放整齐且效率高；
  - 4. 充分利用微电脑编程控制、光电感应技术代替人工操作，馒头重量更准确，使用方便，精确度高；
  - 5. 设计合理，结构紧凑，使用简单、维修方便；
  - 6. 制品大小统一，表面光滑，口感纯正；
  - 7. 与食品接触的部位，均采用优质不锈钢及PE或四氟材料制作，符合国家食品卫生标准。
- 

公司生产的智能鲜湿面条机系列产品和智能面制食品生产线系列产品，通过远程信息控制系统可以对各台设备的工作状态进行实时监控，及时跟踪维护和维修，降低客户因机器设备原因停工的风险。同时，通过远程信息控制系统，公司可以收集设备运行数据和客户信息数据，在大数据分析的基础上，实现对客户的增值配套服务和公司产品的技术升级。公司远程信息控制系统运行情况如下：

---



远程协同服务平台：同步收集了所有终端客户的大数据，精确分析客户需求。



信息化远程服务控制中心：实时采集客户信息、反馈设备运行数据。



场景一：公司利用远程控制系统，观察用户使用场景，适时确认客户使用状况，指导公司产品应用调整，售后服务能够快速准确得到反应。

---

场景二：在智能产品上增加网络软硬件装置，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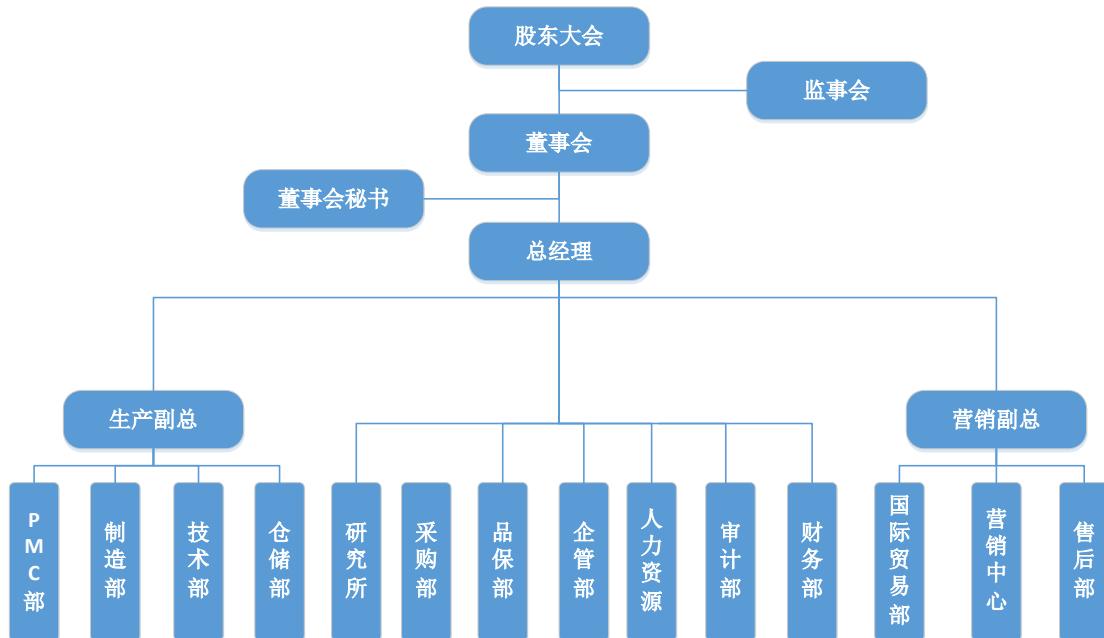


实现公司远程操控、数据自动采集分析等功能，极大地改善了产品的使用体验，进一步满足了客户的需求。

##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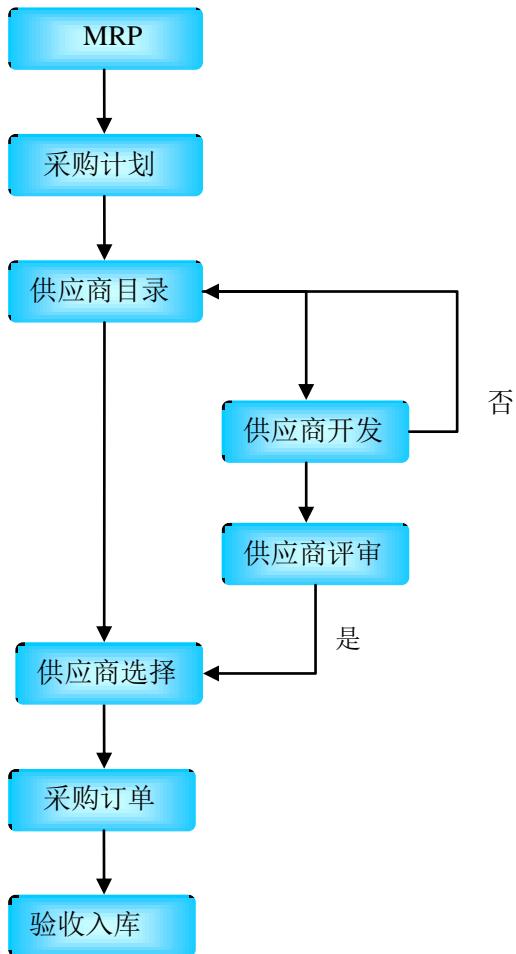
### (一) 公司组织结构

公司组织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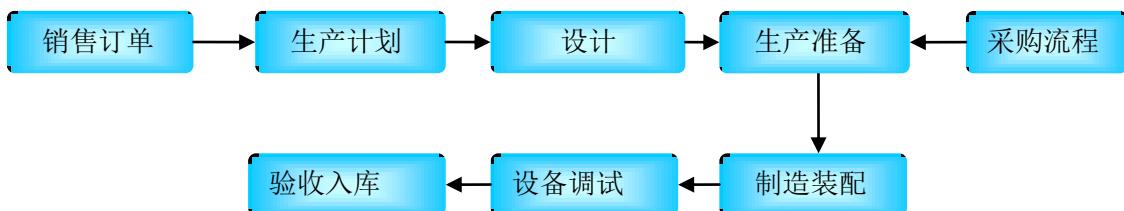
### (二) 公司业务流程

#### 1、采购流程



公司采取“MRP”采购流程，采购行为的实施是基于公司产品生产的需要，以物料需求分析为根据，以满足生产加工和库存为目的。采购人员依据物料需求计划生成采购计划，按照采购计划进行集中采购。依据采购计划，采购部在供应商目录选择合格供应商签订供货合同，新开发供应商通过评审后加入公司供应商目录。公司每年对供应商进行审核，通过复审的供应商保留在合格供应商目录。供应商送货，经仓库清点和质量检查后办理入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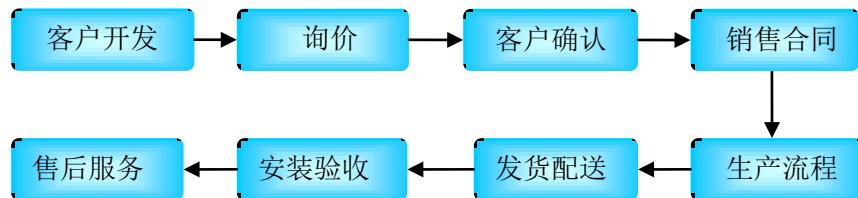
## 2、生产流程



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流程。公司 PMC 部根据销售订单制定生产计划，并安排技术部和品保部根据客户要求和公司质控要求设计产品。原材料由采购部根据计划统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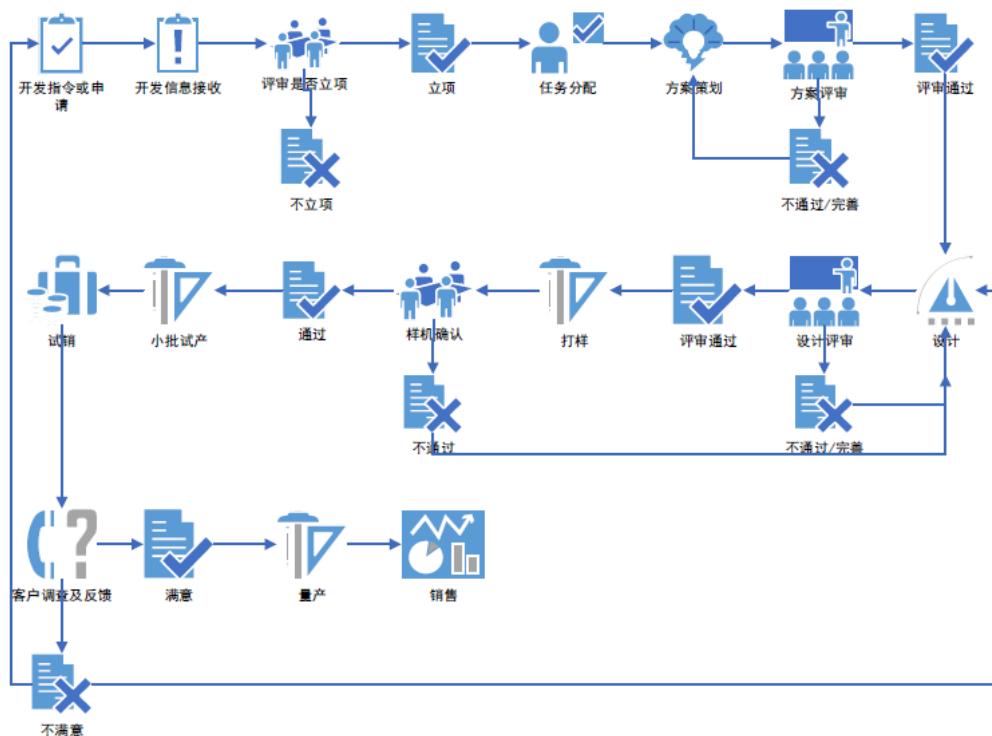
采购。制造部根据生产计划和设计图纸领料、制造和装配，经调试合格后验收入库。

### 3、销售流程



营销中心负责客户开发，根据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制作销售订单，PMC 部根据销售订单制作生产计划，产品完工后入库。营销中心根据销售合同通知仓库发货，仓库办理出库装车运输。产品运抵客户后，售后部根据客户要求现场安装调试，调试完毕后客户出具验收单据。售后部配合营销中心定期进行产品售后服务工作。

### 4、研发流程



公司通过自主开发的方式构建了以市场为导向的研发设计体系，为公司的快速发展提供技术支持。公司为确保产品的设计开发和优化升级满足公司要求、客户需求和法律法规要求制定了完善的研发流程。

营销中心负责市场调研，提供顾客对新产品技术要求或样品，组织公司级评审；

研究所负责样机性能论证、样机考察及引进、新品开发计划制定、产品设计、新材料承认、样品制作和技术数据的管理，同时负责设计开发的各阶段验证及评审等；技术部负责将新产品工程图面转化为制造工艺文件，生产 BOM 的编制，所需工装模具的设计，量产的工艺及技术指导，小批试产过程的跟踪和信息反馈；采购部负责新产品样机制作所需物料供应商的开发；PMC 部负责组织样机自制部分零件的加工；品保部负责样机制作阶段外购件及小批试产阶段整体品质验收，样机的验证；财务部负责研发项目资金管理、样机成本核算。

## 四、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公司的无形资产情况

#### 1、商标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 11 项商标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申请商标	类别	申请号	申请人	注册有效期
1	 万杰牌	7	4671000	公司	2008.3.7-2018.3.6
2	 聪明象 CONGMINGXIANG	30	7842328		2010.12.21-2020.12.20
3		7	13204674		2015.1.28-2025.1.27
4		7	13204704		2015.1.28-2025.1.27
5		7	13204722		2015.2.7-2025.2.6
6		7	13204773		2015.2.7-2025.2.6
7		7	13204796		2015.2.7-2025.2.6
8		7	13204805		2015.2.7-2025.2.6
9		30	13204859		2015.2.7-2025.2.6
10		30	13204889		2015.2.7-2025.2.6
11		30	13204910		2015.2.7-2025.2.6

#### 2、专利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专利 33 项，其中实用新型专利 30 项，外观专利 3 项，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申请日	审理阶段
1	搅面装置	ZL201120283193.8	实用新型	公司	2011.8.5	授予
2	折叠、输送装置	ZL201120283558.7	实用新型		2011.8.5	授予
3	面坯切割装置	ZL201120283168.X	实用新型		2011.8.5	授予
4	面片复合装置	ZL201120283573.1	实用新型		2011.8.5	授予
5	双输送带面胚输送机	ZL201120285429.1	实用新型		2011.8.8	授予
6	自动开关装置	ZL201220330767.7	实用新型		2012.7.2	授予
7	内置隐形管道、圆弧房顶蒸房	ZL201220330772.8	实用新型		2012.7.2	授予
8	挤压密封的蒸房门	ZL201220330758.8	实用新型		2012.7.2	授予
9	和面机脚踏翻斗装置	ZL201220258678.6	实用新型		2012.5.26	授予
10	横向输送装置	ZL201220258692.6	实用新型		2012.5.26	授予
11	易清洗挡面装置	ZL201220258694.5	实用新型		2012.5.26	授予
12	带有面带预压装置的整形输送机	ZL201220258668.2	实用新型		2012.5.26	授予
13	捏断机构可上下移动的捏断装置	ZL201220587556.1	实用新型		2012.10.31	授予
14	方转圆多功能面胚捏断装置	ZL201220620541.0	实用新型		2012.10.31	授予
15	自动制面条机	ZL201220754536.9	实用新型		2012.12.14	授予
16	营养面条机	ZL201320471860.4	实用新型		2013.7.26	授予
17	自动抓取摆盘机	ZL201320471857.2	实用新型		2013.7.26	授予
18	自动整形输送机	ZL201320471858.7	实用新型		2013.7.26	授予
19	一种制饼机	ZL201320751583.2	实用新型		2013.11.26	授予
20	一种烩面机	ZL201320751011.4	实用新型		2013.11.26	授予
21	一种圆馒头整形机	ZL201320751539.1	实用新型		2013.11.26	授予
22	一种带护罩的圆馒头整形机	ZL201320752420.6	实用新型		2013.11.26	授予
23	方形馒头机	ZL200720089610.9	实用新型		2007.3.1	授予
24	和面机	ZL200720089739.X	实用新型		2007.3.16	授予

25	自动摆盘机	ZL201320264929.6	实用新型		2013.5.7	授予
26	一种小型包子机	ZL201420417533.5	实用新型		2014.7.28	授予
27	一种自动摆盘机	ZL201420417722.2	实用新型		2014.7.28	授予
28	一种自动换刀面条机	ZL201420417778.8	实用新型		2014.7.28	授予
29	一种自动包装的面条机	ZL201420417779.2	实用新型		2014.7.28	授予
30	一种多功能自动切菜机	ZL201420697521.2	实用新型		2014.11.20	授予
31	馒头机(方形)	ZL200830150537.1	外观专利		2008.8.6	授予
32	蒸柜	ZL201230483161.2	外观专利		2012.9.22	授予
33	和面机	ZL201230483165.0	外观专利		2012.9.22	授予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申请专利 20 项，其中发明专利 14 项，实用新型专利 6 项，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专利名称	申请号	专利类型	申请人	申请日	审理阶段
1	自动制面条机	CN201210572441.X	发明专利	公司	2012.12.14	审中-实审
2	营养面条机	CN201310337328.8	发明专利		2013.7.26	审中-实审
3	自动抓取摆盘机	CN201310337356.X	发明专利		2013.7.26	审中-实审
4	自动摆盘机	CN201310185535.6	发明专利		2013.5.7	审中-实审
5	一种小型包子机	CN201410361827.5	发明专利		2014.7.28	已受理
6	一种自动摆盘机	CN201410361757.3	发明专利		2014.7.28	已受理
7	一种自动换刀面条机	CN201410361832.6	发明专利		2014.7.28	已受理
8	一种圆馒头机	CN 201510315367.7	发明专利		2015.6.11	已受理
9	一种圆馒头机的整形机构	CN 201510315287.1	发明专利		2015.6.11	已受理
10	一种圆馒头机的面坯供给装置	CN 201510324457.2	发明专利		2015.6.15	已受理
11	一种圆馒头机的馒头输出装置	CN201510315322.X	发明专利		2015.6.11	已受理
12	一种圆馒头机的馒头输出装置的机械手	CN 201510315288.6	发明专利		2015.6.11	已受理
13	一种圆馒头机的搓圆机构	CN 201510315408.2	发明专利		2015.6.11	已受理
14	一种圆馒头的成型方法	CN 201510315368.1	发明专利		2015.6.11	已受理

15	一种圆馒头机	CN 201520397210.9	实用新型		2015.6.11	已受理
16	一种圆馒头机的整形机构	CN 201520397123.3	实用新型		2015.6.11	已受理
17	一种圆馒头机的面坯供给装置	CN 201520407597.1	实用新型		2015.6.15	已受理
18	一种圆馒头机的馒头输出装置	CN 201520397173.1	实用新型		2015.6.11	已受理
19	一种圆馒头机的馒头输出装置的机械手	CN 201520397122.9	实用新型		2015.6.11	已受理
20	一种圆馒头机的搓圆机构	CN 201520397172.7	实用新型		2015.6.11	已受理

### 3、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2 项互联网域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	持有者	域名性质	注册时间	到期时间	域名所属注册机构
1	wanjiejixie.com	公司	国际顶级域名	2006.10.4	2021.10.4	HICHINA ZHICHEG TECHNOLOGY LTD.
2	hnwanjie.com		国际顶级域名	2010.2.26	2016.2.26	MELBOURNE IT, LTD. D/B/A INTERNET NAMES WORLDWIDE

### 4、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 1 宗土地的使用权，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字号	座落位置	使用权人	取得方式	面积 (m <sup>2</sup> )	权利期限	是否抵押
1	襄国用 2015 第 154 号	襄城县紫云镇园区路路西	公司	出让	32,398.21	2062-12-7	抵押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租赁 2 块土地，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出租方	座落位置	签订日期	面积 (m <sup>2</sup> )	期限	租赁费用
1	坡刘村村民委员会	坡刘村	2011.2.1	31,666.60	20	1,000 元亩/年
2	孙祠堂村村民委员会	孙祠堂村	2011.2.1	39,533.30	20	1,000 元亩/年

2011 年 2 月 1 日，公司与坡刘村、孙祠堂村村民委员会及紫云镇人民政府签订了《土地租赁合同》，公司租赁上述土地用于办厂，租赁期限为 20 年。上述土地，2010 年经《河南省襄城县煤焦化循环经济产业园总体规划（2011-2020）》规划为乡镇建设用地（工业用地）。

报告期内，公司在承租的部分土地上修建了职工宿舍楼、研发车间等附属建筑物（具体参见下文“（四）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但未及时履行报建手续，未办理建设工程规划批准文件，未取得相应的土地使用权和房屋权属证书。

2015年7月15日，坡刘村、孙祠堂村村民委员会及紫云镇人民政府出具《确认函》，确认其与公司签订的《土地租赁合同》合法有效并将继续履行，认可公司在承租的土地上修建员工宿舍楼、研发车间等建筑物，确认与公司不存在任何争议和潜在纠纷。

2015年7月15日，襄城县国土资源局、襄城县城乡规划局、襄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分别出具证明，因上述土地正在履行土地征收报批手续，公司在承租的土地上修建研发车间、宿舍楼等建筑物，虽未取得相应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证书，但用地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事项，该等建筑物短期内无拆除风险。待土地出让等手续办理后，有关部门将及时为公司办理土地使用权证书、用地规划、建设工程规划等批准手续；至证明出具之日，公司及其前身的用地行为，不影响有关部门之后为其办理建设工程相关批准文件。有关部门未对公司进行行政处罚或调查。

2015年7月15日，公司控股股东万杰实业和实际控制人王晓杰出具《承诺函》，承诺若公司因土地使用方面的问题被主管部门或其他权利主体追究法律责任的，将由其承担责任，不会造成公司损失。

经核查，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

公司在承包的上述土地上进行项目建设，不符合我国土地管理和项目建设的有关规定，存在一定的瑕疵。但鉴于公司承包使用上述土地已经取得了土地所有权人坡刘村村委会和孙祠堂村村委会的同意和紫云镇人民政府的批准；紫云镇人民政府、坡刘村村委会、孙祠堂村村委会与公司之间就土地使用事宜不存在任何争议和潜在纠纷；相关土地主管部门已经出具证明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因违反土地管理法而受到过行政处罚；襄城县国土资源局和国土规划局分别出具《证明》，证明公司承包的上述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为城镇规划建设用地，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公司若因土地使用方面的问题被追究法律责任，将由其承担因此给公司造成的所有损失。故该等瑕疵不会影响公司对上述租赁土地的使用权，也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对公司本次申请挂牌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目前，就上述承包土地中的部分土地，公司已向主管部门提交用地申请，截至本公

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该等申请尚在办理过程中。

## 5、最近一期末账面价值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6,274,156.07 元，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原值	累计摊销	净值
土地使用权	6,312,781.62	315,639.07	5,997,142.55
软件	305,641.02	36,877.50	268,763.52
商标权	30,000.00	21,750.00	8,250.00
合计	<b>6,648,422.64</b>	<b>374,266.57</b>	<b>6,274,156.07</b>

## (二) 公司的业务许可、资质情况

序号	资质/许可名称	许可业务种类	发证主体	证书/文号	发证日期/有效期	取得方式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	河南省科技厅、财政局、国税局、地税局	GR201341000102	2013.10.23 (注)	原始取得
2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Sira Certification Service 评审)	食品机械(许可证外)的生产和销售	上海赛瑞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GB/T9001-2008 idt I S09001:2008 标准/ 证书编号: 131748	2015.8.5- 2016.8.25	原始取得

注：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每三年复审一次，2015 年的复审材料已经申报给相关受理部门，等待相关部门作出批复。

## (三) 公司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特许经营权。

## (四) 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如下表所示：

固定资产	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55,648,500.23	1,985,090.58	53,663,409.60	96.43
机器设备	7,901,311.42	2,695,615.13	5,205,696.29	65.88
运输设备	1,786,000.19	524,107.14	1,261,893.05	70.65
通用设备	940,395.22	396,163.32	544,231.90	57.87
合计	<b>66,276,207.06</b>	<b>5,600,976.17</b>	<b>60,675,230.89</b>	<b>91.55</b>

## 1、房屋建筑物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5 项房屋建筑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房地产权证字号	房地产座落位置	所有人	取得方式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是否抵押
1	襄房权证字第 2015-01051 号	襄城县煤焦化循环经济产业园	公司	自建	15,849.89	抵押
2	襄房权证字第 2015-01052 号	襄城县煤焦化循环经济产业园		自建	5,273.65	抵押
3	襄房权证字第 2015-01053 号	襄城县煤焦化循环经济产业园		自建	1,800.25	抵押
4	襄房权证字第 2015-01054 号	襄城县煤焦化循环经济产业园		自建	2,419.31	抵押
5	襄房权证字第 2015-01055 号	襄城县煤焦化循环经济产业园		自建	2,638.24	抵押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有 5 项房屋建筑物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座落位置	取得方式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1	职工宿舍楼	孙祠堂村	自建	5,088.00
2	研发车间	孙祠堂村	自建	909.00
3	试制车间	孙祠堂村	自建	900.00
4	仓库	孙祠堂村	自建	383.54
5	办公楼（老办公楼改建）	孙祠堂村	自建	934.72

上述房屋建筑物未办理所有权证的原因参见前文“（一）公司的无形资产情况”之“4、土地使用权”。

## 2、主要设备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如下：

设备名称	数量 (台/套)	开始使用日期	原值 (元)	折旧年限	净值 (元)	成新率 (%)	存放地点
数控激光切割机	1	2014/12/1	1,418,803.42	10	1,351,410.26	95.25	金加工车间
普通车床	1	2010/2/1	527,000.00	10	103,790.84	19.69	金加工车间
加工中心	1	2013/10/1	380,769.23	10	320,480.77	84.17	金加工车间
车床（大型）	1	2011/6/1	379,432.48	10	235,248.14	62.00	金加工车间
数控加工中心	1	2010/2/1	375,000.00	10	185,000.00	49.33	金加工车间
加工中心	1	2013/11/1	263,247.86	10	223,650.99	84.96	金加工车间

数控加工中心	1	2014/4/1	256,410.26	10	227,991.46	88.92	金加工车间
加工中心	1	2010/2/1	250,000.00	10	165,555.56	66.22	金加工车间
滚齿机	1	2010/2/1	211,000.00	10	40,793.12	19.33	金加工车间
数控板料折弯机	1	2014/10/1	200,854.70	10	188,133.90	93.67	钣金车间
铣床	1	2010/2/1	191,800.00	10	43,473.92	22.67	金加工车间

## （五）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及员工情况

### 1、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316 人，构成情况如下：

#### （1）岗位构成

岗位分工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
技术研发人员	36	11.39
销售人员	67	21.20
管理人员	31	9.81
其他人员	182	57.59
<b>合计</b>	<b>316</b>	<b>100</b>

#### （2）学历构成

学历程度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
大学本科及以上	17	5.4
大专	85	26.9
大专以下	214	67.7
<b>合计</b>	<b>316</b>	<b>100</b>

#### （3）年龄构成

年龄区间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
30 岁以下	161	50.95
30—39 岁	84	26.58
40—49 岁	56	17.72
50 岁以上	15	4.75
<b>合计</b>	<b>316</b>	<b>100</b>

### 2、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现有 1 名特聘技术专家和 4 名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 （1）聘用技术专家基本情况

谭建荣，男，机械工程专家，中国工程院院士，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国家 973 项目首席科学家，国家 863 计划自动化领域 CIMS 主题设计自动化专题专家，浙江大学求是特聘教授、博士生导师，研究成果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4 项，省部级科技进步一等奖 7 项，教学成果获国家级优秀教学成果奖 3 项，其中一等奖 1 项，二等奖 2 项。将提出的技术固化在软件中，开发并获得计算机软件著作登记权 12 项。2014 年，谭健荣院士与公司合作建立“河南食品机械院士专家工作站”，在食品机械及高端家庭厨房智能化设备等领域开展合作，院士团队组织实施人才技术交流、技术咨询、技术方案设计、现场技术指导等。

（2）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参见“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之“（四）核心技术人员”。

## （六）公司所获荣誉及奖项

获奖年份	公司奖项/荣誉	授奖单位
2011	许昌市面食机械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许昌市科技局
2011	河南省著名商标	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2	市级企业技术中心	许昌市发改委、许昌市财政局、许昌市地税局
2012	许昌市科技进步一等奖	许昌市人民政府
2012	许昌市创新型企业	许昌市科技局
2013	许昌市知识产权优势培育企业	许昌市知识产权战略领导小组
2013	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河南省发改委、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地税局、郑州海关
2014	河南省传统面制主食机械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河南省科技厅
2014	县长质量奖	襄城县人民政府
2014	中国驰名商标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2014	河南省食品机械院士工作站	河南省科技厅
2015	市长质量奖	许昌市人民政府

## （七）公司环境保护、安全生产情况

### 1、环保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版)的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C35)。根据我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中的“食品、酒、饮料及茶生产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C3531)”。因此，公司所属行业不属于《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和《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南》中规定的重污染行业，不涉及排污许可。

公司在建设之初根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编制了环境影响报告书等文件，环保主管部门对此进行了验收批复，且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等污染物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处置合理，对该区域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遵守各项法律法规，不存在任何因环境保护等原因产生的纠纷或者债务，也从未因此而受到环境保护部门的行政处罚。

2015年7月15日，河南省襄城县环境保护局出具《证明》：“河南万杰食品机械有限公司(现整体改制变更为河南万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中严格执行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无任何环境违法行为，未受到任何环境问题的投诉，亦未受到环保部门的任何行政处罚，符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要求。”

## 2、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不属于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企业，公司日常业务环节中制定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可有效保障公司的生产安全及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报告期内未发生安全生产方面的事故、纠纷、处罚，公司的安全生产事项合法合规。

2015年7月15日，河南省襄城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河南万杰食品机械有限公司(现整体改制变更为河南万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遵守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法律法规，不存在任何违反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法律法规的情形，也不存在任何因违反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法律法规而被我局处罚的情形。”

## 五、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 (一) 公司收入结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3,186.26	99.78	1,898.71	99.09	1,200.27	99.97
其他业务收入	7.17	0.22	17.49	0.91-	0.40	0.03
合计	<b>3,193.43</b>	<b>100</b>	<b>1,916.20</b>	<b>100</b>	<b>1,200.67</b>	<b>100</b>

#### 1、营业收入类别构成

公司主要产品收入构成如下：

产品收入构成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智能鲜湿面条机系列	54.69	1.72	75.57	3.98	19.23	1.60
智能包子机系列	75.78	2.38	144.96	7.63	82.74	6.89
智能馒头机系列	379.59	11.91	487.81	25.69	392.62	32.71
智能揉面机系列	82.85	2.60	117.18	6.17	86.73	7.23
智能和面机系列	1,383.86	43.43	128.87	6.79	85.86	7.15
智能蒸制系列	489.41	15.36	444.67	23.42	221.39	18.45
数控多功能切菜机系列	141.74	4.45	3.72	0.20	2.39	0.20
智能面制食品生产线系列	549.00	17.23	495.92	26.12	276.84	23.06
其它	29.32	0.92	-	-	32.47	2.71
合计	<b>3,186.26</b>	<b>100</b>	<b>1,898.70</b>	<b>100</b>	<b>1,200.27</b>	<b>100</b>

#### 2、营业收入区域构成

公司营业收入按照销售区域构成如下：

销售区域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东北	27.30	0.86	4.36	0.23	1.30	0.11
华北	1,414.61	44.40	312.54	16.46	347.19	28.93
华东	967.59	30.37	690.32	36.36	214.15	17.84

华南	36.10	1.13	2.14	0.11	0	0
华中	654.21	20.53	785.50	41.37	602.27	50.18
西北	80.77	2.53	90.12	4.75	27.43	2.29
西南	5.68	0.18	13.72	0.72	7.93	0.66
<b>合计</b>	<b>3,186.25</b>	<b>100</b>	<b>1,898.70</b>	<b>100</b>	<b>1,200.27</b>	<b>100</b>

## (二) 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公司的客户主要为面制食品加工行业的企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前五名客户中占有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三名客户销售收入及其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万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2015 年 1-5 月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	1,216.93	38.11
	河北享味源食品有限公司	150.00	4.70
	郑宏林	113.52	3.55
	刘向东	108.88	3.41
	汇润设备租赁（北京）有限公司	96.97	3.04
	<b>合计</b>	<b>1,686.29</b>	<b>52.81</b>
2014 年度	山东亨源面粉有限公司	129.06	6.74
	三门峡灵宝为民实业有限公司	93.83	4.90
	临沂市乐丰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85.98	4.49
	中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9.49	4.15
	刘向东	65.60	3.42
	<b>合计</b>	<b>453.96</b>	<b>23.69</b>
2013 年度	石家庄家家惠大众厨房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158.29	13.18
	山东荣元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63.08	5.25
	河南伟石实业有限公司	45.64	3.80
	周口市长胜食品机械五金机电商行	40.76	3.39
	宏春源机械经销处	37.06	3.09
	<b>合计</b>	<b>344.82</b>	<b>28.72</b>

注：同一控制下企业按照合并口径计算销售额。

汇润设备租赁（北京）有限公司向公司购买设备主要用于其对外租赁业务，该公司与本公司之间为正常的产品买卖关系，相互之间不存租赁事宜。

### （三）采购情况

#### 1、原材料及供应情况

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主要为钢材、铸件、电料、标准件等，原材料供应商较多，市场价格透明，市场供应充足。公司经营所需的能源主要为电力，从公用电网购买，供应充足。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原材料	1,706.26	83.28	891.50	81.77	632.12	80.90
人工成本费	209.78	10.24	115.26	10.57	90.08	11.53
制造费用	132.82	6.48	83.48	7.66	59.13	7.57
合计	<b>2,048.86</b>	<b>100</b>	<b>1,090.25</b>	<b>100</b>	<b>781.33</b>	<b>100</b>

#### 2、前五名供应商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三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万元)	占采购总金额的比例(%)
2015年1-5月	无锡兴国不锈钢有限公司	320.10	15.62
	平顶山市正松电器有限公司	248.81	12.14
	仲利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238.72	11.65
	江苏星宇电机有限公司	228.90	11.17
	天泽(平顶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44.07	7.03
	合计	<b>1,180.61</b>	<b>57.62</b>
2014年度	无锡兴国不锈钢有限公司	375.74	34.46
	河南红日不锈钢有限公司	126.42	11.60
	河南科威腾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107.46	9.86

	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106.97	9.81
	许昌博瑞斯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89.00	8.16
	<b>合计</b>	<b>805.59</b>	<b>73.89</b>
2013 年度	无锡兴国不锈钢有限公司	301.30	38.56
	江苏保银数控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96.80	12.39
	上海欧特传动机电有限公司	91.85	11.76
	河南红日不锈钢有限公司	67.12	8.59
	河南科威腾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67.07	8.58
	<b>合计</b>	<b>624.13</b>	<b>79.88</b>

报告期内的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中，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其中占有权益。

#### （四）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 1、采购合同

报告期至目前，金额在 50 万元以上，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采购合同及其履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合同对方	采购标的	签订时间	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平顶山市正松电器有限公司	接触器、断路器、变压器、继电器	2015.03.07	254.20	履行中
2	仲利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不锈钢板	2014.12.25	238.73	履行中
3	吴桥县青松减速机厂	减速机	2014.11.18	192.50	履行中
4	德州翔隆传动机械有限公司	减速机	2014.11.18	192.50	履行中
5	郑州科威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触摸屏、传感器、变频器、光电开关	2015.01.07	162.80	履行中
6	江苏星宇电机有限公司	电机	2014.11.17	146.92	履行中
7	河南旭原不锈钢有限公司	不锈钢管	月结	100.01	履行中
8	郑州芯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电器	2014.11.27	87.50	履行中
9	浙江宏普电机有限公司	电机	2015.06.12	84.95	履行中
10	无锡兴国不锈钢有限公司	304 板	月结	78.64	履行中
11	无锡蜀宇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304 板	月结	56.96	履行中

##### 2、销售合同

报告期至目前，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及其履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合同对方	合同内容	签订时间	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	和面机、揉面机、切菜机	2014.10.29	2,094.09	履行中
2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	和面机、揉面机、切菜机	2015.7.10	1,519.20	履行中
3	刘向东	生产线、包子机、和面机、馒头机、面条机、蒸柜	2014.12.12	350.00	履行中
4	郑宏林	生产线、包子机、和面机、馒头机、面条机、蒸柜	2014.12.5	380.00	履行中
5	高密市泰康饮食机械商店	生产线、包子机、和面机、馒头机、面条机、蒸柜	2014.12.5	400.00	履行中
6	霍渭军	生产线、包子机、和面机、馒头机、面条机、蒸柜	2014.12.4	300.00	履行中
7	毕洪榜	生产线、包子机、和面机、馒头机、面条机、蒸柜	2014.12.4	300.00	履行中

### 3、借款合同

报告期至目前，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借款合同及其履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合同对方	借款用途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期限	利率	抵(质)押品 / 担保人	履行情况
1	襄城汇浦村镇银行	购买原材料	300	2015.01.26/2016.01.26	12%	机器设备	履行中
2	襄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紫云信用社	购买原材料	300	2014.11.05/2015.11.05	10.8%月利率	河南瑞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履行中
3	襄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紫云信用社	购买原材料	400	2015.04.15/2016.04.09	11.7%月利率	河南瑞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许昌聪明象商贸有限公司	展期 12 个月、履行中
4	许昌银行襄城支行(注)	购买原材料	800	2014.11.17/2015.11.16	11.4%	河南华宝玻璃有限公司、河南豫冠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履行中
5	中国建设银行许昌分行	购买原材料	500	2015.04.14/2016.04.13	6.69%	河南豫冠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履行中

6	招商银行许昌分行	购买原材料	2,500	2014.08.15/ 2015.08.15	7.2%	房屋建筑物 及土地使用权	履行中
7	中国银行襄城支行	购买原材料	500	2015.04.03/ 2016.04.03	6.955%	许昌市财信 担保有限公 司、王晓杰、 付艳鸽	履行中

注：许昌银行已更名为中原银行。

#### 4、对外担保合同

报告期至目前，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对外担保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合同编号	债权人	担保金额 (万元)	借款人 (被担保人)	利率	担保期限	履行 情况
1	ZB164120140 0000564	上海浦发银行 许昌分行	550	河南华宝玻 璃有限公司	-	2014.12.25/ 2015.06.23	履行 完毕
2	ZB164120140 0000565	上海浦发银行 许昌分行	1,100	许昌市尚邦 地毯丝有限 公司	-	2014.06.26/ 2015.06.26	履行 完毕
3	2014 年许银襄 城支流字第 109 号	中原银行襄城 支行（原许昌 银行襄城支行）	600	河南华宝玻 璃有限公司	9.3333‰ 月利率	2014.11.26/ 2015.11.25	履行 中
4	2015 年许分银 襄城支流字第 004 号	中原银行襄城 支行	400	许昌市尚邦 地毯丝有限 公司	9.33‰ 月利率	2015.01.22/ 2016.01.20	履行 中
5	1000398537	襄城县农村信 用合作联社紫 云信用社	300	河南瑞云农 业发展有限 公司	11.7‰ 月利率	2015.05.31/ 2016.05.25	履行 中

## 六、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研发—生产—销售—客户服务”的商业模式。公司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研发产品，通过营销中心在全国范围内推广，并签订产品销售合同，以此确定生产规模；公司根据生产规模制定相应的采购计划和生产计划，采购部门负责原材料采购，生产部门负责产品的生产及出厂检验；售后部门提供设备安装、调试和维修服务；营销中心的客服团队定期对公司客户提供相关咨询和维修服务，同时对重点区域内非公司客户也提供相关咨询和维修服务，极大提高了公司的品牌形象和客户开发力度。这种集研发、生产、销售、客户服务一体化的模式在一定程度上提升了公司的盈利水平，形成了符合自身条件的、可持续的商业模式。

### （一）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产品对原材料品质和成本控制策略，建立了完整的 MRP 采购流程。原材

料采购主要分为两种模式，一种是集中采购，结合现有订单、未来市场需求及物料库存等因素，预测未来一段时期的物料需求，进行集中采购，采购对象主要是常规物料和备件；另一种是临时采购，即当客户订单的数量超出预测水平时，根据订单需求临时进行的采购。

公司建立了一套系统的供应商管理制度，确保原材料质量、交期、成本。公司每年定期对供应商进行考评，根据考评情况调整合格供应商名录的等级及采购数量，对于产品质量较高、性价比较好的供应商，公司通常会与其建立长期合作。

## （二）生产模式

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主要产品为八大系列的面制食品加工机械，根据客户需求，进行合同产品的设计和制造，经检验合格的产品直接发运给客户，并根据客户需要为其提供现场安装和调试服务。

公司 PMC 部根据销售订单制定生产计划，并安排技术部和品保部根据客户要求和公司质控要求设计产品。原材料由采购部根据计划统一采购。制造部根据生产计划和设计图纸领料、制造和装配，经调试合格后验收入库。

## （三）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面制食品的加工领域，销售主要采取直销和经销两种模式。

### 1、直销模式

公司设立营销中心以及售后部负责市场调研、产品宣传、产品销售和售后服务等工作。营销中心下设区域经理，全面负责各个区域的产品销售。公司销售人员通过对目标客户直接拜访、参与行业招投标以及展会的方式进行产品销售。

公司与百度、阿里巴巴、腾讯、360 点睛营销平台、慧聰网、搜狗、谷歌等合作，开展网络营销。意向客户可以直接通过网络与营销服务人员进行进一步信息对接，从而促进定单实现。

公司针对智能鲜湿面条机系列产品采取体验式营销方式。目前公司已与漯河双汇、光洋百货等超市合作，智能面条机安装于超市店内，消费者直接投币买面条，增强了消费者的用户体验。同时，公司通过远程信息控制系统收集客户信息，经过大数据分析提高二次销售量。未来公司计划在城市 CBD 商圈、居民生活区、高铁站和飞机场等地设

立体验店，通过消费者直接体验的方式实现公司产品销售量的提高。

## 2、经销模式

公司与有合作意向的经销商、代理商和直营商签订合作协议，并根据每次销售合同的具体内容进行生产销售活动。其结算方式为：客户在签订销售合同后，支付预付款，公司根据合同采购型号、数量组织安排生产活动并及时发货。客户在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货款。目前，通过经销的模式，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为河南、安徽、山东、河北、山西、陕西等区域稳居行业前列。

## （四）研发模式

公司根据市场和客户的发展趋势和业务需求，结合国家产业政策及发展规划制定产品研发策略，为满足未来目标市场需求做好技术储备。公司为确保产品的设计开发和优化升级满足客户需求、公司质控要求和法律法规要求制定了完善的研发流程。

公司根据经营现状和未来发展战略，在研究跟踪先进技术和工艺的基础上，采取自主研发、与科研机构产学研合作相结合的模式，实现技术成果产业化。公司建有“河南省食品机械院士工作站”、“河南省传统面制主食机械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许昌市面食机械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省市两级企业技术中心。

## （五）盈利模式

公司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以技术研发为基础的盈利模式。公司通过面制食品加工机械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来获得收益。其中，通过机械设备的销售获取一次性收入；通过为客户提供产品的升级、维修、更换零部件等服务获取持续性收入。

# 七、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及基本风险特征

## （一）公司所处行业分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版）的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C35）。根据我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中的“食品、酒、饮料及茶生产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C3531）”。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中的“食品、酒、饮料及茶生产专用设备制

造业（行业代码：C3531）”；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家用器具与特殊消费品 13111013”。

## （二）行业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食品专用设备制造行业由国家及地方各级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国家工业与信息化部、和行业协会共同进行管理。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其下属各机构主要负责制定产业政策，指导行业结构调整、行业体制改革、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等工作。

国家工业与信息化部承担振兴专用设备制造业组织协调的责任，组织拟定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规划、政策，依托国家重点工程建设协调有关重大专项的实施，推进重大技术装备国产化，指导引进重大技术装备的消化创新；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

公司主要受自律性组织中国食品和包装机械工业协会的自律管理，中国食品和包装机械工业协会的主要职责为对行业改革和发展的情况进行调查研究，为政府制定行业改革方案、发展规划、产业政策、技术政策、法律法规等重大决策提供预案和建议；对行业内重大投资、改造、开发项目的先进性、经济性、可行性等进行前期调研、论证工作；参与行业技术、经济、管理等标准的制、修订，并组织推进标准的贯彻实施；收集和反馈行业产品质量信息，组织企业对产品质量情况进行自检自查，为企业改进产品质量提供诊断、咨询服务；根据行业特点，制定本行业的“行规行约”，建立行业自律性机制、规范行业自我管理行为，促进企业公平竞争；组织企业开展技术交流与联合开发活动，组织企业开展各种形式的国际技术经济交流活动。

###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食品专用设备制造行业作为国民经济发展的支柱产业和基础产业，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推动，属于国家鼓励发展行业，影响本行业发展法律法规及政策主要有：

序号	相关文件	制定部门	发布时间	涉及主要内容
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修订）》	国家发改委	2013年	属于鼓励类目录中的“先进的食品生产设备研发与制造”范畴。
2	《食品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国家发改委、工业和	2011年	明确提出“在行业专用装备方面，重点发展粮食加工、油料加

		信息化部		工、食品包装及食品检测与控制等装备。加快产品结构调整，实现产品系列化、多元化，加快推进传统面制主食品工业产业化”。
3	《国家粮食局关于进一步推进主食产业化增强口粮供应保障能力的指导意见》	国家发改委 国家粮食局	2012	指出“用产业化运行模式，加快推进以传统蒸煮米面制品为代表的主食产业化进程，努力构建多元化、多层次的现代化主食产业体系”。
4	《2012—2020年河南省主食产业化发展规划》	河南省人民政府	2012	要求“不断推进馒头、面条、米制品和速冻、方便食品等主食产业化水平，满足城乡居民对主食消费的需求。以现有骨干企业为依托，扶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具有一定市场影响力的行业龙头企业，带动整个行业快速、健康、有序发展。
5	《食品和包装机械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中国食品和 包装机械工 业协会	2011	重点开发面制食品机械加工自动化装备，主要包括挂面自动包装技术与装备、馒头自动集成技术与装备、保鲜面团物流设施与配套技术装备、保温面条的自动生产技术装备等。
6	《粮食加工业发展规划（2011—2020年）》	工业和信息 化部、农业 部	2012	面制主食品工业化工程，新建日加工30吨优质机制馒头、面条、饺子、油条等生产线，打造蒸制面食品生产基地、智能化馒头加工成套技术等。
7	《中国制造2025》	国务院	2015	在“加快发展智能制造装备和产品”部分，专门提到加快食品等行业生产设备的智能化，改造提高智能制造敏捷制造能力；将大力推进食品行业集成化、智能化、高端化发展。

### （三）行业概述及市场规模分析

公司主要产品为面制食品加工机械设备，广泛适用于各类企业、机关、学校、部队等单位的食堂，各宾馆、饭店、超市以及早餐工程等面制食品加工行业。公司所属行业为食品机械行业。

#### 1、食品机械概述

食品机械，通常指将食品原料加工成食品或半成品过程中所应用的机械设备和装置统称，主要分为食品加工机械、食品包装机械两大类。

按国家食品机械型号行业标准编制方法 SB/T10084-92，食品机械分为 8 类，分别是饮食加工机械、小型食品加工机械、糕点加工机械、豆制品加工机械、糖果加工机械、饮料加工机械、肉类蛋品加工机械、酿造加工机械。

按产品分类为面制品机械、糖果巧克力制品机械、乳制品机械、豆制品机械、肉制品机械、罐头制品机械、饮料机械、调味品机械、饮食机械和其他机械。

食品工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食品机械为食品工业提供装备，是食品工业发展的重要保障，对于食品工业发展的好坏起主导作用，在保障食品质量与安全方面有非常重要的地位。食品机械行业的科技进步与发展，为食品加工业发展创造了有利的物质条件，大大推动食品加工业向前发展。

## 2、食品机械行业发展现状

食品工业在世界各国的国民经济中均占有重要地位。据统计，美国食品工业产值是农业产值的 2.7 倍，占制造业首位；法国食品工业营业额占国民经济各部门的首位；我国食品工业产值占制造业第三位。在社会消费的食品中，经过食品工业加工的食品美国占 92%，日本占 82%，中国占 32%。<sup>1</sup>

近年来，国际食品和包装机械的市场竞争出现了新的重大变化，竞争利益的获取方式，不再是过去传统意义上的产品品种、数量等物化的有形资本，取而代之的是知名品牌、高新技术、技术标准、技术创新、安全卫生等无形资本的作用。

加强产品结构调整、提升技术创新能力、加快与国际接轨的步伐，已成为 21 世纪我国食品和包装机械发展的重要任务。2008 年以后，国际金融危机对我国食品和包装机械行业的冲击已显现出来，持续多年的高速发展势头已受到遏制。但是，全行业积极应对国际金融危机的冲击，力求将影响降低到最低限度，继续保持了较快发展。

“十一五”期间，我国食品和包装机械平均增长率为 21.65%，2009 年完成工业总产值 1,484 亿元，同比增长 17.59%。进出口贸易平均增长率为 11.66%，2009 年实现进出口总额 41.74 亿美元，其中出口总额 14.68 亿美元，进口总额 27.06 亿美元。<sup>2</sup>

## 3、食品机械行业市场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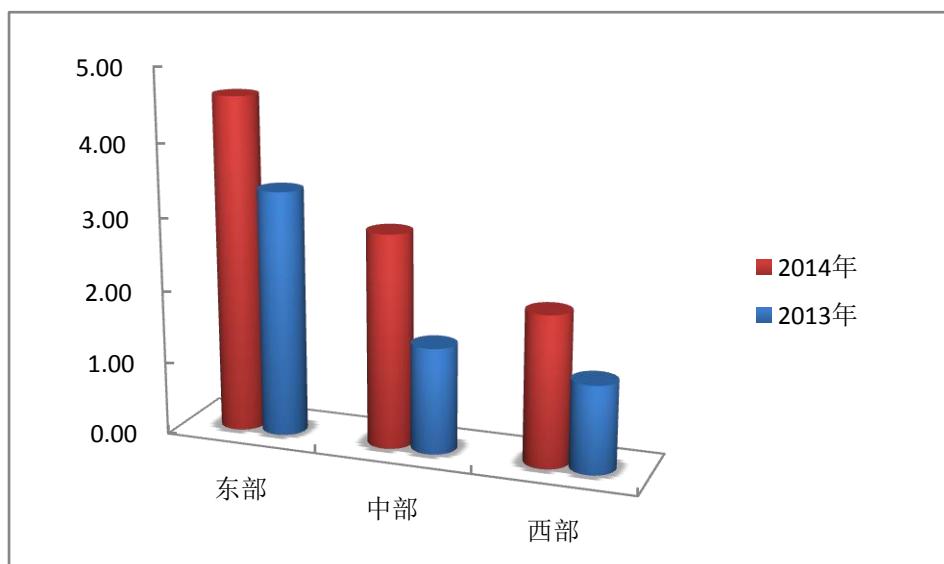
<sup>1</sup>《食品机械与设备》第一章 绪论，马荣朝、杨晓清主编，科学出版社，2012-12-01 版

<sup>2</sup>《食品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食品工业占据国家国民经济重要支柱产业地位。据国家统计局提供数据，2014年37,607家规模以上食品工业企业增加值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7.8%，经测算，全年食品工业完成工业增加值占全国工业增加值的比重达到11.9%，比上年提高0.3个百分点，对全国工业增长贡献率11.0%，拉动全国工业增长0.9个百分点。<sup>3</sup>

从食品工业的市场需求主流来看，安全、营养、功能性食品需求日益上升，高端食品市场份额不断扩大，日常消费、大宗食品产销基本平衡，为食品机械提供了新的发展空间。以2009年食品和包装机械工业总产值（1,484亿元）和发展速度不变值为基础，到2010年发展到1,751亿元。根据18%的发展速度测算，预计2015年，我国食品和包装机械工业总产值发展到4,000亿元。<sup>4</sup>

食品工业主营业务收入稳步增长。2014年东部地区实现了食品工业主营业务收入4.59万亿元，比2010年的3.26万亿元增长40.8%；2014年中部地区实现食品工业主营业务收入2.92万亿元，比2010年的1.45万亿元增长101.4%；2014年西部地区实现食品工业主营业务收入2.06万亿元，比2010年的1.20万亿元增长71.7%。从增长速度上看，“十二五”期间，中部发展最快。2010年，东部、中部、西部、东北地区食品工业主营业务收入在全国食品工业主营业务收入中的比例分别为45.1：22.9：19.4：12.6，到2014年发展为42.1：26.8：18.9：12.2。从中看出，东部地区食品工业份额占比减少，中部地区份额增加。<sup>5</sup>



数据来源：中国食品工业协会

<sup>3</sup>中国食品机械设备网 <http://www.foodjx.com/news/detail/104642.html>

<sup>4</sup>《食品和包装机械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sup>5</sup>中国食品机械设备网 <http://www.foodjx.com/news/detail/104642.html>

国内食品机械行业市场潜力巨大。当前国内的食品机械行业的总体水平与国外还存在着不少的差距，先进大型的设备主要依赖进口，出口额还不足总产值的 5%，进口额却与总产值大抵相当，与发达国家相去甚远，市场潜力巨大。食品工业各行业的结构比例为：食品制造业：饮料制造业：烟草加工业为 57.5%：12.4%：23.36%，而发达国家这三者的比例是 78%~83%；12%~16%；4%~6%。食品行业总产值与农业总产值之比是衡量食品行业发展程度的重要标志，目前我国这个数字接近 2:1，与美国等发达国家存在差距。简单说，就是加工产品比例问题，美国 80%以上的农产品都是经过加工后上市的，农产品增值达到 5 倍以上，生产规模大，集约化程度高，产出效率高，而我国这个数字约为 55%。<sup>6</sup>

## （四）行业进入壁垒

### 1、人才和技术的壁垒

食品机械制造行业随着专业化、自动化、智能化水平的提高，由连续化生产代替间歇式生产、由专业化生产代替通用化生产、由大型化生产代替中小型生产、由全程质量控制代替最终产品质量控制，对食品机械企业在技术力量和各级技术人才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需配备相当数量的技术人员和专业作业人员。因此，在人才和技术储备方面形成行业进入的壁垒。

### 2、行业标准的壁垒

食品机械行业标准主要体现在技术标准和安全卫生标准。目前我国对食品和包装机械的技术规格、性能指标和生产能力等没有统一的规定，从国际发展情况看，技术标准将是形成行业壁垒的重要手段。行业领先企业的技术标准、技术法规和认证制度对其他企业形成行业壁垒。生产制造过程中为解决设备操作人员免受伤害和解决加工制品符合食品安全要求，而在安全卫生等方面制定了统一要求，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有关安全卫生的标准、指令，从而形成一定的行业壁垒。

### 3、资金的壁垒

面对食品产业化发展需要装备大型自动化、智能化生产线，从而要求食品机械制造企业前期基础设施建设资金投入较大。因此，进入行业的初始投入和后续的技术开发的

---

<sup>6</sup>中国食品机械设备网 <http://www.foodjx.com/news/detail/105017.html>

费用很高。

## （五）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 1、有利因素

#### （1）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的支持

食品机械行业作为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产业，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推动。《食品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食品和包装机械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中国制造2025》、《2012—2020年河南省主食产业化发展规划》等一系列政策规划鼓励和支持食品机械行业的大力发展。

#### （2）下游行业的快速发展

国家大力推动主食产业化，构建以粮食生产基地化、主食加工工业化、营销供应社会化为主要特征的，具有中国膳食特色的新型主食产业发展方式。用产业化运行模式，加快推进以传统蒸煮米面制品为代表的主食产业化进程，努力构建多元化、多层次的现代化主食产业体系。主食产业化的发展将直接提升对食品加工机械设备的需求。

#### （3）主食消费需求的刚性增长

食品行业与每个人息息相关，被称为“万岁产业”。随着人口增长、国民收入水平提高和城镇化深入推进，“十三五”时期，城乡居民对主食消费需求将继续保持较快增长的趋势。随着我国进入中高收入阶层的人越来越多，人口老龄化的社会结构越来越明显，我国面制食品产业化、工业化成为必然趋势。

### 2、不利因素

#### （1）行业企业规模不大，市场竞争力较弱

国内食品机械制造厂家比较分散，规模普遍较小，市场竞争力较弱，主要在中、低端产品市场竞争。

#### （2）行业基础薄弱，国内企业品牌知名度不高

相对于国际食品机械制造的发达国家，国内食品机械行业起步相当晚。目前，行业规模型企业较少，技术一流、管理过硬、知名品牌的企业更少，国内企业与国际知名品牌厂商在中高端产品市场竞争中可能处于不利地位。

#### （3）专业管理、高级技术、设计人才缺乏

随着市场需求不断扩大，食品机械设备的生产安装，对工人的工艺水平、经验和素

质要求较高，行业内急需大量的专业管理人员和经验丰富的高级技术、设计人才，专业化培训有待加强。

## （六）市场竞争情况

### 1、主要竞争对手

#### （1）主要竞争对手

##### 1) 山东银鹰炊事机械有限公司

山东银鹰炊事机械有限公司产品主要有“银鹰牌”炊事机械、酱菜机械蔬菜加工机械、厨房设备和各类大型铸件五大系列近百种规格，大型铸件年产一万吨。“银鹰牌”系列和面机、馒头机、切菜机、揉面机、面条机为“山东名牌产品”。

##### 2) 阳政精机(无锡)有限公司

阳政精机(无锡)有限公司创立于 1972 年，专门从事面食产品设备的研发制造，主要产品有月饼包馅机、馒头机、包子机、糕点机、面包机、压面机、和面机等面食加工机械。

##### 3) 广州旭众食品机械有限公司

广州旭众食品机械有限公司长期致力于设计、生产食品加工机械、各类生产线等。现有产品包括：包子机、包子馒头机、刀切馒头机、馒头机、包心鱼丸机、包陷肉丸机、油压打浆机、斩拌机、油炸机、真空油炸机、河粉机、米粉（米线）机、和面机、包馅汤圆机、饺子机、切菜机、鱼糜设备、刨肉机、绞肉机、切丁机、切片机、月饼机、酥饼机、中药打粉机、烘干箱、制药丸机、各类包装机等系列设备。

##### 4) 河南兴泰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河南兴泰科技实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1 年，位于河南省郑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是国内从事面制主食全产业链科研开发、产业化示范及产业化推广的高科技企业。公司业务涉及面制食品、食品机械的研制、生产及销售。

### 2、本公司的竞争地位

公司致力于面制食品加工机械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形成八大系列近 40 种产品。在面制食品的专用设备制造中，拥有先进设计能力和较强的生产能力，在食品加工机械

市场中份额较大。近年来本公司通过技术积累和市场开拓，凭借智能化和仿生工艺的产品、明显的性价比优势和品牌优势在食品加工机械市场形成了一定的竞争优势。

公司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加强自身产品技术研发，通过自主开发的方式构建了以市场为导向的研发设计体系，为公司的快速发展提供技术支持。公司是河南省面制食品机械行业的龙头企业，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建有“河南省食品机械院士工作站”、“河南省传统面制主食机械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许昌市面食机械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省市两级企业技术中心。公司产品的技术研发能力、生产能力、质量控制水平在国内食品机械行业企业中处于领先地位，在市场中具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

### 3、本公司的竞争优势

#### （1）研发和技术优势

公司坚持以自主研发为主，同时积极进行产、学、研相结合的研究，建有“河南省食品机械院士工作站”、“河南省传统面制主食机械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许昌市面食机械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省市两级企业技术中心。公司生产的智能鲜湿面条机、智能包子机、智能馒头机等系列产品，在自动化、智能化、仿人工技术方面在行业内具有领先的技术优势。

#### （2）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通过了 IS9001:2008 质量体系认证。公司产品执行的质控指标显著优于行业标准，并且可以逐步替代进口产品，多数已经得到客户认可，公司在产品方面的质量优势是公司持续发展的核心所在。

#### （3）品牌优势

公司成立以来，获得了多方面的荣誉。先后被授予“河南省著名商标”、“中国驰名商标”、“许昌市创新型企业”、“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小巨人企业”、“中国食品机械行业十大知名品牌”等称号。在业内的知名度和品牌为公司带来了高端客户和更多的业务量。

#### （4）区域优势

河南作为食品工业大省、农业大省，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区域优势。区域内上下游企业众多，物流条件优越，技术劳动力资源相对丰富，拥有经营发展的独特优势。

## 4、本公司的竞争劣势

### （1）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基于自有资源从事面制食品加工机械的研发、生产、销售工作，为了抓住目前的有利形势，继续抢占巩固市场份额，公司需要在研发、生产、销售中投入更多的资金。公司目前主要通过股东投入以及银行抵押借款获取发展资金，缺乏相应的融资渠道以扩充资金实力，因此资金实力的不足制约了公司的整体发展速度。

### （2）与国际大公司相比，规模较小

目前本公司与国内同行业竞争对手相比已经具有较大的生产经营规模，但是，本公司在生产能力、销售规模、从业人数、市场影响力等方面与国际领先的食品机械制造商相比均处于规模较小的竞争劣势。与国内食品机械行业市场规模相比，公司目前产能相对较小。

## （七）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 1、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规定，高新技术企业目前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虽然税收优惠并不构成公司利润来源的重要组成部分，但仍对利润有一定影响。如果国家或地方有关高新技术企业的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公司不能持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从而导致公司不能享受所得税 15% 的优惠税率，公司的所得税将会上升。

### 2、技术开发风险和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技术更新换代周期越来越短。技术的创新、新技术的应用与新产品的开发是行业内企业核心竞争力的关键因素，如果企业不能保持持续创新能力，或者不能及时准确把握产品、技术和行业的发展趋势，将削弱企业已有的竞争优势，从而影响企业的竞争能力和持续发展。公司自设立以来就十分重视技术的研发及创新，培养了一批经验丰富的技术人才，产出了一定的研发成果，如果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或研发成果失密或受到侵害，将会给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3、规模扩张的管理风险

随着行业内企业经营规模迅速扩张，对企业市场开拓、生产管理以及人员管理方面

都提出了更高要求。如果企业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其规模的迅速扩张，组织结构和管理模式未能随着企业规模的扩大进行及时调整和完善，将会影响企业的综合竞争力，行业内企业存在因规模迅速扩张引起的经营管理风险。

#### 4、原材料采购风险

行业内企业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钢材、铸件、电料、标准件等，原材料成本在营业成本的占比比较高，因此原材料价格是影响营业利润的主要因素。国内上游原材料供应企业扩张较快，公司在原材料采购价格和质量的选择余地较大，但是随着物价的上涨，原材料采购成本将逐渐增加，将对公司营业利润产生一定的影响。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运行，依据《公司法》、《非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逐步建立起符合股份公司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

###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有限公司阶段

2009年9月10日，万杰机械食品机械有限公司设立，并取得许昌市襄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注册号41102500000084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自2009年9月10日有限公司设立至2015年3月30日，公司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设有股东会、执行董事一名、监事一名，未设董事会、监事会，执行董事及监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执行董事为王晓杰。

2015年3月30日至公司整体改制，公司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设有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董事及监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任期3年，董事长由董事会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由监事会选举产生，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为王晓杰，监事会主席为刘志军。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增资、股权转让等重大事项都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相关决议均得到全体股东的同意，且履行了工商登记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 （二）股份公司阶段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机构，其中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并制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监事大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

## 1、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公司股东大会由万杰实业、强劲投资和 27 名自然人股东组成。股东大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股东大会的职权。公司还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范股东大会的运行。

2015 年 6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监事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一名职工代表监事。

2015 年 7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同意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同意公司营业期限变更的议案》、《关于同意公司经营范围变更的议案》、《关于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及相关规章制度的议案。

2015 年 9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晓杰等关联自然人为公司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议案》。

## 2、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名。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3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公司制定了《董事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严格按照公司《公司章程》和《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

2015年6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了董事长，聘任了总经理，并根据总经理提名聘任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

2015年7月6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同意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公开

转让的议案》、《关于同意公司营业期限变更的议案》、《关于同意公司经营范围变更的议案》、《关于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及相关规章制度的议案。

**2015年8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河南面语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作为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关于收购郑州面语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晓杰等关联自然人为公司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议案》、《关于公司以土地和房产为公司贷款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关于审议<信息保密制度>的议案》。**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3次董事会会议。董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公司生产经营方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基本制度的制定等事项进行审议并形成了决议。同时，对于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董事会切实履行职责，按照规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3、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2名由股东大会选举的股东代表监事，其余1名为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选举产生。监事任期3年；监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以规范监事会的运行。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职权。

2015年6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了监事会主席。

2015年7月6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对公司近两年及一期关联交易确认意见的议案》。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2次监事会，就选举监事会主席事宜形成了决议。股份公司成立以来，监事均出席、列席了历次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对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的制定实施了有效监督。

### **4、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董事会秘书，并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对董事会秘书的权利、职责进行了明确规定。2015年6月2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王晓蕊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董事会秘书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在股东资料管理工作、组织筹备董事会议、股东大会等方面行使职权，发挥了积极、重要的作用。

## 5、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组织机构和相关人员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的履行职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就公司的重大事项作出决议。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的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管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

公司虽然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是设立时间较短，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 1、对股东权益的保护

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组成的“三会一层”的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制定并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及《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内部规章制度。《公司章程》及各项内部管理制度从制度层面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

公司股东大会拥有对公司合并、分立、增资、减资、分红、重大投资等重大事项的决策权。股东大会对于董事会在公司对外投资、资产的收购处置、对外担保等方面拥有明确的授权。董事会对董事长及总经理在日常经营活动也具有具体明确的授权。同时，公司已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信息披露等事项的决策程序、审查内容和

责任等内容。

## 2、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信息披露进行了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进行了规定。公司由董事会秘书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全面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董事会秘书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宜，参加公司所有涉及信息披露的有关会议，及时知晓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有关信息资料，并向投资者披露，同时应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公司应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要求的平台披露信息。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不能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应当在公告中做出相应声明并说明理由。

## 3、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三十四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

股东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规定的，或者决议内容违反本章程规定的，股东有权自决议作出之日起 60 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

《公司章程》第三十五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1% 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 30 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

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章程》第三十六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章程》第三十九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章程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 4、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对于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有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针对关联交易，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于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审批权限进行了规定，关联股东和董事应在股东大会、董事会表决关联事项时回避。

#### 5、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根据《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制度》，制订了《财务管理制度》和《货币资金管理制度》，保障公司资产的安全。根据管理流程和公司的业务特点，制定了《人力资源管理制度》、《生产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涵盖了公司人力资源管理、研发管理、销售管理、物资采购、信息安全、行政管理等生产经营过程和各个具体环节，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的有效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保证了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讨论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提高公

司治理水平，保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同时，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能够预防公司运营过程中的经营风险，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实现经营目标。公司已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合理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将根据自身业务的发展以及新的政策法规的要求，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同时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也会进一步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从事面食系列民族文化主食机械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1-5月营业收入分别为12,006,680.73元、19,161,983.91元和31,934,336.79元，净利润分别为-871,224.40元、2,716,354.85元和4,501,896.44元。董事会认为，公司具有持续经营的能力。

###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四、公司独立运作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不断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与管理，自主、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 **(一) 资产独立**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具备完整的采购、生产、经营及售后服务部门，拥有独立于股东的生产系统、辅助系统和配套设施，公司的部分土地暂时没有取得土地使用权、员工

宿舍和研发中心暂时还没有取得房产证，但是正在积极办理之中，具体情况详见“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四、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一）公司的无形资产情况”及“（四）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除上述外，公司合法拥有与经营有关的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运输工具以及专利权等资产。公司没有以其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

## （二）人员独立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人力资源部，严格遵循《劳动合同法》及国家相关劳动用工规定，制定了有关劳动、人事、工资和社会保障制度，依法签订劳动合同，独立开展人事、招聘、培训、考核等活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命与选聘，均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违反上述规定和超越董事会、股东大会职权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

公司按照《公司法》有关规定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薪。

## （三）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财务人员专司在公司工作，不存在兼职情形。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基本存款账户的开户银行为中国农业银行许昌市分行襄城县支行，开户账号为261101040005746。

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在襄城县国家税务局和地方税务局领取了编号为豫国税襄字 41102569486737X 号的《税务登记证》。经核查公司的纳税申报表、纳税申报表和缴税凭证，公司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并缴纳税款，为独立纳税的合法主体。公司运作规范，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况，也

不存在为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 （四）机构独立

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聘请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组成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同时，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

#### （五）业务独立

公司主要从事食品加工机械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智能鲜湿面条机系列、智能包子机系列、智能馒头机系列、智能揉面机系列、智能和面机系列、智能蒸制系列、数控多功能切菜机系列、智能面制食品生产线系列等食品加工机械设备，产品主要应用于面制食品加工领域。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所有业务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和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经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综上所述，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与股东及其关联单位相互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和生产、供应、销售系统，已形成了核心的竞争力，具有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和独立品牌。

### 五、同业竞争

#### （一）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经营范围为：智能食品机械研发、生产与销售；炊事机械、厨房设备、制冷设备销售及租赁；从事相关产品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目前实际从事的业务为：食品加工机械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智能鲜湿面条机系列、智能包子机系列、智能馒头机系列、智能揉面机系列、智能和面机系

列、智能蒸制系列、数控多功能切菜机系列、智能面制食品生产线系列等食品加工机械设备，产品主要应用于面制食品加工领域。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晓杰及其关系密切的亲属控制、参股的企业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经营业务
王晓杰	本人	河南万杰实业有限公司	97.51%	批发零售：农产品、办公用品、钢材、五金机电；企业管理咨询；室内外装饰装修设计与施工（凭有效资质证经营）
付艳鸽	实际控制人配偶	河南面语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90.00%	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品牌推广、餐饮管理（不含餐饮服务）、室内外装饰设计
付艳鸽	实际控制人配偶	郑州面语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90.00%	餐饮企业管理、酒店管理（不含餐饮服务、住宿）；品牌推广；企业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
付艳鸽	实际控制人配偶	许昌聪明象商贸有限公司	90.00%	钢材、农业机械销售

为解决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问题，公司对河南面语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郑州面语餐饮管理有限公司、许昌聪明象商贸有限公司进行了清理规范，具体情况如下：

### 1、股权转让背景

河南面语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3 月 26 日，注册资本 100 万元（目前实收资本 0 万元），经营范围为：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品牌推广、餐饮管理（不含餐饮服务）、室内外装饰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关联方付艳鸽原持有其 90% 的股权。

郑州面语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6 月 4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目前实收资本为 0 万元），经营范围为：餐饮企业管理、酒店管理（不含餐饮服务、住宿）；品牌推广；企业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关联方付艳鸽原持有其 90% 的股权。

许昌聪明象商贸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6 月 5 日，注册资本 300 万元（目前实收资本为 300 万元），经营范围为：钢材、农业机械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关联方付艳鸽原持有其 90% 的股权。

2014 年当时设立郑州面语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和河南面语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主要考虑到公司从事食品加工机械制造业务，因此关联方设立食品餐饮企业可以为公司的产品应用提供一个展示和体验的渠道。

2015 年 5 月，公司决定申请申请新三板挂牌工作，因此对公司及其关联方进行清理规范。由于上述 3 家公司原来均为公司关联方付艳鸽控制的企业，郑州面语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和河南面语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一直未开展具体经营业务，许昌聪明象商贸有限公司与公司存在关联交易情形；因此，为避免未来潜在的同业竞争和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关联方决定将上述 3 家公司的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 2、股权转让过程

2015 年 5 月 21 日，河南面语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付艳鸽将其持有的 90%股权转让给马晓钢，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由于河南面语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股东尚未出资，公司也未开展具体经营业务，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净资产为 -2.63 万元，因此实际转让对价以净资产为基础确定为 1 元。上述股权转让的受让方马晓钢与万杰智能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由于上述股权转让对价为 1 元，相关股权转让无需缴税。

2015 年 5 月 21 日，郑州面语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付艳鸽将其持有的 90%股权转让给马晓钢，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由于郑州面语餐饮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尚未出资，公司也未开展具体经营业务，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净资产为 -2.07 万元，因此实际转让对价以净资产为基础确定为 1 元。上述股权转让的受让方马晓钢与万杰智能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由于上述股权转让对价为 1 元，相关股权转让无需缴税。

2015 年 6 月 12 日，许昌聪明象商贸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付艳鸽将其持有的 70%股权（对应的出资额为 210 万元）以 210 万元转让给王伟伟，将其持有的 20% 股权（对应的出资额为 60 万元）以 60 万元转让给贾东豪，同意股东王军杰将其持有的 10%股权（对应的出资额 30 万元）以 30 万元转让给贾东豪，上述转让双方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上述股权转让的受让方王伟伟、贾东豪与万杰智能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由于上述股权转让以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的净资产 297.32 万元为定价依据，确定按对应的出资额作为转让

价格，相关股权转让无需缴税。

3、2015年9月，公司收购河南面语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和郑州面语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

马晓钢受让河南面语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和郑州面语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后，原计划从事面食餐饮经营业务，经过几个月的市场考察后考虑到经营风险较大决定放弃。

而公司方面于2015年8月聘请了北京先行营销咨询有限公司提供整体营销策划方案，确定了公司紧密贴近用户终端，大力开拓与食品餐饮连锁店合作发展的路径，并决定以餐饮特许授权经营的方式推广主导产品的销售，并决定以“面语”作为品牌进行重点推广。有鉴于此，考虑到郑州是公司重要的区域营销市场，公司将原转让的河南面语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和郑州面语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收购进来，通过打造“面语”品牌来提升公司的品牌知名度。

在此背景下，2015年8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以1元的价格受让马晓钢持有的河南面语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90%股权；同意以1元的价格受让王军伟持有的河南面语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10%股权。同意以1元的价格受让马晓钢持有的郑州面语餐饮管理有限公司90%股权；同意以1元的价格受让王军伟持有的郑州面语餐饮管理有限公司10%股权。转让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并于2015年9月9日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上述股权转让后，河南面语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和郑州面语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系密切的亲属投资控制的其他企业均不存在与公司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了避免与公司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万杰实业、实际控制人王晓杰分别于2015年7月15日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现时或将来均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公司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同

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委派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以避免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现实或可能的同业竞争。

## 六、公司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 （一）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但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均已收回。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 公司财务与会计信息”之“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部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 （二）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采取的具体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后，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已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中规定了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认定、关联交易定价应遵循的原则，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审批权限和召集、表决程序，明确规定了关联方回避制度及相关决策未能有效执行的救济措施，可以有效保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关于杜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行为的相关规定，且公司专门制定了《防范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

公司控股股东万杰实业、实际控制人王晓杰分别于 2015 年 7 月 15 日出具了《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以后不会发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形。

## 七、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公司任职	持股数量(股)		合计持股比例 (%)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1	王晓杰	董事长、总经理	2,130,000	37,931,170	63.2878
2	崔硕旗	董事	450,000	-	0.7109
3	张军锋	董事	400,000	-	0.6319
4	吴超峰	董事	550,000	-	0.8689
5	张真真	董事	220,000	-	0.3476
6	张娟娟	监事	200,000	-	0.3160
7	武晓鸽	监事	200,000	-	0.3160
8	刘志军	监事	300,000	-	0.4739
9	王晓蕊	董事会秘书	300,000	-	0.4739
10	赵磊刚	副总经理	300,000	-	0.4739
11	李书阳	副总经理	300,000	-	0.4739
12	邵艳宾	副总经理	-	-	-
13	李湘波	财务总监	350,000	-	0.5529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署的协议和承诺

公司已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并与核

心技术人员签订了《保密合同》，对涉及的保密事项、保密期限、保密范围、竞业禁止、违约救济等进行了明确的约定。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它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除此之外，未签订其他协议和承诺。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职位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与公司关系
王晓杰	董事长、总经理	河南万杰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公司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有在其他企业担任职务的情形。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在公司任职	所投资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是否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或其他利益冲突的情况
王晓杰	董事长、总经理	河南万杰实业有限公司	5,300	97.5094	否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管理人员无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对外投资。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14 年度从公司领取薪酬的情况如下：

姓名	任职情况	2014 年度薪酬(元)	备注
王晓杰	董事长、总经理	39,202.00	公司领薪
吴超峰	董事、研究所所长	36,880.00	公司领薪

崔硕旗	董事	36,935.00	公司领薪
张军锋	董事、总工程师	36,742.00	公司领薪
张真真	董事	29,957.00	公司领薪
武晓鸽	监事	31,007.00	公司领薪
刘志军	监事会主席	33,354.00	公司领薪
张娟娟	职工监事	29,326.00	公司领薪
王晓蕊	董事会秘书	30,841.00	公司领薪
李湘波	财务总监	9,967.00	公司领薪
赵磊刚	副总经理	36,866.00	公司领薪
李书阳	副总经理	36,024.00	公司领薪

除上述收入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公司及其关联企业享受其他待遇和退休金计划。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也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情形。报告期内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个人不存在到期未清偿的数额较大债务、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作了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

已查询中国人民银行征信系统并取得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信用报告，未发现异常情况。

##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由于公司股东人数较少，未设立董事会和监事会，仅设一名执行董

事和一名监事。2009年9月10日至2015年3月30日期间，王晓杰一直担任公司的执行董事。2010年1月17日至2015年3月30日期间，王金安担任监事。

万杰机械于2015年3月30日召开股东会，选举王晓杰、吴超峰、李湘波、崔硕旗和王晓蕊为公司董事；选举刘志军、武晓鸽、张真真为公司监事。

公司于2015年6月26日召开创立大会及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王晓杰、吴超峰、张真真、崔硕旗和张军锋为公司董事；选举刘志军、武晓鸽为监事；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张娟娟为职工监事。2015年6月2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王晓杰为公司总经理，聘任李书阳、邵艳宾、赵磊刚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李湘波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王晓蕊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任职	董事	监事	高管
有限公司阶段  (2010.1.17-2015.3.30)	王晓杰（执行董事）	王金安	总经理：王晓杰
有限公司阶段  (2015.3.30-2015.6.26)	王晓杰（董事长） 吴超峰 李湘波 崔硕旗 王晓蕊	刘志军（监事会主席） 武晓鸽 张真真	总经理：王晓杰 副总：李书阳、邵艳宾、赵磊刚 董事长助理：王晓蕊 财务总监：李湘波
股份公司阶段  (2015.6.26-至今)	王晓杰（董事长） 吴超峰 张真真 崔硕旗 张军锋	刘志军（监事会主席） 武晓鸽 张娟娟	总经理：王晓杰 副总：李书阳、邵艳宾、赵磊刚 董事会秘书：王晓蕊 财务总监：李湘波

最近两年，因引入外部投资者、股份公司设立、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等原因引起的董事、监事和高管的变化并没有给公司的经营管理造成实质性影响。万杰机械整体变更为万杰智能后，公司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三会”制度，形成了以王晓杰为董事长的公司董事会和王晓杰为总经理的日常经营管理班子，董事、监事和高管团队任职后，公司经营稳健、业务发展良好，充分体现了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

员团队的经营管理能力以及在管理上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化系为加强公司的治理水平，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第四节 公司财务与会计信息

###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56,434,477.33	49,523,130.58	12,113,889.69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12,501,906.08	4,243,545.72	2,660,270.28
预付款项	1,470,785.03	3,596,127.17	7,639,476.00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2,172,256.80	18,714,513.66	27,148,343.34
存货	22,198,436.10	17,948,699.39	5,527,942.0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160,360.43	-
<b>流动资产合计</b>	<b>94,777,861.34</b>	<b>94,186,376.95</b>	<b>55,089,921.36</b>
<b>非流动资产：</b>			
长期股权投资	22,378,713.26	21,941,479.17	-
固定资产	60,675,230.89	53,224,476.91	4,042,172.60
在建工程	42,800.63	8,306,547.01	41,805,931.53
无形资产	6,274,156.07	6,296,217.71	6,188,504.68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4,580.63	164,822.62	342,916.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711,900.00	711,900.00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90,307,381.48</b>	<b>90,645,443.42</b>	<b>52,379,525.66</b>
<b>资产总计</b>	<b>185,085,242.82</b>	<b>184,831,820.37</b>	<b>107,469,447.02</b>
<b>负债和股东权益</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63,000,000.00	61,000,000.00	47,250,000.00
应付票据	40,000,000.00	50,500,000.00	10,000,000.00
应付账款	13,679,391.04	5,555,658.64	3,339,469.63
预收款项	1,251,438.40	7,861,816.80	9,709,996.30
应付职工薪酬	1,150,644.00	693,287.26	183,828.58
应交税费	1,359,167.12	437,742.26	62,036.89
应付利息	78,972.09	-	-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383,805.84	148,644.74	316,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67,856.21	1,539,123.11	-
其他流动负债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123,871,274.70</b>	<b>127,736,272.81</b>	<b>70,861,331.40</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
长期应付款	1,275,190.72	1,724,251.71	-
专项应付款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2,410.49	46,825.38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387,601.21</b>	<b>1,771,077.09</b>	<b>-</b>
<b>负债合计</b>	<b>125,258,875.91</b>	<b>129,507,349.90</b>	<b>70,861,331.40</b>
<b>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55,000,000.00	55,000,000.00	39,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盈余公积	32,447.05	32,447.05	-
未分配利润	4,793,919.86	292,023.42	-2,391,884.38
<b>股东权益合计</b>	<b>59,826,366.91</b>	<b>55,324,470.47</b>	<b>36,608,115.62</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185,085,242.82</b>	<b>184,831,820.37</b>	<b>107,469,447.02</b>

## (二) 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31,934,336.79</b>	<b>19,161,983.91</b>	<b>12,006,680.73</b>
减: 营业成本	20,488,570.14	10,902,483.44	7,813,316.25
营业税金及附加	63,386.89	38,776.68	30,859.66
销售费用	1,763,461.26	1,411,182.96	860,451.77
管理费用	2,806,891.85	3,044,170.07	1,953,375.22
财务费用	2,513,140.84	4,668,451.75	1,164,770.38
资产减值损失	-137,942.05	-1,696,753.54	1,457,333.10
加: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	-	-
投资收益	437,234.09	312,169.17	-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投资收益	437,234.09	312,169.17	-
<b>二、营业利润</b>	<b>4,874,061.95</b>	<b>1,105,841.72</b>	<b>-1,273,425.65</b>
加: 营业外收入	400,085.33	2,026,081.78	309,800.19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 营业外支出	48,253.35	2,016.01	20,271.97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8,253.34	-	-
<b>三、利润总额</b>	<b>5,225,893.93</b>	<b>3,129,907.49</b>	<b>-983,897.43</b>
减: 所得税费用	723,997.49	413,552.64	-112,673.03
<b>四、净利润</b>	<b>4,501,896.44</b>	<b>2,716,354.85</b>	<b>-871,224.40</b>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b>	<b>-</b>	<b>-</b>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4,501,896.44</b>	<b>2,716,354.85</b>	<b>-871,224.40</b>

##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434,039.41	18,883,060.54	21,579,078.2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151,617.82	54,301,708.22	4,589,857.4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1,585,657.23</b>	<b>73,184,768.76</b>	<b>26,168,935.70</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947,146.16	18,764,146.81	7,395,865.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30,860.56	2,229,653.17	1,950,754.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9,470.66	552,383.95	462,217.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27,419.55	40,576,181.50	16,735,381.58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4,244,896.93</b>	<b>62,122,365.43</b>	<b>26,544,219.11</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7,340,760.30</b>	<b>11,062,403.33</b>	<b>-375,283.41</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b>	<b>-</b>	<b>-</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它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7,351.18	18,068,333.06	37,507,283.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0,4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77,351.18</b>	<b>38,468,333.06</b>	<b>37,507,283.4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77,351.18</b>	<b>-38,468,333.06</b>	<b>-37,507,283.4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6,0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274,227.55	65,510,374.82	42,4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9,416.65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4,943,644.20</b>	<b>81,510,374.82</b>	<b>42,4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885,000.00	48,497,000.00	5,1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10,592.19	4,698,204.20	2,365,028.1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4,495,592.19</b>	<b>53,195,204.20</b>	<b>7,515,028.13</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48,052.01</b>	<b>28,315,170.62</b>	<b>34,884,971.87</b>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14.38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411,346.75	909,240.89	-2,997,594.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23,130.58	2,113,889.69	5,111,484.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434,477.33	3,023,130.58	2,113,889.69

##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2015年1-5月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或股东）权益							所有者（或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5,000,000.00				32,447.05		292,023.42	55,324,470.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5,000,000.00				32,447.05		292,023.42	55,324,470.4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4,501,896.44	4,501,896.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01,896.44	4,501,896.44
（二）所有者投入和资本减少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或股东）权益								所有者（或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b>55,000,000.00</b>				<b>32,447.05</b>		<b>4,793,919.86</b>		<b>59,826,366.91</b>

## 2、2014年度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或股东）权益							所有者（或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9,000,000.00						-2,391,884.38	36,608,115.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9,000,000.00						-2,391,884.38	36,608,115.6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6,000,000.00				32,447.05		2,683,907.80	18,716,354.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16,354.85	2,716,354.85
（二）所有者投入和资本减少	16,000,000.00							16,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6,000,000.00							16,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2,447.05		-32,447.05	
1. 提取盈余公积					32,447.05		-32,447.0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或股东）权益								所有者（或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b>55,000,000.00</b>				<b>32,447.05</b>		<b>292,023.42</b>		<b>55,324,470.47</b>

## 3、2013年度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或股东）权益							所有者（或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9,000,000.00						-1,520,659.98	37,479,340.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9,000,000.00						-1,520,659.98	37,479,340.0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871,224.40	-871,224.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871,224.40	-871,224.40
（二）所有者投入和资本减少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或股东）权益								所有者（或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b>39,000,000.00</b>						<b>-2,391,884.38</b>		<b>36,608,115.62</b>

##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瑞华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5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 1-5 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瑞华审字 [2015]3111001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并发表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河南万杰食品机械有限公司 2015 年 5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 1-5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和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一）财务报表编制的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本资产负债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无应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会计期间

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二）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三）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五）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六）金融工具

在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主要为应收账款，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 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等。

###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

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

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 (七)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

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①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	存在控制关系的法人及自然人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3	涉及国家军事单位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较低的信用风险特征

②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不计提坏账准备

a.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3	3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 b.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说明

其他计提方法说明：本公司与关联方的应收款项以及涉及国家军事单位的应收款项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但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回收困难的应收款项，应根据其不能收回的可能性提取坏账准备。

####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非重大的但依据公司收集的信息证明该债务人已经出现资不抵债、濒临破产、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形影响该债务人正常履行信用义务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按照应收款项余额百分比法计提，计提的比例视预期不可收回的比例确定。

###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八）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周转材料、库存商品等。

###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

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 （九）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

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3）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 (十) 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	2.38-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5	5	6.33-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0	5	9.50-11.88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十四）长期资产减值”。

###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十一)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十四）长期资产减值”。

## (十二)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 (十三) 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

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十四）长期资产减值”。

## (十四)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十五) 职工薪酬

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

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 （十六）收入

###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 2、提供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 3、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十七）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十八）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

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十九）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 1、租赁的归类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 2、坏账准备计提

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 3、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

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 4、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 5、折旧和摊销

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 6、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 7、所得税

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项目	2015.05.31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总计（万元）	18,508.52	18,483.18	10,746.94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982.64	5,532.45	3,660.8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982.64	5,532.45	3,660.81
每股净资产（元/股）	1.09	1.01	0.9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09	1.01	0.94
资产负债率（以母公司报表为基础）（%）	67.68	70.07	65.94
流动比率（倍）	0.77	0.74	0.78
速动比率（倍）	0.57	0.57	0.59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193.43	1,916.20	1,200.67
净利润（万元）	450.19	271.64	-87.1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50.19	271.64	-87.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14.28	99.59	-111.7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14.28	99.59	-111.73
毛利率（%）	35.84	43.10	34.93
净资产收益率（%）	7.82	5.91	-2.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7.20	2.17	-3.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5	-0.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5	-0.0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73	5.17	5.08

存货周转率(次)	1.02	0.93	1.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734.08	1,106.24	-37.5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2	0.20	-0.01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流动负债

(3)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4) 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期末股份总数

(5)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6)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份总数

(8)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9) 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方式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_0/(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0) 每股收益的计算方式

基本每股收益= $P_0/(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稀释每股收益= $P_1/(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_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上表中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系按照《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要求进行计算而得。

## (一) 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5.05.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比率(倍)	0.77	0.74	0.78
速动比率(倍)	0.57	0.57	0.59

资产负债率（%）	67.68	70.07	65.94
----------	-------	-------	-------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基本稳定，且相对较低，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短期借款、应付票据规模较大，且报告期公司投入部分资金用于厂房建设及长期股权投资，相应降低了短期偿债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基本保持在 67%左右，总体稳定，负债规模相对较大，主要是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规模快速增长，需要较多的流动资金，同时公司还投入部分资金用于厂房、生产线建设，而公司筹资渠道单一，主要依赖银行借款渠道，因此负债水平较高。未来，公司将根据经营需要增加股权性融资，以促进财务的稳健性，降低财务风险。

## （二）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	2013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73	5.17	5.08
存货周转率（次）	1.02	0.93	1.71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产品在市场上认可程度的提高，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需求也不断增加，公司产销两旺，同时，公司部分销售采用预收货款方式，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总体呈增长趋势。

其中，2014 年公司存货周转率较上年有所下降，主要是 2014 年 10 月公司接到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订单，合同金额 2,094.09 万元，为保证该批产品的及时生产，2014 年四季度公司进行较大金额原材料的储备，期末原材料、在产品等存货较 2013 年末大幅增长。

## 六、盈利能力分析

### （一）营业收入及毛利的主要构成、变化趋势及原因

#### 1、营业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主营业务收入	3,186.26	99.78	1,898.71	99.09	1,200.27	99.97
其他业务收入	7.18	0.22	17.49	0.91	0.40	0.03
<b>合计</b>	<b>3,193.43</b>	<b>100</b>	<b>1,916.20</b>	<b>100</b>	<b>1,200.67</b>	<b>100</b>

公司主营业务近两年及一期未发生重大变化，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均在 99%以上。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废金属销售收入。

### (1) 主营业务收入产品构成

公司主要产品收入构成如下：

产品收入构成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智能鲜湿面条机系列	54.69	1.72	75.57	3.98	19.23	1.60
智能包子机系列	75.78	2.38	144.96	7.63	82.74	6.89
智能馒头机系列	379.59	11.91	487.81	25.69	392.62	32.71
智能揉面机系列	82.85	2.60	117.18	6.17	86.73	7.23
智能和面机系列	1,383.86	43.43	128.87	6.79	85.86	7.15
智能蒸制系列	489.41	15.36	444.67	23.42	221.39	18.45
数控多功能切菜机系列	141.74	4.45	3.72	0.20	2.39	0.20
智能面制食品生产线系列	549.00	17.23	495.92	26.12	276.84	23.06
其它	29.32	0.92	-	-	32.47	2.71
<b>合计</b>	<b>3,186.26</b>	<b>100</b>	<b>1,898.70</b>	<b>100</b>	<b>1,200.27</b>	<b>100</b>

公司主要产品为面制食品加工机械设备，销售对象包括各类面制食品加工企业，企事业单位、党政军机关、学校等单位的食堂，各宾馆、饭店、超市等。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快速增长，尤其是2015年1-5月公司销售规模大幅增加，主要原因包括：

一、报告期内公司产能增加较大。2013年公司开始大量投入资金进行厂房建设和设备投资，上述厂房和设备2014年度陆续建成并投产。截止2014年末，公司固定资产为5,322.45万元，较2013年末增加了4,918.23万元。随着公司厂房和设备的陆续建成并投产，公司产能幅度增加较大。

二、随着公司新产品的陆续开发并推向市场，产品的客户认可度不断提升，销售

因此大幅增加。2012年以前，公司主要从事传统面食机械的生产、销售。从2012年开始，公司决定进行战略转型，重点开发适合现代人生活要求的智能面食机械系列产品。由于该类产品智能化程度高，很大程度的替代了传统同类产品的人工操作，一经推向市场就广受欢迎。随着公司产品的市场认可度不断提高和公司产能的大幅提升，公司销售大幅增加，尤其是2015年1-5月，其销售额达到3,186.26万元，较2014年全年还增加了67.81%。

三、随着公司研发实力、生产能力和管理能力的不断提升，并经过不懈努力，公司2014年度被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确定为合格供应商，并于同年10月与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签署了供货协议，合同金额达到2,094.09万元。该合同从2014年11月开始组织生产，并按照约定从2015年3月开始分批交货。2015年1-5月，公司共对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实现销售收入1,216.93万元，占同期销售额的38.11%。

总体而言，随着公司市场的大力开拓、品牌知名度的不断提升和产品质量性能的持续优化，公司开始进入营业收入快速增长阶段。

公司与重大客户的关系日趋成熟和稳定，重大客户的销售具有可持续性，2015年7月，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再次与公司签署了供货协议，合同金额1,519.20万元。同时，公司也大力开拓其他方面的集团客户，通过客户、市场、渠道的多样性以降低企业对单一客户的依赖和经营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财务核算，不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形。

## (2) 主营业务收入区域构成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照销售区域构成如下：

销售区域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东北	27.30	0.86	4.36	0.23	1.30	0.11
华北	1,414.61	44.40	312.54	16.46	347.19	28.93
华东	967.59	30.37	690.32	36.36	214.15	17.84
华南	36.10	1.13	2.14	0.11	-	-
华中	654.21	20.53	785.50	41.37	602.27	50.18
西北	80.77	2.53	90.12	4.75	27.43	2.29

西南	5.68	0.18	13.72	0.72	7.93	0.66
合计	<b>3,186.25</b>	<b>100</b>	<b>1,898.70</b>	<b>100</b>	<b>1,200.27</b>	<b>1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华北、华中和华东。

### (3) 前五名客户情况

公司的客户主要为面制食品加工行业的企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前五名客户中占有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三名客户销售收入及其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万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2015 年 1-5 月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	1,216.93	38.11
	河北享味园食品有限公司	150.00	4.70
	郑宏林	113.52	3.55
	刘向东	108.88	3.41
	汇润设备租赁（北京）有限公司	96.97	3.04
	<b>合计</b>	<b>1,686.29</b>	<b>52.81</b>
2014 年度	山东亨源面粉有限公司	129.06	6.74
	三门峡灵宝为民实业有限公司	93.83	4.90
	临沂市乐丰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85.98	4.49
	中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9.49	4.15
	刘向东	65.60	3.42
	<b>合计</b>	<b>453.96</b>	<b>23.69</b>
2013 年度	石家庄家家惠大众厨房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158.29	13.18
	山东荣元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63.08	5.25
	河南伟石实业有限公司	45.64	3.80
	周口市长胜食品机械五金机电商行	40.76	3.39
	宏春源机械经销处	37.06	3.09
	<b>合计</b>	<b>344.82</b>	<b>28.72</b>

注：同一控制下企业按照合并口径计算销售额。

### (4) 报告期内，公司对个人客户的销售及占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个人客户	979.53	30.74	724.97	38.18	380.61	31.71

公司个人客户主要是一些从事餐饮行业的个体工商户，公司销售给个人客户的产  
品主要为包子机、馒头机、和面机等产品。

#### (5)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销售及占同期营业收入比重如下：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现金销售	545.58	17.08	1,290.80	67.36	762.14	63.48

公司存在现金销售主要是两方面原因：一是有些个体工商户采购设备，价值在几千元左右，由于总体金额不大，通常倾向于以现金支付；二是部分客户在签订订单后预付部分款项，等设备送到安装调试完成后尾款就直接以现金方式支付让业务员带回公司。

### 2、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原材料	1,706.26	83.28	891.50	81.77	632.12	80.90
人工成本	209.78	10.24	115.26	10.57	90.08	11.53
制造费用	132.82	6.48	83.48	7.66	59.13	7.57
合计	2,048.86	100	1,090.25	100	781.33	100

公司营业成本主要为原材料，包括不锈钢、电机等，报告期内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均达到80%以上。

### 3、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毛利率情况如下：

类别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主营业务毛利率(%)	35.74	42.58	34.90

综合毛利率 (%)	35.84	43.10	34.93
-----------	-------	-------	-------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与综合毛利率总体一致，呈波动变化趋势，其中：

2014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较 2013 年度上升 7.68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一）2014 年度钢材平均采购价格较 2013 年度下降了 5.91%，钢材占公司产品成本的比例为 38.52%；（二）公司各系列产品之间由于在技术成熟度、成本控制水平、定价等方面存在差异而导致毛利率水平有不同。2014 年智能面制食品生产线系列和智能蒸制系列产品的销售额增长较大，销售占比从 2013 年的 41.51% 上升至 2014 年的 49.54%，而该部分产品系近年来陆续开发的新产品，其产品毛利率远高于传统产品；（三）随着生产规模的扩大，公司成本控制逐步成熟稳定，单位人工成本有所下降，2014 年人工成本占总成本的比例从 2013 年的 11.53% 下降至 7.29%。

2015 年 1-5 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较 2014 年度下降了 6.84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2015 年 1-5 月销售收入中军品销售额为 1,216.93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达到 38.19%。由于军品的销售费用很低，其运输也由客户负责，因此产品定价相对同类型、类似规格的民品相比，价格低 10-20% 左右，因此使整体毛利率有所下降。

## （二）主要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及其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如下：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 比例 (%)	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 比例 (%)	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 比例 (%)
销售费用	176.35	5.52	141.12	7.36	86.05	7.17
管理费用	280.69	8.79	304.42	15.89	195.34	16.27
财务费用	251.31	7.87	466.85	24.36	116.48	9.70
合计	<b>708.35</b>	<b>22.18</b>	<b>912.38</b>	<b>47.61</b>	<b>397.86</b>	<b>33.14</b>
营业收入	3,193.43		1,916.20		1,200.67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快速发展，营业收入逐年增长，期间费用总额也相应增长。最近一期，随着规模效应的逐步显现，期间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有较大下降。

###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明细及占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工资	87.53	49.64	66.89	47.40	34.11	39.64
包装费	29.26	16.59	-	-	-	-
运输费	18.79	10.66	5.33	3.77	19.07	22.16
差旅交通费	10.57	5.99	8.62	6.11	9.18	10.66
投标服务费	10.47	5.94	-	-	-	-
广告宣传费	10.02	5.68	38.78	27.48	13.45	15.63
折旧	6.65	3.77	16.30	11.55	6.79	7.89
其他	2.13	1.21	1.92	1.36	0.35	0.40
办公费	0.67	0.38	1.57	1.11	0.83	0.97
业务招待费	0.25	0.14	1.71	1.21	2.27	2.64
<b>合计</b>	<b>176.35</b>	<b>100</b>	<b>141.12</b>	<b>100</b>	<b>86.05</b>	<b>100</b>

公司销售费用以销售人员薪酬、包装费、运输费、广告宣传费为主。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呈平稳增长，与营业收入的变化趋势一致。2015年1-5月，由于当期销售收入大幅增加，随着规模效益的显现，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有较大下降。

##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明细及其占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研发费用	132.90	47.35	124.32	40.84	76.01	38.91
职工薪酬及福利费	49.44	17.61	50.89	16.72	47.34	24.24
办公及其他费用	25.44	9.06	0.59	0.19	32.78	16.78
折旧	33.63	11.98	61.11	20.07	10.23	5.24
税金	22.26	7.93	43.06	14.15	3.24	1.66
无形资产摊销	7.93	2.83	14.07	4.62	12.93	6.62
中介服务费	5.43	1.93	-	-	3.99	2.04
租赁费	3.55	1.27	8.53	2.80	8.53	4.37
业务招待费	0.11	0.04	1.86	0.61	0.28	0.14
<b>合计</b>	<b>280.69</b>	<b>100</b>	<b>304.42</b>	<b>100</b>	<b>195.34</b>	<b>100</b>

公司管理费用以研发费用、管理人员薪酬、办公、折旧费等为主。报告期内，公司

管理费用呈平稳增长，与营业收入的变化趋势一致。2015年1-5月，由于当期销售收入大幅增加，随着规模效益的显现，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有较大下降。

###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支出	261.06	469.82	126.85
减：利息收入	25.56	3.55	11.34
汇兑损失	0.01	-	-
手续费及其他	15.80	0.58	0.96
合计	<b>251.31</b>	<b>466.85</b>	<b>116.48</b>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系利息支出。

### (三) 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3.72	31.22	-
合计	<b>43.72</b>	<b>31.22</b>	-

报告期内，公司的投资收益为所持襄城县颍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40%股权按权益法核算所形成的投资收益。

### (四)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8,253.35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档，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0,000.00	777,100.00	309,80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1,229,310.00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收外收入和支出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5.33	17,655.77	-20,271.78
小计	351,831.98	2,024,065.77	289,528.22
所得税影响额	-7,238.00	303,609.87	43,429.23
<b>非经常性损益合计</b>	<b>359,069.98</b>	<b>1,720,455.90</b>	<b>246,098.99</b>
净利润	4,501,896.44	2,716,354.85	-871,224.40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4,142,826.46	995,898.95	-1,117,323.39
<b>非经常性损益占公司净利润的比例</b>	<b>7.98%</b>	<b>63.34%</b>	<b>-28.25%</b>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是政府补助。随着公司盈利能力的增强，非经常性损益占公司净利润的比重大幅降低。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收到及计入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2015 年 1-5 月		
	项目	金额	依据
1	许昌市市长质量奖	400,000.00	《许昌市人民政府关于表彰 2014 年度许昌市市长质量奖获奖单位的通报》许政〔2015〕11 号
<b>合计</b>		<b>400,000.00</b>	-
序号	2014 年度		
	项目	金额	依据
1	许昌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款	600,000.00	《关于拨付 2014 年许昌市科技计划项目经费的通知》许科字〔2014〕111 号
2	许昌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研发补助	100,000.00	《许昌市人民政府关于科技创新奖励的决定》许政〔2014〕31 号
3	科技局奖金	50,000.00	《许昌市人民政府关于科技创新奖励的决定》许政〔2014〕31 号
4	襄城县科技局奖励资金	27,100.00	《襄城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襄城县加强自主创新体系建设鼓励发明创造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奖励办法的通知》〔2011〕40 号
<b>合计</b>		<b>777,100.00</b>	-
序号	2013 年度		

	项目	金额	依据
1	县长质量奖奖金	50,000.00	《襄城县人民政府关于表彰 2013 年度襄城县县长质量奖获奖单位的通报》襄政<2014>11 号
2	科技局研发项目奖励	45,500.00	《关于下达襄城县 2013 年度专利转化项目的通知》襄科<2013>12 号
3	科技局研发项目奖励	40,000.00	《关于下达襄城县 2013 年度科技发展计划项目的通知》襄科<2013>10 号
4	科技项目开发奖	30,000.00	《襄城县科教局关于下达襄城县 2012 年度科技发展计划项目的通知》襄教科<2013>8 号
5	襄城县会计委派管理中心专利及创新奖	24,300.00	《襄城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襄城县加强自主创新体系建设鼓励发明创造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奖励办法的通知》<2011>40 号
6	科技局科技进步奖奖金	20,000.00	《许昌市人民政府关于表彰 2012 年度许昌市科学技术进步奖的决定》许政<2013>15 号
7	产品研发补助	100,000.00	《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科技厅关于下达 2013 年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资金项目经费预算的通知》豫财教<2013>113 号
合计		309,800.00	-

## （五）主要税收政策及适用的税率情况

### 1、公司执行的主要税收政策及适用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及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5%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 2、公司适用的税收优惠政策

#### （1）所得税

根据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河南省地方税务局文件《关于认定河南省 2013 年度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豫科[2013]205 号），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23 日获得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

河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341000102，有效期三年。

因此，2013年—2015年度公司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所得税优惠金额如下：

税收优惠	单位：万元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所得税	71.82	18.86	11.05

## 七、财务状况分析

### (一) 资产

除非特别指出，以下分析之期初指2014年12月31日，期末指2015年5月31日，本期指2015年1-5月，上年指2014全年。

#### 1、资产构成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流动资产	9,477.79	51.21	9,418.64	50.96	5,508.99	51.26
非流动资产	9,030.74	48.79	9,064.54	49.04	5,237.95	48.74
资产总计	<b>18,508.53</b>	<b>100</b>	<b>18,483.18</b>	<b>100</b>	<b>10,746.94</b>	<b>100</b>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结构基本稳定，其中：

2014年末流动资产较2013年末大幅增加的主要部分是货币资金和存货增加。一是公司经营业绩转亏为盈，货款回收良好，现金流动改善，原材料等存货增加，二是2014年内收到股东增资款。

2014年末非流动资产较2013年末增加的主要部分是固定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增加，其中固定资产增加主要是在建工程结转，长期股权投资系公司参股襄城县颍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并获取投资收益形成。

#### 2、流动资产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货币资金	5,643.45	59.54	4,952.31	52.58	1,211.39	21.99
应收账款	1,250.19	13.19	424.35	4.51	266.03	4.83
预付账款	147.08	1.55	359.61	3.82	763.95	13.87
其他应收款	217.23	2.29	1,871.45	19.87	2714.83	49.28
存货	2,219.84	23.42	1,794.87	19.06	552.79	10.03
其他流动资产	-	-	16.04	0.17	-	-
<b>流动资产合计</b>	<b>9,477.79</b>	<b>100</b>	<b>9,418.63</b>	<b>100</b>	<b>5,508.99</b>	<b>100</b>

公司 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和存货构成。2015 年 5 月末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构成。流动资产结构改变的主因系生产经营改善，货币资金、存货增加较快，同时规范和清理了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

###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库存现金	8.76	0.16	87.35	1.76	7.67	0.63
银行存款	2,034.68	36.05	214.97	4.34	203.72	16.82
其他货币资金	3,600.00	63.79	4,650.00	93.90	1,000.00	82.55
<b>合计</b>	<b>5,643.44</b>	<b>100</b>	<b>4,952.32</b>	<b>100</b>	<b>1,211.39</b>	<b>100</b>

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其中，2014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较 2013 年末大幅增加，一方面是该年度股东进行了增资，共收到增资款 1,600 万元，另一方面，该年度公司票据融资增加较大。

### (2) 应收票据

本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405.00 万元，系公司收到客户的、并背书转让给供应商的未到最后贴现期银行承兑汇票。

### (3) 应收账款

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5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占同期流动资产比

重分别为 4.83%、4.51 和 13.19%。公司销售部分采取预收货款方式，销售模式决定了公司应收账款金额相对较小。

### ①应收账款按类别分类

2015 年 5 月 31 日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b>1,264.95</b>	<b>100</b>	<b>14.76</b>	<b>1.17</b>
组合一：按照账龄法计提的应收款项	469.38	37.11	14.76	3.15
组合二：应收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	-	-	-
组合三：涉及国家军事单位的应收款项	795.58	62.89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b>1,264.95</b>	<b>100</b>	<b>14.76</b>	<b>1.17</b>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6.39	100	22.04	4.94
组合一：按照账龄法计提的应收款项	446.39	100	22.04	4.94
组合二：应收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	-	-	-
组合三：涉及国家军事单位的应收款项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b>446.39</b>	<b>100</b>	<b>22.04</b>	<b>4.94</b>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计提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b>295.06</b>	<b>100</b>	<b>29.03</b>	<b>9.84</b>
组合一：按照账龄法计提的应收款项	295.06	100	29.03	9.84
组合二：应收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	-	-	-

组合三：涉及国家军事单位的应收款项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b>295.06</b>	<b>100</b>	<b>29.03</b>	<b>9.84</b>

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以及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②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余额 (万元)	坏账准备 (万元)	余额 (万元)	坏账准备 (万元)	余额 (万元)	坏账准备 (万元)
1年以内	459.69	13.79	322.90	9.69	173.16	5.19
1-2年	9.66	0.97	123.49	12.35	87.00	8.70
2-3年	0.03	0.01	-	-	7.71	1.54
3-4年	-	-	-	-	27.18	13.59
合计	<b>469.38</b>	<b>14.76</b>	<b>446.39</b>	<b>22.04</b>	<b>295.06</b>	<b>29.03</b>

### ③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

项目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万元)	与公司关 联关系	账龄	占应收账 款净额比例 (%)
2015.5.31	中国人民解放军某部	795.58	无	1年以内	63.64
	郭东坡	67.94	无	1年以内	5.43
	刘向东	65.31	无	1年以内	5.22
	郑宏林	53.45	无	1年以内	4.28
	河北华龙农庄面粉有限公司	44.03	无	1年以内	3.52
	合计	<b>1,026.31</b>			<b>82.09</b>
2014.12.31	三门峡灵宝为民实业有限公司	109.78	无	1年以内	25.87
	中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5.10	无	1年以内	15.34
	河南伟硕实业有限公司	53.40	无	1-2年	12.58
	丁汉风	33.99	无	1年以内	8.01
	河南省云阳恒雪实业有限公司	32.50	无	1年以内	7.66
	合计	<b>294.77</b>			<b>25.87</b>
2013.12.31	高威	53.40	无	1年以内	20.07
	河南伟硕实业有限公司	38.00	无	1年以内	14.28

	河南豫冠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31.62	无	1年以内	11.89
	李宏伟	19.00	无	1年以内	7.14
	河南省禹州市豫峰商贸有限公司	18.63	无	1年以内	7.00
	<b>合计</b>	<b>160.65</b>			<b>60.39</b>

公司本期末前五名应收账款总金额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81.13%，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69,219.90 元。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销售比例超过营业收入比例的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 （4）预付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主要系预付工程款、设备款和材料采购款，及部分预付土地款。截止报告期末，公司 90%以上预付款的账龄在一年以内。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项目	往来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占预付帐款总额的比例(%)	年限	性质
2015.5.31	襄城县哨兵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65	4.46	1年以内	材料款
	襄城县鑫森木器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99	10.19	1年以内	材料款
	佛山市南海安广不锈钢制品厂	非关联方	10.32	16.76	1年以内	材料款
	温岭市心舞机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6	7.02	1年以内	材料款
	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	非关联方	6.00	4.08	1年以内	服务费
	<b>合计</b>		<b>62.53</b>	<b>42.51</b>		
2014.12.31	郑州大增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	83.42	1年以内	材料款
	昆山丰德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56	4.33	1年 7.12 万元 1-2 年 8.44 万元	材料款
	东莞市九翼机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0	1.92	1年以内	材料款

2013.12.31	深圳市嘉兰图设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0	1.53	1 年以内	外观设计费
	郑州中汇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4	0.85	1 年以内	代理费
	合计		331.00	92.04		
	许昌聪明象商贸有限公司	其它关联方	300.00	39.27	1 年以内	
	长葛市实达不锈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	26.18	1-2 年	材料款
	许昌县宝利来石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	26.18	1-2 年	材料款
	许昌恒业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85	3.25	1 年以内	设备款
	河南正一钢结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0	2.36	1-2 年	工程款
	合计		742.85	97.24		

报告期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预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无预付关联方款项。

### （5）其他应收款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系客户交易保证金、融资租赁设备保证金、关联方往来占款、获得银行贷款的保证金占用，以及员工出差周转借款和往来款项等。

2013 年和 2014 年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较高，主要是与关联方的往来款及对外拆借款，2015 年 5 月 31 日前公司已将所有关联方往来款及拆借款项收回。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余额 (万元)	坏账准备 (万元)	余额 (万元)	坏账准备 (万元)	余额 (万元)	坏账准备 (万元)
1 年以内（含 1 年）	113.22	3.40	483.90	14.52	40.00	1.20
1-2 年（含 2 年）	86.00	8.60	40.00	4.00	1,800.00	180.00
2-3 年（含 3 年）	-	-	-	-	-	-
合计	199.22	12.00	523.90	18.52	2,896.03	181.20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账面净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

项目	单位名称	金额 (万元)	与公司关 联关系	占其他应收款 比例 (%)	账龄
2015.5.31	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86.00	无	37.52	1-2 年以

	许昌市财信担保有限公司	50.00	无	21.81	1年以内
	仲利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44.00	无	19.20	1年以内
	中国人民解放军某部	20.00	无	8.73	1年以内
	北京军区某部	10.00	无	4.36	1年以内
	合计	<b>210.00</b>		<b>91.61</b>	
2014.12.31	王会军	810.49	有	42.88	1年以内
	许昌聪明象商贸有限公司	520.11	有	27.52	1年以内
	河南瑞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397.00	有	21.01	1年以内
	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86.00	无	4.55	1年以内
	河南保胜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40.00	无	2.12	1-2年
	合计	<b>1,853.60</b>		<b>98.07</b>	
2013.12.31	河南瑞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	有	34.53	1-2年以
	李英杰	800.00	无	27.62	1-2年以
	王晓杰	583.72	有	20.16	1年以内
	许昌聪明象商贸有限公司	300.00	有	10.36	1年以内
	王会军	172.23	有	5.95	1年以内
	合计	<b>2,856.03</b>		<b>98.62</b>	

截至最近一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系客户交易保证金、融资租赁和贷款担保保证金。

#### (6) 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构成存货各部分账面余额如下表所示：（单位：万元）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原材料	851.31	752.33	242.78
在产品	313.67	655.83	85.35
库存商品	1,050.82	383.92	224.66
周转材料	4.05	2.78	-
存货合计	<b>2,219.85</b>	<b>1,794.86</b>	<b>552.79</b>

公司存货主要由钢材等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配件等构成。报告期末，公司存货合计 2,219.84 万元，库存商品约占存货 50%。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不存在减值情况，故不提取跌价准备，因此存货账面价值和账面余额相等。

#### (7) 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是公司待抵扣进项税额。

### 3、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如下：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长期股权投资	2,237.87	24.78	2,194.15	24.21	-	-
固定资产	6,067.52	67.19	5,322.45	58.72	404.22	7.72
在建工程	4.28	0.05	830.65	9.16	4,180.59	79.81
无形资产	627.42	6.95	629.62	6.95	618.85	11.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46	0.25	16.48	0.18	34.29	0.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71.19	0.79	71.19	0.79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9,030.74</b>	<b>100</b>	<b>9,064.54</b>	<b>100</b>	<b>5,237.95</b>	<b>100</b>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的规模有较大增加，特别是 2014 年末较 2013 年末增加了 73.06%，主要原因：一方面是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和购入固定资产增加，另一方面公司对外投资参股襄城县颍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总体而言，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等构成，固定资产结构与公司所处的食品机械制造行业相适应。

#### (1) 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系 2014 年内投资 2,000 万元入股襄城县颍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并获得投资收益。本期末账面价值 2,237.87 万元。

#### (2) 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变化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6,627.62	5,782.40	650.46	
累计折旧	560.10	459.95	246.25	
减值准备	-	-	-	
<b>固定资产净值</b>	<b>6,067.52</b>	<b>5,322.45</b>	<b>404.22</b>	
其中：房屋建筑物	5,366.34	4,604.48	-	

机器设备	520.57	226.87	319.83
运输工具	126.19	81.10	58.10
电子设备	-	-	-
办公设备	54.42	5.78	26.29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增加主要系生产厂房等在建工程结转以及机器设备的增加。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职工宿舍楼	821.45	建筑物所依附的土地正在办理转让手续中
研发车间	136.26	建筑物所依附的土地正在办理转让手续中
试制车间	121.04	建筑物所依附的土地正在办理转让手续中
仓库（390 平方米）	52.07	建筑物所依附的土地正在办理转让手续中
办公楼（老办公楼改建）	187.56	建筑物所依附的土地正在办理转让手续中
<b>合计</b>	<b>1,318.38</b>	

### （3）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在建工程的减少主要为结转为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厂区绿化	-	-	218.73
研发车间	-	-	126.36
试制车间	-	-	112.25
仓库（390 平方米）	-	-	48.29
办公楼（老办公楼改建）	-	-	172.04
制造 B 区检测室	-	-	5.69
厂区大门	-	-	20.68
围墙	-	-	82.71
办公楼	-	-	615.93
制造中心 A 区	-	-	506.55
制造中心 C 区	-	-	418.55
制造中心 B 区	-	-	1,610.04
仓库	-	-	178.32
道路	-	-	64.45

职工宿舍楼	-	828.00	-
自制生产流水线	3.12	2.65	-
普通机床数控改造	1.16	-	-
<b>合计</b>	<b>4.28</b>	<b>830.65</b>	<b>4,180.59</b>

本报告期末，公司在建工程主要包含普通机床数控改造、自制生产流水线两项。

#### (4) 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软件和商标权，报告期内基本保持稳定，减少金额主要是无形资产按期摊销。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一、无形资产原值</b>	<b>664.84</b>	<b>659.12</b>	<b>635.75</b>
土地使用权	631.28	631.28	631.28
软件	30.56	24.84	-
专利	-	-	1.47
商标权	3.00	3.00	3.00
<b>二、累计折旧</b>	<b>37.43</b>	<b>29.49</b>	<b>16.90</b>
土地使用权	31.56	26.30	13.68
软件	3.69	1.14	-
专利			1.47
商标权	2.18	2.05	1.75
<b>三、减值准备</b>	<b>-</b>	<b>-</b>	<b>-</b>
<b>四、无形资产净值</b>	<b>627.42</b>	<b>629.62</b>	<b>618.85</b>
土地使用权	599.71	604.97	617.60
软件	26.88	23.70	-
专利	-	-	-
商标权	0.83	0.95	1.25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况。

####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末，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6.76	4.01	40.55	6.08
预提应付职工薪酬	115.06	17.26	69.33	10.40
预提借款利息	7.90	1.18		
<b>合计</b>	<b>149.72</b>	<b>22.46</b>	<b>109.88</b>	<b>16.48</b>

#### (6)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本报告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系土地预付款。

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未发现有减值迹象，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同时，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会计估计政策稳健，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主要资产的减值准备提取充分、合理，与公司资产的实际质量状况相符。

综上所述，通过对公司资产质量与结构的分析，我们认为目前公司的资产流动性较好，资产结构稳定，与公司所在行业、业务发展能力相匹配。

## (二) 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短期借款	6,300.00	0.50	6,100.00	0.47	4,725.00	0.67
应付票据	4,000.00	0.32	5,050.00	0.39	1,000.00	0.14
应付账款	1,367.94	0.11	555.57	0.04	333.95	0.05
预收款项	125.14	0.01	786.18	0.06	971.00	0.14
应付职工薪酬	115.06	0.01	69.33	0.01	18.38	-
应交税费	135.92	0.01	43.77	-	6.20	-
应付利息	7.90	-	-	-	-	-
其他应付款	38.38	-	14.86	-	31.60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6.79	0.02	153.91	0.01	-	-
<b>流动负债小计</b>	<b>12,387.13</b>	<b>0.99</b>	<b>12,773.62</b>	<b>0.99</b>	<b>7,086.13</b>	<b>1.00</b>
长期应付款	127.52	0.01	172.43	0.01	-	-
<b>递延所得税负债</b>	<b>11.24</b>	<b>-</b>	<b>4.68</b>	<b>-</b>	<b>-</b>	<b>-</b>

非流动负债小计	138.76	0.01	177.11	0.01	-	-
负债合计	<b>12,525.89</b>	<b>100</b>	<b>12,950.73</b>	<b>100</b>	<b>7,086.13</b>	<b>100</b>

报告期公司负债主要由流动负债构成，非流动负债较少。流动负债中，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占比较大。

### 1、短期借款

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5月末，公司短期借款分别为4,725万元、6,100万元和6,300万元，分别占同期流动负债66.68%、47.75%和50.86%。

公司短期借款主要由抵押借款和保证借款构成。报告期内，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短期借款逐步增加，但占流动负债的比重逐年下降，公司财务结构进一步改善。

### 2、应付票据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与河南豫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等开具无实际交易背景票据融资的情况，截至2015年5月末，尚未到期的应付票据共计4,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开票银行	票据开具日期	票据到期日期	票据面值	保证金
1	招商银行许昌分行	2014/08/20	2015/08/19	3,000.00	1,000.00
2	浦发银行许昌分行	2014/08/15	2015/08/14	900.00	500.00
3	招商银行许昌分行	2014/12/25	2015/12/14	100.00	100.00
	<b>合计</b>			<b>4,000.00</b>	<b>3,600.00</b>

公司未因过往期间该等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给公司及股东利益造成实际损害，也未对贴现银行等其他利益相关者造成损失，也受到过任何行政处罚。2015年7月7日，中国人民银行襄城县支行出具《关于河南万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票据问题的函》，认为：“公司在办理票据业务过程中对已到期票据均已及时履行了票据付款责任，对于未到期票据均已按照银行承兑协议的要求提供了交易合同、保证金或其他担保。未发现票据逾期或欠息情况，未发生违约或纠纷、争议情况，未发生给银行造成损失的情形。我行认为，上述事项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事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等相关票据管理规定，我行不会因此对你公司和相关人员此前的票据行为（仅限承兑汇票）作出行政处罚。”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经出具承诺，如因上述不规范票据行为致使公司遭受

任何责任或处罚，以及给公司造成任何损失，均由其承担连带责任，并保证公司不再发生该等不规范使用票据行为。

综上，推荐券商及律师认为，公司过往期间所发生的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虽然不符合《票据法》的相关规定，但对本次发行挂牌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 3、应付账款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由应付设备款、材料款、工程款等构成。随着生产规模的快速扩大，公司购买原材料和新设备的应付账款也相应增加。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5 月底，公司应付账款分别为 333.95 万元、555.57 万元和 1367.94 万元，分别占同期流动负债比重为 4.71%、4.35% 和 11.04%，这与食品机械制造行业特性吻合。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项目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万元)	与公司关 联关系	账龄	占应付账 款余额比 例(%)
2015.5.31	平顶山市正松电器有限公司	161.89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11.83
	无锡兴国不锈钢有限公司	149.27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10.91
	河南科威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99.81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7.30
	星源铸造	70.22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5.13
	平顶山市天泽机械有限公司	62.13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4.54
	<b>合计</b>	<b>543.32</b>			<b>39.72</b>
2014.12.31	武汉法利莱切焊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105.00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18.90
	江苏星宇电机有限公司	48.59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8.75
	无锡福田电机科技有限公司	48.55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32.78 万元;1-2 年 15.77 万元	8.74
	无锡兴国不锈钢有限公司	29.95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5.39
	上海欧特传动机电有限公司	29.17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26.78 万元;1-2 年 2.39 万元	5.25
	<b>合计</b>	<b>261.26</b>			<b>47.03</b>
2013.12.31	无锡兴国不锈钢有限公司	142.26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42.60
	上海欧特传动机电有限公司	38.37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11.49
	郑州建铭工业皮带有限公司	27.22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8.15

	合肥帕菲科特传动系统有限公司	23.87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7.15
	无锡福田电机科技有限公司	20.42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6.11
	合计	252.14			75.50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 1 年以内的应付账款占比 99.33%，公司不存在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 4、预收款项

公司面食机械产品销售状况较好，部分采用预收货款模式，报告期内，随着公司营业规模的扩大，公司的预收款项绝对金额也相应增长。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5 月底，公司预收账款分别为 971.00 万元、786.18 万元和 1,251.44 万元，分别占同期流动负债比例为 13.7%、6.15% 和 1.01%，显示公司订单量在稳步提高。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项目	往来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占预收帐款总额的比例(%)	年限	性质
2015.5.31	郭文友	非关联方	24.56	19.62	1 年以内	货款
	小六子土特产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0	14.38	1 年以内	货款
	济南鼎顺食品生产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70	13.34	1 年以内	货款
	淮南市东恩科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	11.99	1 年以内	货款
	王建平	非关联方	14.00	11.19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88.26	70.52		
2014.12.31	中国人民解放军某部	非关联方	628.23	78.86	1 年以内	货款
	河南三浩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5.80	13.28	1-2 年	货款
	邯郸市诗美琳食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90	2.37	1 年以内	货款
	嘉祥县军粮供应站	非关联方	17.88	2.24	1 年以内	货款
	大城县邢家粮油石磨坊(普通合伙)	非关联方	15.50	1.95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786.31	98.70		
2013.12.31	河南三浩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40.00	96.81	1 年以内	货款
	河南实佳面粉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50	1.91	1 年以内	货款

	北京市金胜福食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10	1.25	1-2 年	货款
	河南阳光金穗食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0.40	0.04	1 年以内	货款
	-		-	-		
	<b>合计</b>		<b>971.00</b>	<b>100</b>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预收账款全部是 1 年以内的账期，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和关联方款项。

## 5、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5 月底，公司应付职工薪酬金额分别为 18.38 万元、69.33 万元和 115.06 万元，主要由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等构成。报告期内，不存在拖欠应付职工薪酬现象。

## 6、应交税费

报告期公司应交税费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单位：万元
增值税	11.85	-	1.58	
企业所得税	71.82	9.81	1.16	
个人所得税	0.05	0.21	0.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3	0.48	0.11	
土地使用税	1.32	1.86	3.24	
房产税	48.55	30.55	0.06	
教育费附加	0.61	0.28	0.05	
地方教育费附加	0.42	0.20	0.27	
印花税	0.27	0.39	0.20	
<b>合计</b>	<b>135.92</b>	<b>43.77</b>	<b>6.20</b>	

报告期内，公司均正常申报缴纳各项税款，无处罚情况。

## 7、应付利息

公司在本期末 7.90 万元应付利息，系应付银行利息和实际支付利息差额。

## 8、其他应付款

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是购货往来款和客户保证金。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5月底，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31.60万元、14.86万元和38.38万元，金额和占流动负债的比例都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项目	单位名称	金额 (万元)	与公司关 联关系	占其他应 付款比例(%)	账龄
2015.5.31	河南幸福万家商贸有限公司	6.00	非关联方	15.63	1年以内
	宏春源机械经销处郭东坡	6.00	非关联方	15.63	1年以内
	漯河双汇商业连锁有限公司	5.00	非关联方	13.02	1年以内
	程子朝	5.00	非关联方	13.02	1年以内
	桥西区位民炊事机械经销处李位民	4.69	非关联方	12.21	1年以内
	<b>合计</b>	<b>26.69</b>		<b>69.54</b>	
2014.12.31	河南幸福万家商贸有限公司	6.00	非关联方	40.37	1-2年
	漯河双汇商业连锁有限公司	5.00	非关联方	33.64	1年以内
	许昌市惠尔商贸有限公司	3.00	非关联方	20.18	1-2年
	职工社保	0.49	非关联方	3.29	1年以内
	公司职工互助爱心基金	0.37	非关联方	2.52	1年以内
	<b>合计</b>	<b>14.86</b>		<b>100</b>	
2013.12.31	李松望	22.60	非关联方	71.52	1-2年
	河南幸福万家商贸有限公司	6.00	非关联方	18.99	1年以内
	许昌市惠尔商贸有限公司	3.00	非关联方	9.49	1年以内
	-	-	-	-	-
	-	-	-	-	-
	<b>合计</b>	<b>31.60</b>		<b>100</b>	

截至2015年5月31日，其他应付款中95.52%都在一年之内。

截至2015年5月31日，公司不存在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96.79	153.91

<b>合计</b>	<b>296.79</b>	<b>153.91</b>
-----------	---------------	---------------

## 10、长期应付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原材料款	166.94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52.03	-
设备款	257.36	326.3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44.76	153.91
<b>合计</b>	<b>127.52</b>	<b>172.43</b>

根据 2014 年 12 月 25 日与仲利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签订的协议，购买一批价值为 2,387,249.11 元不锈钢板。款项分购买日支付 49.11 元，其余款项分 18 期还款，第 1-9 期每期等额还款 160,000.00 元，第 10-17 期每期等额还款 110,000.00 元，第 18 期还款 40,000.00 元。

根据 2014 年 1 月 20 日的合同，本公司向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购买机器设备，货款金额 1,700,000.00 元，付款期限 35 个月，1-18 期每月等额付款 70,000.00 元，19-34 期每月等额付款 45,000.00 元，第 35 期付款 25,000.00 元。

根据 2014 年 11 月 27 日的合同，本公司向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买机器设备，货款金额 2,600,000.00 元，付款期限 35 个月，1-18 期每月等额付款 107,000.00 元，19-35 期每月等额付款 69,000.00 元。

## （三）股东权益

### 1、股本

报告期内，2013 年度公司实收资本 3,900 万元未发生变动。

单位：万元

投资者名称	期初数	增加	减少	期末数	持股比例%
王晓杰	3,783.00	-	-	3,783.00	97.00
王金安	117.00	-	-	117.00	3.00
<b>合计</b>	<b>3,900.00</b>	<b>-</b>	<b>-</b>	<b>3,900.00</b>	<b>100</b>

2014 年王晓杰增资 1,600 万元，2014 年末公司实收资本变为 5,500 万元。

单位：万元

投资者名称	期初数	增加	减少	期末数	持股比例%
王晓杰	3,783.00	1,600.00	-	5,383.00	97.87
王金安	117.00	-	-	117.00	2.13
合计	<b>3,900.00</b>	<b>1,600.00</b>	-	<b>5,500.00</b>	<b>100</b>

2015年1-5月，公司股东发生变动，王金安将所持公司股权转让给万杰实业和公司内部员工、外部投资者，详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投资者名称	期初数	增加	减少	期末数	持股比例%
王晓杰	5,383		5,170	213	3.8727
王金安	117		117		
万杰实业		5,287	1,397	3,890	70.7273
谢玉玺		550		550	10.0000
陈高超		120		120	2.1818
宋晓娟		20		20	0.3636
张娟娟		20		20	0.3636
豆金星		25		25	0.4545
刘志军		30		30	0.5455
张真真		22		22	0.4000
黄秀金		30		30	0.5455
赵磊刚		30		30	0.5455
刘建		30		30	0.5455
李嫩枝		100		100	1.8182
张瑜萍		30		30	0.5455
张松		25		25	0.4545
李湘波		35		35	0.6364
全利坡		30		30	0.5455
李书阳		30		30	0.5455
王晓蕊		30		30	0.5455
孙俊华		20		20	0.3636
武晓鸽		20		20	0.3636
崔硕旗		45		45	0.8182
张军锋		40		40	0.7270

投资者名称	期初数	增加	减少	期末数	持股比例%
吴超峰		55		55	1.0000
秦现春		30		30	0.5455
王军杰		30		30	0.5455
合计	<b>55,000,000.00</b>	<b>66,840,000.00</b>	<b>66,840,000.00</b>	<b>55,000,000.00</b>	<b>100</b>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的股东和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万杰实业	3,890	70.7273
2	谢玉玺	550	10.0000
3	王晓杰	213	3.8727
4	陈高超	120	2.1818
5	宋晓娟	20	0.3636
6	张娟娟	20	0.3636
7	豆金星	25	0.4545
8	刘志军	30	0.5455
9	张真真	22	0.4000
10	黄秀金	30	0.5455
11	赵磊刚	30	0.5455
12	刘建	30	0.5455
13	李嫩枝	100	1.8182
14	张瑜萍	30	0.5455
15	张松	25	0.4545
16	李湘波	35	0.6364
17	全利坡	30	0.5455
18	李书阳	30	0.5455
19	王晓蕊	30	0.5455
20	孙俊华	20	0.3636
21	武晓鸽	20	0.3636
22	崔硕旗	45	0.8182
23	张军锋	40	0.7273
24	吴超峰	55	1.0000
25	秦现春	30	0.5455
26	王军杰	30	0.5455

	合计	5,500	100
--	----	-------	-----

## 2、资本公积

报告期内，公司无资本公积。

## 3、盈余公积

公司 2013 年度无盈余公积。2014 年开始实现盈利，提取盈余公积 3.24 万元。2015 年 1-5 月盈余公积余额未发生变动，为 3.24 万元。

## 4、未分配利润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	2013 年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9.20	-239.19	-152.0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0.19	271.64	-87.1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24	
年末未分配利润	479.39	29.20	-239.19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发生好转，2014 年度实现盈利。截至 2015 年 5 月底，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479.39 万元。

## 八、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	2013 年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58.57	7,318.48	2,616.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24.49	6,212.24	2,654.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1,734.08</b>	<b>1,106.24</b>	<b>-7.53</b>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74	3,846.83	3,750.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37.74</b>	<b>-3,846.83</b>	<b>-3,750.73</b>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4.36	8,151.04	4,24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9.56	5,319.52	751.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44.81</b>	<b>2,831.52</b>	<b>3,488.50</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41.13	90.92	-299.76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长，主要原因：一方面是报告期内公

司销售收入快速增长，部分销售采用预收货款方式，同时对应收账款进行有效管理，销售回款情况较好；另一方面，公司清理收回了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总体而言，公司销售的现金获取能力较强。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的现金净流出较大，主要是2013-2014年度公司投入部分资金进行厂房、生产线的建设，同时对襄城县颍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进行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主要是银行借款和股权融资。

##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 (一) 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 1、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万杰实业，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王晓杰，其基本情况参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中“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一）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2、本公司的控股公司和参股公司

公司有2家全资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在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六、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情况”。

公司参股襄城县颍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根据襄城县颍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其他四位自然人股东丁利萍、盛亚芬、王德安和卢慧明签署的一致行动人协议，实际控制该本公司。本公司系襄城县颍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但不控制该公司。

联营企业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万元)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联营企业投资 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襄城县颍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河南省许昌市	5,000	经营小额贷款业务	40	-	权益法

#### 3、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付艳鸽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晓杰之配偶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王会军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亲属（王晓杰的堂妹）
许昌聪明象商贸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付艳鸽曾控制的企业，目前已转让全部股权
河南瑞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亲属控制的企业

#### 4、公司的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参见“第三节公司治理”中“七、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二）关联交易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 （1）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报告期内，公司从关联方许昌聪明象商贸有限公司处采购生产用原材料，2014年和2015年1-5月份采购发生额分别占公司同期生产成本0.69%和0.07%，所占比重很小。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许昌聪明象商贸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13,440.00	75,196.22	-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 （1）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担保

报告期内，关联方为本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连带保证，并与银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且承担合同项下的义务和责任。

单位：万元

担保方	债权人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是否履行完毕
河南瑞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襄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紫云信用社	300.00	2014.11.05	2015.11.05	否
许昌聪明象商贸有限公司	襄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紫云信用社	400.00	2015.04.15	2016.04.09	否
河南瑞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 （2）本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

报告期内，本公司为关联方向银行借款提供连带保证，并与银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且承担合同项下的义务和责任。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债权人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是否履行完毕
河南瑞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襄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紫云信用社	300.00	2015.05.31	2016.05.25	否

###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根据瑞华会计师出具的瑞华审字[2015]31110014号《审计报告》，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往来款项期末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科目	关联方名称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其他应收款	王晓杰	-	354,653.78	5,837,175.99	
	许昌聪明象商贸有限公司	-	5,201,100.00	3,000,000.00	
	河南瑞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	3,970,000.00	10,000,000.00	
	王会军	-	8,104,929.88	1,723,167.35	
	合计	-	<b>17,630,683.66</b>	<b>20,560,343.34</b>	
应付账款	许昌聪明象商贸有限公司	85,536.22	74,196.22	-	
	合计	<b>85,536.22</b>	<b>74,196.22</b>	-	

2015年公司规范、清理了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截至2015年5月31日，公司已经不存在与关联方之间无正常交易的往来款。

### （三）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与程序的规定

#### 1、《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的规定

##### （1）《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的规定

第四十三条第（一）项规定：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第（五）项规定：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第九十七条规定：属于股东大会审议范畴的关联交易事项（公司与关联方在连续12个月内发生交易标的相关的同类关联交易，成交的交易总额高于1,000万元且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20%），由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 （2）《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的规定

**第十六条** 股东大会有权判断并实施的关联交易是指：

(一)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

(二)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

(三) 虽属于董事会有权判断并实施的关联交易,但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

(四) 公司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发生的关联交易。

**第十七条** 涉及关联交易的,董事会的权限:

(一) 关联交易金额低于1000万元或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

(二)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万元以上不足1000万元的关联交易;

(三) 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100万元以上不足1000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的关联交易;

(四) 股东大会审议权限外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第十八条** 董事会在其审批权限内授权总经理判断并实施以下关联交易:

(一)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不足30万元的关联交易;

(二) 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100万元以下,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下的关联交易。

**2、《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规定**

**(1) 《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规定**

**第一百条** 审议关联交易事项,关联关系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

(一) 股东大会审议的某项事项与股东具有关联关系,该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之前向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

(二) 股东大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时,大会主持人宣布由关联关系的股东,并解释和说明关联股东与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关系;

(三) 大会主持人宣布关联股东回避,由非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

(四) 关联交易事项形成决议，必须由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半数以上通过；

关联股东未就关联事项按上述程序进行关联关系披露或回避，有关该关联事项的一切决议无效，重新表决。

**第一百一十八条** 董事会在审议表决有关联关系的事项时，董事长或会议主持人应明确向出席会议的董事告知该事项为有关联关系的事项，有关联关系的董事应予回避。在有关联关系的董事向董事会披露其有关联的具体情况后，该董事应暂离会议场所，不得参与该关联事项的投票表决，董事会会议记录应予记载。

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有关联关系的董事，不得就该等事项授权其他董事代为表决。董事个人或者其所任职的其他企业直接或间接与公司已有的或者计划中的合同、交易、安排有关联关系时（聘任合同除外），不论有关事项在一般情况下是否需要董事会批准同意，均应当尽快向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的性质和程度。

除非有关联关系的董事按照本条前款的要求向董事会作了披露，并且董事会在不将其计入法定人数，该董事亦未参加表决的会议上批准了该事项，公司有权撤销该合同、交易或者安排，但在对方是善意第三人的情况下除外。

在有关联关系的董事按照本条第一款的要求向董事会作了披露的前提下，经董事长同意，有关联关系的董事可出席审议关联交易事项的董事会会议并说明情况，但在讨论该事项时应当回避，该有关联关系的董事不得参加表决，并不得被计入参加此次会议的法定人数。如有特殊情况有关联关系的董事无法回避时，可以按照正常程序进行讨论和表决，但应当向股东大会作出说明。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关联董事回避后董事会不足法定人数时，应当由全体董事（含关联董事）就将该等交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等程序性问题作出决议，由股东大会对该等交易作出相关决议。

关联董事的回避和表决程序为：

- (一) 关联董事应主动提出回避申请，否则其他知情董事有权要求其回避；
- (二) 关联董事不得参与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
- (三) 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由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按本章程的规定表决。

上述所称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 (一) 为交易对方；
- (二) 为交易对方的直接或间接控制人；

- (三) 在交易对方或者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任职;
- (四) 为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五) 为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六) 有权部门或者公司基于其他理由认定的，其独立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董事。

## **(2)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规定**

**第二十六条**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需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 (一) 为交易对方；
- (二) 在交易对方任职，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任职；
- (三) 拥有交易对方的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 (四) 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参见本规则第六条第（四）项的规定）；
- (五) 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参见本规则第六条第（四）项的规定）；
- (六) 中国有权部门或公司认定的因其他原因使其独立的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人士。

**第二十七条** 应予回避的董事应在董事会召开后，就关联交易讨论前表明自己回避的情形；该董事未主动作出回避说明的，董事会在关联交易审查中判断其具备回避的情形，应明确告知该董事，并在会议记录及董事会决议中记载该事由，该董事不得参加关联交易的表决。

**第二十八条** 列席会议的监事会成员，对董事的回避事宜及该项关联交易表决应予以特别关注并发表独立、公允意见，认为董事或董事会有违背公司章程及本制度规定的，应立即建议董事会纠正。

## 十、或有事项、期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1、或有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为其他公司提供担保事项见下表所示：

被担保人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许昌尚邦地毯丝有限公司	11,000,000.00	2014-6-26 至 2015-6-26
河南华宝玻璃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14-11-26 至 2015-11-25
河南华宝玻璃有限公司	5,500,000.00	2014-6-26 至 2015-6-26
许昌尚邦地毯丝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5-1-22 至 2016-1-20
河南瑞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5-5-31 至 2016-5-25
合计	29,500,000.00	

上述被担保人与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

### 2、期后事项

#### (1) 2015 年 6 月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具体情况请参加“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历次股本演变情况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一）公司历次股本演变情况”。

#### (2) 2015 年 7 月公司注册资本由 5500 万元增加至 6330 万元

具体情况请参加“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历次股本演变情况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一）公司历次股本演变情况”。

## 十一、资产评估情况

### (一) 2015 年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万杰机械整体变更为河南万杰智能科技股份公司时，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委托，以 2015 年 5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万杰机械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了资产评估，并出具了“万隆评报字（2015）第 1253 号《河南万杰食品机械有限公司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涉及的其净资产价值评估报告》”。

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万杰机械净资产最终评估值为 6,799.92 万元，评估前账面价值为 5,982.64 万元，评估增值 817.28 万元，增值率 13.66%。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资产总计	18,508.53	19,325.81	817.28	4.42
流动负债	12,387.13	12,387.13	-	-
非流动负债	138.76	138.76	-	-
负债总计	12,525.89	12,525.89	-	-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5,982.64	6,799.92		

公司未根据此评估结果进行账务调账。

##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股利分配情况

### (一) 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税后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第二十四条** 公司利润分配按照《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国务院财政主管部门的规定执行。

### (二) 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分配股利。

### (三) 本次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开转让后适用的《公司章程》，公司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第一百六十五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

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六十六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股东大会决议将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第一百六十七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等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一) 公司的利润分配形式：采取现金、股票或二者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可以以现金分红为主。

(二) 公司现金方式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公司主要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政策，即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的，则公司将进行现金分红。

(三) 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若公司快速成长，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进行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生产经营规模或者转增公司资本，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四) 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一般进行年度分红。

公司董事会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方案及留存的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公司当年利润分配完成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应用于发展公司经营业务。

(五) 利润分配应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 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批准后二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 十三、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应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

## 十四、风险因素

### （一）市场竞争与技术创新风险

在中式面点产业化领域，我国食品机械制造行业竞争充分，制造厂商分布较为分散。与国外食品机械生产巨头相比，我国虽然基本形成自己的食品加工及包装机械产品体系，但生产规模普遍较小，大多数食品机械生产企业以初级、小型产品为主，落后的手工和半机械化加工状况较为常见，一些非中式面点大型机械产品基本依赖进口。

近年来公司不断加大科技研发投入，若公司主营的面食机械产品技术储备和应用优势不能够得以保持，研发和市场未能有效结合，将面临激烈的市场竞争和技术创新竞争风险。

### （二）人才短缺及流失风险

公司所处食品机械行业属于专业技术性较强的行业，对员工的专业要求和加工操作经验要求较高。虽然公司重视员工的未来发展潜力，建立了合理的人才培训制度，通过较长时间的培训和指导，能够培养出既熟悉机械行业又熟悉食品加工操作的高质量的人才。但是，公司新员工在刚进公司较长一段时间内需要历经充分实习后才能上岗。因此，公司在业务和管理快速发展的情况下，存在生产和管理人才短缺的风险。

同时，在面对外部竞争对手的人才竞争策略时，若公司应对不当，也要承担部分高素质人才流失给公司业务带来的不利影响风险。

### （三）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经过长期实验研究、生产实践，公司掌握了面食机械等加工装备的多项核心技术，建立和培养了一支稳定专业的研发团队。这些技术和研发人员对于提升食品机械的产品性能、开发新产品满足市场需求及提供优质的售后服务具有至关重要的作用，构成了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基础。

虽然公司通过股权激励、职务晋升等激励机制增强核心人员的凝聚力，但是如果公司保密措施不够严密，核心技术泄密或者核心人员流动很可能带来技术失密，竞争对手可能在短期内推出在技术、产品性能上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产品，对公司现有产品销售将构成直接威胁，并对公司未来新产品的市场前景带来负面影响。

#### （四）规模扩张导致的管理风险

近年来公司业务快速发展，致使公司在实行战略规划、人力资源管理、生产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将面临更大的挑战。

虽然近几年公司持续引进人才，努力建立有效的考核激励机制和严格的内控体系，不断加大人员培训力度，并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经理层管理制度，优化了公司治理，聘请了外部专业机构规划公司战略、策划市场营销，但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增长，仍然存在高速成长带来的管理风险。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有效地提升管理能力，将导致公司管理体系不能完全适应业务规模的快速扩张，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和持续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 （五）资产抵押风险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土地使用权、厂房、机器设备均为公司的银行借款设置了抵押权限，上述抵押物为公司生产经营所必需。

如果公司及公司承担担保责任的公司不能按期归还银行借款，公司将面临相关资产被银行处置的风险。

#### （六）对外担保风险

报告期内，第三方单位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因此，公司对偿债能力有一定保障的第三方单位借款也同时提供了互保。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 1,300 万元。

如果被担保方到期不能偿还银行借款，则公司会承担连带责任。

#### （七）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晓杰通过万杰实业持有公司 61.45% 的股份，王晓杰直接持有公司 3.37% 的股份。虽然公司已经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

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相对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各项制度，从制度安排上避免实际控制人控制现象的发生，但实际控制人仍可能利用其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以及其他方式对公司的财务决策、经营决策、人事任免等进行控制，从而存在侵犯公司和公众投资者利益的风险。

## （八）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动和财政补贴风险

2013年10月23日，公司取得了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及河南省地方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341000102)，有效期三年。按照规定，公司在2013-2015年度享有15%企业所得税税率的税收优惠。

如果国家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发生不利变化，或公司以后年度不能被重新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须按2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将对公司未来盈利产生较大影响。

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5月，公司净利润分别为-87.12万元、271.64万元和450.19万元，除2013年度亏损导致不可比外，2014年和2015年1-5月非经常性损益占公司净利润的比例为63.34%和7.98%，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较大。2015年1-5月份公司经营情况进一步改善，政府补助等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重下降。若未来公司不再具备享受相关政府补助的条件或资格，或政府根据经济情况调整政府补助的相关政策，则公司净利润和经营成果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 （九）部分土地和房屋产权存在瑕疵的风险

2011年2月1日，公司与坡刘村、孙祠堂村村民委员会及紫云镇人民政府签订了《土地租赁合同》，约定由坡刘村村民委员会、紫云镇人民政府将约定地块的土地租赁给公司，租赁期限为20年。

报告期内，公司在承租的部分土地上修建了职工宿舍楼、研发车间等附属建筑物，未及时履行报建手续，未办理建设工程规划批准文件，未取得相应的土地使用权和房屋权属证书。

2015年7月15日，坡刘村、孙祠堂村村民委员会及紫云镇人民政府出具《确认函》，确认其与公司签订的《土地租赁合同》合法有效并将继续履行，认可公司在承租的土地上修建员工宿舍楼、研发车间等建筑物，确认与公司不存在任何争议和潜在纠纷。

2015年7月15日，襄城县国土资源局、襄城县城乡规划局和襄城县住房和城乡建

设局分别出具证明，因上述土地正在履行土地征收报批手续，公司在承租的土地上修建研发车间、宿舍楼等建筑物，虽未取得相应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证书，但用地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事项，该等建筑物短期内无拆除风险。待土地出让等手续办理后，有关部门将及时为公司办理土地使用权证书、用地规划、建设工程规划等批准手续；至证明出具之日，公司及其前身的用地行为，不影响有关部门之后为其办理建设工程相关批准文件。有关部门未对公司进行行政处罚或调查。

虽然公司承租上述土地及在承租的土地上修建建筑物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但公司在租赁的土地上修建职工宿舍楼、研发车间等的行为仍然存有法律瑕疵，相关部门目前未对公司该等行为进行处罚和建筑拆除，但公司未来面临该等法律风险，并可能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万杰实业和实际控制人王晓杰于2015年7月15日出具《承诺函》，承诺若公司因土地使用方面的问题被主管部门或其他权利主体追究法律责任造成相关损失的，将由万杰实业和王晓杰承担责任，不会给公司带来损失。

目前，就上述承包土地中的部分土地，公司已向主管部门提交用地申请，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该等申请尚在办理过程中。

## （十）公司执行社会保险制度及住房公积金制度的风险

截至2015年5月底，公司依法为部分员工办理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但大部分员工未参与。主要原因系公司员工多为工厂所在地区周边的农民工，大部分为已参加“新农保”、“新农合”人员，该部分人员已享有相关保障，按规定“新农保”、“新农合”与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不能同时参保，故该部分员工未参与公司社保的缴纳，并且该部分员工与公司签订了《承诺书》，该等员工自愿放弃参加职工基本养老和基本医疗保险。由于公司所处的地理位置特殊性、以及生产型企业的就地用工需要，此类现象目前具有普遍性，尤其是在近年用工紧张的大环境下，公司若强制要求该部分员工参保，可能导致其离职，从而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另外，未缴纳住房公积金的原因系员工考虑到公司已为其提供免费住宿，且如缴纳公积金的情况下个人需承担部分费用，员工为了保证实际领取的绝对收入，自愿放弃缴纳住房公积金。

2015年7月15日，襄城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和襄城县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分

别出具证明，公司自设立以来，依法用工，不存在任何违反劳动和社会保障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的情形，不存在因违反劳动和社会保障方面的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情形，亦不存在因违反国家住房公积金管理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情形。

针对公司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可能存在的风险，控股股东万杰实业及实际控制人王晓杰出具承诺：如公司因违反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而受到处罚或损失，将由其全额承担股份公司的补缴义务、罚款或损失，并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 （十一）银行承兑汇票风险

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5月底，公司应付票据分别为1,000万元、5,050万元和4,000万元。除了公司业务发展、销售规模扩大相应增加票据结算量外，前述金额包括公司为获得银行融资、开具的部分无真实贸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

公司承诺，在既有票据基础上，不再开具新的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对于未来到期票据将及时履行票据付款责任。中国人民银行襄城县支行于2015年7月7日也就此出函认定上述事项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事项，且不会因此对公司和相关人员此前的票据行为（仅限承兑汇票）作出行政处罚。

尽管如此，公司仍存在因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而被相关主管部门处罚的风险。针对上述情况，公司控股股东万杰实业和实际控制人王晓杰承诺，公司日后若因开具承兑汇票受到处罚均由其承担。

## （十二）现金交易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部分现金销售的情形，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5月，公司销售收入中现金销售分别为762.14万元、1,290.80万元和545.58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63.48%、67.36%和17.08%。

尽管公司已经建立健全完善的内控制度并执行良好，确保现金收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但公司仍可能产生现金控制不当的风险。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王晓杰

王晓杰

崔硕旗

崔硕旗

张军锋

张军锋

吴超峰

吴超峰

张真真

张真真

全体监事签名：

刘志军

刘志军

武晓鸽

武晓鸽

张娟娟

张娟娟

其它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王晓蕊

王晓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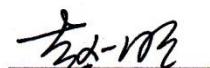
##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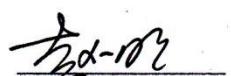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张玉玺

项目负责人：

  
赵一明

项目小组成员：



赵一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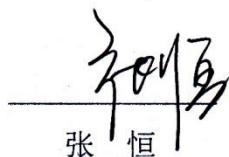
朱森阳



鲁向前



席晓晨



张恒



#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兹授权张玉玺先生(身份证号：440106197507301839；公司职务：中小企业服务中心总经理)代表我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以下文件：

- 一、推荐挂牌申请文件及协议：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公开转让说明书；
- 二、持续督导文件及协议：持续督导协议；
- 三、股票发行文件及协议：主办券商合法合规性意见；
- 四、做市业务文件和协议：股票认购协议、增资协议。

本授权有效期为：2015年8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本授权书一式三十四份，除授权人、被授权人、行政中心、风控中心各执一份外，另有三十份作为相关授权文件之报送材料附件。

授权单位：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授权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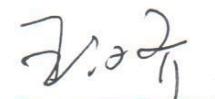


年      月      日

###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人员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王汉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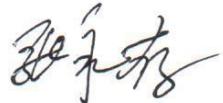
经办律师：



李煦燕



魏伟强



张永存

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



## 四、审计机构声明

###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3、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4、签署日期 2015 . 11 . 3 .

##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估机构负责人：



赵斌

签字评估人员：



戴冠群



张小娟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第六节 附件

### 一、备查文件

-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 (六) 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 二、查阅地点和时间

投资者可以自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公告之日起到下列地点查阅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一) 河南万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许昌市襄城县孙祠堂村

电话：0374—3850218

传真：0374—3850558

联系人：王晓蕊

查询时间：每周一至周五上午 9:30-11:30，下午 2:30-4:30

(二)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 1088 号紫竹国际大厦 12 楼

电话：021—50769210

传真：021—50155671

联系人：赵一明、席晓晨

查询时间：每周一至周五上午 9:30-11:30，下午 1:30-3:30